

股票代號:2104

公開資訊觀測站

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中橡網站

網址：<http://www.csrgroup.com>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

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黃柏松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2)2531-6556 分機：20221

電子郵件信箱：sinclair.huang@csrcgroup.com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 名：從缺

職 稱：從缺

電 話：從缺

電子郵件信箱：從缺

總公司

地 址：104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113 號 8 樓

電 話：(02)2531-6556

碳煙廠

地 址：832 高雄縣林園工業區石化四路 1 號

電 話：(07)641-2801

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地 址：100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 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電 話：(02)6636-5566

簽證會計師

姓 名：吳美慧 郭政弘

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105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545-9988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公司網址：<http://www.csrcgroup.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 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33
八、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3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35
十、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9
三、從業員工資料	56
四、環保支出資訊	57
五、勞資關係	57

六、重要契約	58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7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5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 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2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23
二、財務績效	224
三、現金流量	22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2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25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26
七、其他重要事項	228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2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3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 股票情形	23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4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 第三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34

壹、致股東報告書

民國(以下同)一〇三年度全球總體經濟局勢延續了上一年的緩慢復甦態勢，經濟增速低於普遍預期，國際油價在中東地緣情勢趨緩與北半球煉油廠歲修效應逐漸顯現下轉趨弱勢。惟全球各地區碳黑供過於求的情勢仍未改變下，本公司仍本著以「成果導向」、「精、簡、準」之理念為根本，勵行「擁抱改變、熱情學習」的變革管理，以降低成本、提高生產力、改進作業效率並持續開拓新市場，戮力為股東創造最高利益為目標，使得一〇三年度的營業實績與獲利微幅超越一〇二年實績。謹就一〇三年經營績效報告如下：

一、生產方面：主要核心事業碳煙總產量為45.4萬噸。

二、銷售方面：

個體：營業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56億6,612萬元。

合併：營業收入為220億457萬元。

三、營運結果

個體：稅後淨利 25 億 6,545 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217%，年度預算達成率 216%。

合併：稅後淨利 25 億 2,600 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284%，年度預算達成率 247%。

四、研發情況：將持續朝向“節能、減碳、環保”的方向，提昇生產的效率，開發特殊用途碳煙，並進一步引進節能降耗的生產設備以提升整體競爭力。

展望一〇四年，主要核心碳黑事業北美市場進口輪胎需求受美國對中國所生產輪胎進行雙反的影響，碳煙需求將緩增；中國及印度市場因基礎建設投資增加，有助於輪胎市場需求，惟新產能持續開出，供過於求造成價格競爭更為激烈；台灣則因國際油價下跌，成本競爭力有所提升，但低價進口碳煙仍為經營環境困難之挑戰。為提升獲利，本公司將整合集團技術、各廠生產標準化具利基之產品、取得具競爭力之油源、拓展外銷市場及非輪胎產業產品，以全產全銷，追求最大獲利為目標。另生技及電子事業亦積極開發新產品，以提升產能及營收，創造更高的營收利潤回報股東的支持。

一〇四年度合併營運目標擬訂為碳煙產銷量約 52 萬噸。

謹此報告，尚祈各位股東、各界賢達時加鞭策，毋任是幸。

董事長 辜成允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民國六十二年六月十五日

二、 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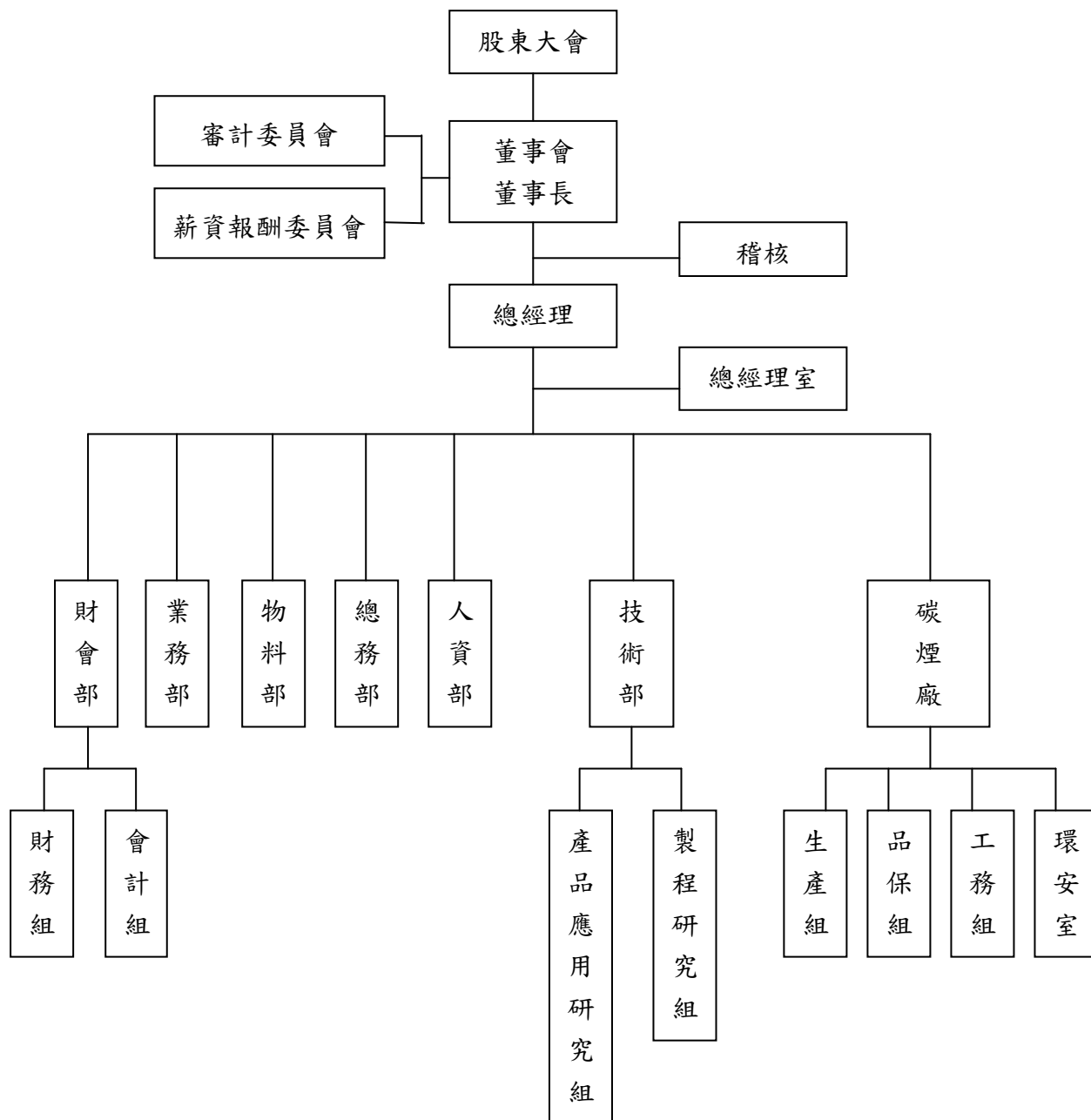
- 民國 62 年 林柏壽、辜振甫等十八人發起設立本公司，與美國大陸碳煙公司簽訂「專利暨專門技術使用權合約」籌建碳煙廠。
- 民國 64 年 位於高雄縣林園工業區之碳煙廠建廠完成。
- 民國 70 年 完成第二條生產線。
- 民國 74 年 完成廢氣鍋爐，銷售蒸汽。
- 民國 75 年 公司股票於 7 月 15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 民國 77 年 中成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設立，主從事投資。
- 民國 80 年 購併北英格蘭青黴素藥廠。
- 民國 82 年 完成第三條生產線。完成汽電共生廠。更新企業識別標誌。取得協原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 民國 83 年 取得國家商品檢驗局及法國 BVQI 之 ISO-9002 品質認證。
- 民國 84 年 購併美國大陸碳煙公司(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 民國 85 年 食用豬皮明膠工廠建廠完成。
- 民國 86 年 取得景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權。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之認證。
- 民國 87 年 榮獲國家品質月第九屆品質優良案例獎。
- 民國 87 年 能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設立，從事鋰離子電池及電池組之製造與銷售。
- 民國 89 年 購併大陸安徽省馬鞍山碳煙廠。購併印度新德里碳煙廠。出讓英國青黴素 G 工廠。
- 民國 89 年 能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科廠第一條月產能 100 萬個方型電池生產線安裝完成。
- 民國 90 年 購併大陸遼寧省鞍山碳煙廠。
- 民國 90 年 首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設立，從事鋰離子電池之組裝銷售。
- 民國 91 年 榮獲經濟部第二屆工業永續精銳獎。大陸馬鞍山碳煙廠完成改造及擴建。
- 民國 92 年 明膠廠取得 HACCP 認證並成功開發魚皮明膠生產製程。
- 民國 93 年 印度新德里碳煙廠及大陸鞍山碳煙廠先後完成改造及擴建。
- 民國 93 年 能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為「興櫃股票」，並掛牌交易。
- 民國 94 年 高雄林園廠、安徽馬鞍山廠完成去瓶頸提升產能。出讓明膠事業。
- 民國 95 年 授權龐貝氏症孤兒藥-Myozyme 經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核准上市及取得專利。
- 安徽馬鞍山廠於 10 月完成 4 萬噸新生產線。

- 民國 96 年 美國藥廠 Genzyme 公司製造配銷之 Myozyme 於 2 月取得歐盟專利。對生產電池芯之能元科技公司進行增資。
- 民國 98 年 取得 TS16949 汽車工業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 民國 99 年 授權龐貝氏症孤兒藥-Lumizyme 已取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核准用於治療晚發型龐貝氏症疾病。
投資設立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 民國 99 年 能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科二期廠房落成完工。
- 民國 100 年 中橡(重慶) 炭黑有限公司開始銷售蒸汽。
- 民國 101 年 美國藥廠 Genzyme 公司製造配銷之 Myozyme 取得日本專利。
印度新德里碳煙廠完成去瓶頸提升產能。
公司於 6 月 27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 民國 102 年 景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蘆竹新廠於 102 年底建廠完成。
- 民國 103 年 景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處分新北市土城廠之不動產。
中橡(重慶) 炭黑有限公司開始銷售碳煙。
景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完成 PIC/S GMP 認證。
- 民國 104 年 能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4 月 30 日起終止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責
財會部	1.資金籌劃與運用之規劃與執行。 2.金錢及票券之出納。 3.事業發展計劃之規劃。 4.投資計劃與轉投資之規劃與執行。 5.轉投資事業管理之規劃與執行。 6.會計政策及制度之規劃與執行。 7.預算控制、成本核計與帳務處理制度之規劃與執行。 8.固定資產之永續紀錄。
業務部	1.市場調查與分析業務之規劃與執行。 2.行銷策略之規劃與執行。 3.行銷控制與管理業務之規劃與執行。 4.有關營業管理制度之規劃與執行。
物料部	1.採購政策之規劃與執行。 2.財產建造之工程發包、生產設備、修護用原材料之購置，生產用原料採購。 3.資材管理之督導及調撥。
總務部	掌理庶務、營繕及資產管理等事項。
人資部	1.人員之選育用留。 2.各級單位人事管理之督導及福利。 3.勞雇關係。
技術部	1.碳煙生產與應用技術之研發及工程設計之管理。 2.碳煙技術設計及開發變更之管制。 3.統籌規劃碳煙技術、研發資料與工程圖面檔案之管理。 4.國內外碳煙技術輸入、輸出與審查以及技術授權管理。 5.技術支援海外子公司碳煙廠之運作。 6.支援海內外各廠專案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推動。
碳煙廠	1.產品生產、儲運政策與制度之規劃與執行。 2.品質管理、預防保養政策及制度之規劃與執行。 3.安全衛生、環境保護政策及制度之規劃與執行。 4.工程技術及製程改進政策之規劃與執行。 5.碳煙廠生產力提昇與成本降低政策之規劃與執行。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104 年 4 月 26 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單位：股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選(就)任 日 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數		現在持有股數		代表人、配偶、 未成年子女現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富品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辜成允	101.6.27	3	88.06.30	9,833,748	1.79	9,833,748	1.79	5,253,236	0.96	0	0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學院企管 碩士 台灣水泥公司董事長	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台灣 水泥、和平電力、信昌化 工、達和航運、能元科技 等公司董事長、台灣水泥 公司總經理等	董事	張安平	姻親
董事	中華民國	台灣水泥(股) 公司代表人： 張安平	101.6.27	3	94.01.27	48,213,344	8.78	48,213,344	8.78	822,166	0.15	0	0	美國紐約大學企管碩士 嘉新水泥公司董事長	嘉新水泥公司副董事長、 台灣水泥公司、信昌化工 公司董事等	董事長	辜成允	姻親
董事	中華民國	台灣水泥(股) 公司代表人： 彭錦傑	101.6.27	3	101.8.10 (法人改派 就任)	48,213,344	8.78	48,213,344	8.78	5,968	0	0	0	正修工專化工科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副總經理 中鋼碳素、能元科技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中信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趙天福	101.6.27	3	102.7.19 (法人改派 就任)	24,762,605	4.51	24,762,605	4.51	0	0	0	0	台灣大學化學工程研究所 中美和石油化學公司副總經理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景德 製藥公司、台泥化工公司 董事長、信昌化工公司總經 理等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耀生	101.6.27	3	101.6.27	0	0	0	0	0	0	0	0	上海聖約翰大學化學系 台灣中油公司、中美和石油化學 公司、信昌化學公司董事長	能元科技公司獨立董事、 華夏海灣塑膠公司、華運 倉儲實業公司、台灣氣乙 烯工業公司、聖約翰科技 大學、銘傳大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池慶康	101.6.27	3	101.6.27	0	0	0	0	0	0	0	0	美國普林斯頓大學碩士及博士 美國奧斯汀德州大學理科碩士 台灣大學學士 美國底特律通用汽車全球採購 及供應鏈管理之總建築師 東方海外貨櫃航運有限公司董 事兼資訊總裁 美國航空公司高級主管	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能元科技公司、達和航運 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謝祐忠	101.6.27	3	101.6.27	0	0	0	0	0	0	0	0	省立板橋高中 台灣奧美廣告公司業務總監 奧美識別公司 (Enterprise IG) 總經理 奧美公共關係公司總經理 奧美識別公司大中華區 (Enterprise IG China) 總裁	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能元科技公司獨立董事、 黑弧奧美房地產整合傳播 集團資深顧問	無	無	無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富品投資(股)公司	辜成允(49.85%)、辜瑩慧(50%)、蔡國嶼(0.05%)、高偉倫(0.05%)、高瑞琦(0.05%)
台灣水泥(股)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56%)、中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25%)、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22%)、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67%)、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63%)、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2.27%)、舊制勞工退休基金(2.00%)、恆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4%)、富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0%)、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60%)
中信投資(股)公司	恆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3.38%)、富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3.30%)、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8.67%)、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4.48%)、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45%)、和平工業區專用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31%)、坤慶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2.97%)、喬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76%)、中和紡織股份有限公司(2.31%)、達和航運股份有限公司(2.09%)

註：上述資料皆為各該法人提供，本公司僅依提供之資料揭露。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銀行受潤成投資控股公司信託專戶(83.10%)、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7.52%)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不適用
恆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辜成允(49.85%)、辜公愷(50%)、蔡國嶼(0.05%)、高偉倫(0.05%)、李瓊珠(0.05%)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不適用
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100%)
和平工業區專用港實業(股)公司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99.99%)、富宇地產股份有限公司(0.01%)
坤慶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裕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27%)、財團法人吳尊賢文教基金會(3.37%)、侯吉星(1.73%)、台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2.95%)、吳平治(2.80%)、吳平原(2.80%)、顏岫峰(2.65%)、侯金柑(2.23%)、三新紡織股份有限公司(1.94%)吳姿秀(1.81%)
喬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辜成允(99.70%)、李瓊珠(0.10%)、高瑞琦(0.10%)、高偉倫(0.10%)
中和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4.7%)、宗美投資有限公司(11.5%)、長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19%)、葉啟昭(5.00%)、葉千芳(3.53%)、葉英暇(3.09%)、葉英琴(2.99%)、葉英秋(2.78%)、葉雁菱(2.99%)、葉圓珠(2.51%)
達和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64.79%)、台灣通運倉儲股份有限公司(27.47%)

註：上述資料皆為各該法人提供，本公司僅依提供之資料揭露。

董事資料 (2)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之公私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會計師或其他國家有證書之專門技術人員	會、律師、會計師或公司業務之經驗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之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辜成允					V			V			V	V				0
張安平					V	V	V	V			V	V				1
彭雄傑					V	V	V	V	V	V	V	V	V			0
趙天福					V	V		V	V	V	V	V	V			0
陳耀生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池慶康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謝禎忠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註1：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 年 4 月 26 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中華民國	辜成允	101.09	5,253,236	0.96	0	0	0	0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學院企管碩士 台灣水泥公司董事長	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台灣水泥、和平電力、信昌化工、達和航運、能元科技等公司董事長、台灣水泥公司總經理等	無	無	無
副 總 經 理	中華民國	黃柏松	102.12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財會所 EMBA 東吳大學會計系	能元科技公司、首能科技公司、中成開發投資公司董事、景德製藥公司監察人等	無	無	無
協 理	中華民國	陳麗崑	103.09	0	0	0	0	0	0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學系碩士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公司、中橡(鞍山)化學工業公司、中橡化學工業公司、中橡(重慶)炭黑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會 計 主 管	中華民國	林桂玉	96.12	13,475	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註：103/12/31 謝克政副總經理辭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J)		
		報酬(A)	退職退休 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註1)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註1)	員工認股權憑 證得認購股數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I)	A、B、C、D、 E、F及G等七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富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辜成允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	台灣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張安平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	台灣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彭雄傑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	中信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趙天福	6,703	0	18,309	132	492	0.98%	0.99%	0	1,440	0	0	0	0	0.98%	130,020	
獨立董事	陳耀生																
獨立董事	池慶康																
獨立董事	謝禎忠																

註1：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及員工紅利金額，故表列金額為估算數。

註2：本公司於101/6/27全面改選後，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八項酬金總額(A+B+C+D+E+F+G+J)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2,000,000元	辜成允、張安平、趙天福 彭雄傑、陳耀生、謝禎忠 池慶康	辜成允、張安平、趙天福 彭雄傑、陳耀生、謝禎忠 池慶康	張安平、趙天福、彭雄傑 陳耀生、謝禎忠、池慶康
2,000,000元(含) ~ 5,000,000元(不含)	台灣水泥公司、中信投資公司	台灣水泥公司、中信投資公司	台灣水泥公司、中信投資公司
5,000,000元(含) ~ 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 ~ 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 ~ 30,000,000元(不含)	富品投資公司	富品投資公司	富品投資公司
30,000,000元(含) ~ 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 ~ 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辜成允
總計	10	10	10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註2)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辜成允	3,658	5,098	108	108	0	0	0	0	0	0	0.15%	0.20%	0	0	0	0	108,232
副總經理	黃柏松																	
副總經理(註3)	謝克政																	

註1：本表所揭露退職退休金為本公司103年度費用化之提列提撥金額。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金額，故表列金額為估算數。

註3：103/12/31謝克政副總經理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2,000,000元	辜成允、謝克政	謝克政
2,000,000元(含) ~ 5,000,000元(不含)	黃柏松	黃柏松
5,000,000元(含) ~ 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 ~ 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 ~ 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 ~ 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 ~ 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辜成允
總計	3	3

(三)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4 年 04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理人	副總經理	黃柏松	0	6	6	0%
	協理	陳麗崑				
	會計主管	林桂玉				

註：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金額，故表列金額為估算數。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	0.98%	1.05%	1.65%	2.94%
監察人	(註)	(註)	(註)	(註)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15%	0.20%	0.39%	1.33%

註：101/6/27全面改選，選任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各該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通常支給水準議定之，本公司總經理及重要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依個人績效達成率與貢獻度及市場趨勢決定核給之，100 年 12 月 27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立後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議定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第 15 屆董事會於 103 年度開會 5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富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辜成允	5	0	100%	
董事	台灣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張安平	4	1	80%	
董事	台灣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彭雄傑	4	1	80%	
董事	中信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趙天福	5	0	100%	
獨立董事	陳耀生	5	0	100%	
獨立董事	池慶康	5	0	100%	
獨立董事	謝禎忠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第 15 屆第 1 次董事會於討論委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及報酬時，因獨立董事續兼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之原因，三位獨立董事進行利益迴避且未參與表決。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注重多元化要素，並具備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及產業之不同專業背景，定期於董事會上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並給予指導與建議，與經營團隊保持時良好的溝通，共同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本公司第 15 屆董事會於 103 年度全年召開 5 次董事會，符合董事會議事規範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之規定，重要議案皆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進行公告資訊，確實將資訊公開。
 2. 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符合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3. 民國 101 年全面改選後，設置 3 席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強化公司治理。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1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選任 3 席獨立董事，並依證券交易法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10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陳耀生	5	0	100%	
獨立董事	池慶康	5	0	100%	
獨立董事	謝禎忠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每月至少一次以上將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交付召集人查閱，並同時報告當月稽核結果、稽核缺失改善情形及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召集人就稽核報告批示審閱意見。

2. 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就稽核工作及會計師查核方式、範圍及重大查核調整及其說明等報告於審計委員會，並定期做公司治理單位之溝通報告，與獨立董事充份溝通。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V	尚未訂定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經營團隊皆以「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綱要執事。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V	(一) 設置投資人關係專責人員，由發言人接受股東建議、疑義及處理糾紛。或視問題之類別由其相關部門接受建議及處理糾紛。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V	(二) 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 以上之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V	(三) 彼此往來或交易皆依據法令規定辦理或依法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制度。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四) 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適用對象包含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嚴格遵守並執行對內部重大資訊保密作業程序。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董事會結構，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主要股東持股情形，依實務運作需要，法令及公司章程決定適當的董事席次。董事會成員注重多元化要素，並具備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及產業之不同專業背景。設置 7 席董事含獨立董事 3 席。子公司為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也皆完成設置獨立董事。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尚未設立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V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尚未設立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他類功能性委員會？	V	V	(三) 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的運作確實遵守董事會議事規範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以監督了解公司營運以及公司存在或潛在的各種風險，並與管理階層良好互動，充份發揮董事會的功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公 司櫃上實 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公司選任之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皆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每年定期由審計委員會討論當年度查核及簽證會計師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之聘任事宜，並將評估聘任結果提董事會決議。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由公司各相關部門主管依其職權處理之。公司網站 (http://www.csrgroup.com)尚未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投資人聯絡專區妥適回應公司與利害關係人相關溝通管道。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透過公司網站(http://www.csrgroup.com)及公開資訊觀測站隨時揭露相關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依規定設有發言人，並指定專人負責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及公司網站資訊揭露，並將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在管理上制度化與人性化並重，並兼顧員工權益(辦理員工健保、勞工保險、醫療保險及意外險、各項獎金及分紅入股、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完整之進修及訓練措施，定期舉辦各項溝通會議)及對僱員關懷等且重視工作環境之衛生及安全。 (二) 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公司對所有的供應商、客戶、員工和社區都保持良好關係及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三) 董事均隨時注意相關法規資訊。 (四) 經營團隊均定期向董事進行營業及財務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業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據以執行。 (六)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為保障董事免於因執行職務遭受 第三人訴訟所引發的個人責任及財務損失，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尚未委託其他專業機構進行公司治理評鑑報告。惟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已以台灣證交所公司治理中心建置的「公司治理評鑑系統」各項評量指標為依據，以符合公司治理標準。	不適用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1 年 6 月 27 日至 104 年 6 月 26 日，第 2 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03 年度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耀生	2	0	100%	
委員	池慶康	2	0	100%	
委員	謝禎忠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無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無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無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無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 發屬為高雄市低碳城市活動工業代表，以實際行動配合市府活動。工廠已規劃整體減碳節能計畫，增進操作良率及產率、降低次品廢料產出，並逐年改善設備效能及提升能源利用效率，並依法令規定進行每年溫室氣體排放量查核及申報。	無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公司遵守相關法規，及遵循國際人權公約，如性別平等、工作權及禁止歧視等權利，依據勞動基準法及政府有關法令之規定制定工作規則。	無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 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設立性騷擾申訴專用信箱，提供員工申訴管道。	無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注重及持續員工之工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模擬演練，並對員工做有關工作環境、設備、有害物質的管理教育訓練宣導，以保障員工工作上的安全與健康。	無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 於公司網站上建立內部資訊公告系統，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職工福利會議及透過電子郵件等方式建立與員工之溝通機制。	無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公司重視員工的培訓，透過一系列目標導向的專業及管理，及為員工個人量身定作職涯發展人才發展策略、幹部培訓及教育訓練。	無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本公司為工業原料供應商，對於有關客戶申訴，透過客訴處理程序辦理。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 遵循政府法規與相關國際準則，不得有欺騙、誤導、詐欺或任何其他破壞消費者信任、損害客戶權益之行為。	無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採取與相關單位共同進行現場檢核作業，完成評估對社會、環境無不良紀錄之影響者，列為合格供應商。	無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 公司於契約中無明文詳訂。一旦發現合約廠商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之情形時，將採取立即停止合作情形。待供應商完成整改且確實改善後，擬恢復合作關係。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揭露財務等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於第 14 屆第 13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各子公司也貫徹「環保是責任不是成本」的企業環保理念，善盡社會公民責任為己任。本著尊重社會倫理與注意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以善盡社會公民責任為己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環保政策 1. 為響應節能環保、回收廢熱政策，本公司於破煙生產線安裝「線上鍋爐」，將製程廢熱收集轉換成蒸汽，除供生產工廠自用外並銷售鄰近工廠，減低鄰近工廠因使用燃油造成鍋爐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二氧化氮等空氣污染物，達成減碳功效。 2. 投資「脫硫系統」及「脫硝系統」並裝設於工廠煙囪等排放管道，主動推動空氣污染物減量減排，提前達成新一代環保標準，落實「環保不是成本」政策並符合未來國際環保規範。 (二)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等 1. 參加「化學工業責任照顧協會」，董事長並簽署「支持責任照顧憲章宣言」，積極提升企業工安、衛生與環保績效，進而支持全球化學品安全管理制度運行。 2. 為促進社區里辦及環保社團等增長環境保護知識，本公司主動到附近國民小學及中學，推廣環境教育訓練活動及贊助款項。 3. 為促進社區里民敦睦睦鄰，本公司提供急難及困難資助，以茲回饋社區里民義舉。 (三) 消費者權益 為確保客戶端及消費者對知的權利，本公司定期更新產品「安全資料表SDS」，提供最新產品安全特性、廢棄處理方式等參考依據，同時配合政府政策及時事需求，修正產品標示內容，避免客戶端及消費者發生誤用情事，提供安全且環保的產品資訊。 (四) 人權 1. 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實施作業環境檢測「友善工作環境」，透過「提案改善」、「安全觀察」、「虛驚事件通報」等制度，積極消彌工作場所潛在危害。 2. 爭取無失能傷害工時認證，自2006年5月起迄今，林園廠已達成1,925,136小時無災害發生之殊榮。 (五) 安全衛生 每年定期委由第三公正單位稽核CNS-15506(TOSHMS)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18001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及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等以取得外部驗證，落實安全衛生管理制度，有效且持續推行環境保護管理作業，達成企業永續經營目標。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V	(一)秉持「謙沖致和，開誠立信」的公司經營理念並於公司網頁明示公司經營之誠信態度，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並已落實誠信之經營理念。 (二)尚未研擬。 (三)本公司對外捐贈達一定金額以上均需提董事會通過方可執行，稽核單位並隨時留意是否有行賄或收賄情形或其它不當利益。	無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V	(一)訂有供應商廉潔暨社會責任承諾書，除要求供應商密切配合外，亦定時對供應商進行評鑑。 (二)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稽核負責誠信經營政策及監督執行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於「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中明訂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時，應本於尊重社會倫理與注意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內部稽核主管皆依規定任命且具備足以勝任其職務之學經歷及明確授權，依法令之規定隨時修正內部控制制度，確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及內部稽核工作，定期將稽核單位之稽核報告提交審計委員會審閱及列席董事會報告。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於固定月會中，不定期宣導誠信經營之方針。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尚未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加強宣導道德觀念，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並提供足夠資訊使公司得以適當處理後續事宜。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尚未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由稽核室依公司相關作業規定辦理。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公司將以保密方式處理呈報案件，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善意呈報者的安全。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透過公司網站(http://www.csrgroup.com)及英文網站(http://www.csrgroup.com/menu/m2/pl.aspx)明示揭露公司誠信經營理念。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於第14屆第13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由稽核負責誠信經營政策等之監督執行。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與關係企業間主要往來銀行均為一定信用等級及資產規模之金融機構。另外訂有銷售客戶授信管理辦法及定時對供應商進行評鑑，針對相關風險項目進行評估並利用 SAP 系統進行管控。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第14屆第13次董事會通過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及其他相關規章可至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項下查詢公司治理相關規章等內容，其網址為 <http://www.csrgroup.com>。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如下：

職稱	姓名	受訓日期	受訓課程	進修時數
會計主管	林桂玉	103/11/25-11/28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2. 公司重大訊息及時揭露及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
3. 100年12月27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並已於101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增加獨立董事3席成立審計委員會。
4. 第14屆第13次董事會通過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九) 內部控制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04年3月27日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3月2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全數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本公司延遲公告申報新增背書保證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以上且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以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5 月 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6278 號函文糾正，本公司已針對缺失辦理公告補正，且對相關內部人員予以要求改善並加強教育訓練。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03 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之檢討：

日 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執 行 情 形 之 檢 討
103.6.24	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 由：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90,018,241 權；贊成權數 370,794,956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5.07%；反對權數 1,866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0%；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案 由：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90,018,241 權；贊成權數 371,543,401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5.26%；反對權數 377,421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9%；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擬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90,018,241 權；贊成權數 371,482,395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5.24%；反對權數 2,427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0%；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案 由：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90,018,241 權；贊成權數 371,483,395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5.24%；反對權數 2,427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0%；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1.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已全數分派完畢。 2.已訂定 103 年 7 月 28 日為配息基準日，並於 103 年 8 月 20 日起發放現金股利。

	第三案 案 由：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90,018,241 權；贊成權數 371,473,394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5.24%；反對權數 2,428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0%；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四案 案 由：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390,018,241 權；贊成權數 371,633,976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5.28%；反對權數 216,846 權，占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5%；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	--	--

103 年度及截至 104 年 4 月 30 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 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3.3.27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3. 通過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通過委任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案。 5. 通過民國 10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7. 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8. 通過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9. 通過召開本公司民國 103 年股東常會事宜案。
103.5.9	1. 通過調整為關係企業融資之背書保證額度案。 2. 通過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3. 通過增列本公司民國 103 年股東常會討論事項案。
103.8.13	1. 通過本公司與金融機構辦理融資額度展續案。 2. 通過調整為關係企業融資之背書保證額度案。 3. 通過本公司之財務簽證及稅務申報代理所聘請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因其內部輪調之機制，擬請同意由吳美慧會計師接替吳怡君會計師案。 4. 通過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03.11.13	1. 通過本公司與金融機構辦理融資額度調整及展續案。 2. 通過本公司調整為關係企業融資之背書保證額度案。
103.12.22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營業及資本支出預算案。 2. 通過本公司與金融機構辦理融資額度新增及展續案。 3. 通過調整為關係企業融資之背書保證額度案。 4.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相關作業條文案。
104.3.27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3. 通過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通過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 通過委任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案。 6. 通過本公司對 CSRC (BVI) Ltd. 增資美金 7,300,000 元，再轉增資 CSRC (Singapore) Pte Ltd.，再轉增資之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 案。 7. 通過調整及新增為關係企業融資之背書保證額度案。 8. 通過本公司與金融機構辦理融資額度展續案。 9. 通過民國 10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 通過將「選舉第 16 屆董事 7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列入 104 年股東常會議程案。

日 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 通過提名本公司董事候選人7人(含獨立董事3人)案。 12.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列入104年股東常會議程案。 13. 通過召開本公司民國104年股東常會事宜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1.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慧 郭政弘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V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V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2.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之金額及內容：不適用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慧	3,452	0	0	0	550	550	103/1/1~ 103/12/31	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項係稅務諮詢費
	郭政弘								

3.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4.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事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 4 月 2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富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辜成允	0 0	0 0	0 0	0 0
董 事	台灣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張安平	0 0	0 0	0 0	0 0
董 事	台灣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彭雄傑	0 0	0 0	0 0	0 0
董 事	中信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趙天福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耀生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池慶康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謝禎忠	0 0	0 0	0 0	0 0
總經理	辜成允	0 0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黃柏松	0 0	0 0	0 0	0 0
協理	陳麗崑 (103/09/22 就任)	0 0	0 0	0 0	0 0
會計主管	林桂玉	0 0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謝克政 (103/12/31 辭任)	0 0	0 0	0 0	0 0

(二) 股權移轉或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台灣水泥(股)公司	48,213,344	8.78%	0	0	無	無	中信投資、和豐投資、和柏投資、信昌投資、中成開發投資	董事長同一人	
台灣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辜成允	5,253,236	0.96%	0	0	無	無	中信投資、和豐投資、和柏投資、信昌投資、中成開發投資	董事長同一人	
中信投資(股)公司	24,762,605	4.51%	0	0	無	無	台灣水泥、和豐投資、和柏投資、信昌投資、中成開發投資	董事長同一人	
中信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辜成允	5,253,236	0.96%	0	0	無	無	台灣水泥、和豐投資、和柏投資、信昌投資、中成開發投資	董事長同一人	
京城商業銀行(股)公司	23,682,000	4.31%	0	0	無	無	無	無	
京城商業銀行(股)公司 代表人：戴誠志	4,947,000	0.90%	0	0	無	無	無	無	
和豐投資(股)公司	16,019,858	2.92%	0	0	無	無	台灣水泥、中信投資、和柏投資、信昌投資、中成開發投資	董事長同一人	
和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辜成允	5,253,236	0.96%	0	0	無	無	台灣水泥、中信投資、和柏投資、信昌投資、中成開發投資	董事長同一人	
王丕彰	11,192,486	2.04%	0	0	無	無	無	無	
和柏投資(股)公司	11,063,871	2.01%	0	0	無	無	台灣水泥、中信投資、和豐投資、信昌投資、中成開發投資	董事長同一人	
和柏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辜成允	5,253,236	0.96%	0	0	無	無	台灣水泥、中信投資、和豐投資、信昌投資、中成開發投資	董事長同一人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0,961,043	2.00%	0	0	無	無	無	無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 伍錦霖	—	—	—	—	無	無	無	無	
信昌投資(股)公司	10,928,012	1.99%	0	0	無	無	台灣水泥、中信投資、和豐投資、和柏投資、中成開發投資	董事長同一人	
信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辜成允	5,253,236	0.96%	0	0	無	無	台灣水泥、中信投資、和豐投資、和柏投資、中成開發投資	董事長同一人	
中成開發投資(股)公司	10,357,462	1.89%	0	0	無	無	台灣水泥、中信投資、和豐投資、和柏投資、信昌投資	董事長同一人	
中成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辜成允	5,253,236	0.96%	0	0	無	無	台灣水泥、中信投資、和豐投資、和柏投資、信昌投資	董事長同一人	
富品投資(股)公司	9,833,748	1.79%	0	0	無	無	台灣水泥、中信投資	公司之董事	
富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高偉倫	0	0	0	0	無	無	中信投資、和豐投資、和柏投資、中成開發投資	公司之董事、監察人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名稱(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CC USA Corp.	78,667	66.67%	39,333	33.33%	118,000	100.00%
CSRC (BVI) LTD.	165,440,790	100.00%	0	0.00%	165,440,790	100.00%
景德製藥公司	28,500,000	94.69%	100,000	0.33%	28,600,000	95.02%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21,228,800	100.00%	0	0.00%	21,228,800	100.00%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11,500,000	88.46%	1,425,300	10.96%	12,925,300	99.42%
SYNPAC LTD.	8,100,000	75.00%	2,700,000	25.00%	10,800,000	100.00%
協原化學公司	64,440	100.00%	0	0.00%	64,440	100.00%
首能科技公司	5,245,998	26.23%	9,401,100	47.01%	14,647,098	73.24%
能元科技公司	140,489,933	55.90%	28,344,869	11.28%	168,834,802	67.18%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104年4月30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549,224,105	775,895	550,000,000	

註：屬上市股票。

2. 股本形成經過

104年4月30日；單位：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8.07	10	550,000,000	5,500,000,000	309,663,008	3,096,630,080	盈餘轉增資316,421,87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292,081,730元 公司債轉換54,112,060元	無	(88)台財證(一)第七〇五九六號
89.07	10	550,000,000	5,500,000,000	388,372,265	3,883,722,650	盈餘轉增資309,666,12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154,833,060元 公司債轉換股322,593,390	無	(89)台財證(一)第五七五二一號
90.07	10	550,000,000	5,500,000,000	400,023,433	4,000,234,330	盈餘轉增資116,511,680元	無	(90)台財證(一)第一四四五六號
91.07	10	550,000,000	5,500,000,000	416,024,370	4,160,243,700	盈餘轉增資160,009,370元	無	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一〇一四一六八九號
92.04	10	550,000,000	5,500,000,000	416,938,429	4,169,384,290	公司債轉換股9,140,590元	無	經授商字第09201117400號
92.09	10	550,000,000	5,500,000,000	429,740,716	4,297,407,160	盈餘轉增資128,022,870元	無	經授商字第09201277160號
94.04	10	550,000,000	5,500,000,000	425,783,716	4,257,837,160	股本買回註銷39,570,000元	無	金管證三字第0930149082及0940103016號
94.09	10	550,000,000	5,500,000,000	437,705,661	4,377,056,610	盈餘轉增資119,219,450元	無	金管證一字第0940130082號
95.05	10	550,000,000	5,500,000,000	442,970,988	4,429,709,880	公司債轉換股52,653,270元	無	經授商字第09501089090號
95.08	10	550,000,000	5,500,000,000	421,074,988	4,210,749,880	股本買回註銷218,960,000元	無	經授商字第09501176890號
95.09	10	550,000,000	5,500,000,000	441,224,105	4,412,241,050	公司債轉換股201,491,170元	無	經授商字第09501210260號
98.12	10	550,000,000	5,500,000,000	549,224,105	5,492,241,050	現金增資1,080,000,000元	無	經授商字第09801284780號

(二) 股東結構

基準日:104年4月26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4	16	131	44,119	191	44,461
持有股數	30,221	35,334,858	183,316,043	247,374,535	83,168,448	549,224,105
持有比率%	0.01%	6.43%	33.38%	45.04%	15.14%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基準日:104年4月26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
1-999	20,531	3,483,885	0.63%
1,000-5,000	17,191	38,005,617	6.92%
5,001-10,000	3,222	26,173,474	4.77%
10,001-15,000	985	12,512,112	2.28%
15,001-20,000	719	13,576,594	2.47%
20,001-30,000	612	15,850,330	2.89%
30,001-40,000	253	9,048,258	1.65%
40,001-50,000	185	8,778,060	1.60%
50,001-100,000	391	28,859,993	5.25%
100,001-200,000	170	23,981,360	4.37%
200,001-400,000	95	25,907,389	4.72%
400,001-600,000	20	9,732,290	1.77%
600,001-800,000	24	16,807,409	3.06%
800,001-1,000,000	12	10,978,064	2.00%
1,000,001 股以上	51	305,529,270	55.62%
合計	44,461	549,224,105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基準日: 104年4月26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48,213,344	8.78%
中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762,605	4.51%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3,682,000	4.31%
和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019,858	2.92%
王丕彰	11,192,486	2.04%
和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063,871	2.01%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0,961,043	2.00%
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928,012	1.99%
中成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357,462	1.89%
富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833,748	1.79%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年 度			102年	103年	104年度截至 4月30日(註6)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33.40	33.85	33.30
	最 低		26.30	27.50	31.40
	平 均		30.97	30.52	32.36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32.76	36.23	36.51
	分 配 後(註2)		31.59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38,866	538,866	538,866
	每 股 盈 餘	追溯調整前	1.50	4.76	0.40
		追溯調整後	1.50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15	2.4(註7)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0.9(註7)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	-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	-	不適用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3)		20.65	6.30	不適用
	本利比(註4)		26.93	12.50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5)		0.04	0.08	不適用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6：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係依104年3月31日之資料計算，該資料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7：103年度股利分配案尚待104年股東常會承認。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所得純益，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並提撥稅後純益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加計上年度保留盈餘，必要時得依相關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後，就其餘額再予分派，分派比率如下：

(1) 員工紅利萬分之一至百分之三。

(2) 董事酬勞千分之五至百分之一。

(3) 普通股股利以前二款之餘額依股利政策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為改善財務結構、充實營運資金或為支應重要投資計劃之需要，得將盈餘轉為資本配發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之支付比率訂定為普通股股利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 103 年度期初未分派盈餘為新台幣(以下同) 1,064,684,047 元，加計迴轉因首次採用 TIFRS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75,449,673 元及減除 103 年度精算損益 43,864,364 元，調整後期初未分派盈餘為 1,296,269,356 元，加計 103 年度稅後淨利 2,565,451,641 元，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56,545,164 元，合計可分派盈餘為 3,605,175,833 元，酌予保留 1,792,736,286 元之盈餘不予分派，餘額 1,812,439,547 元擬分派普通股現金股利 1,318,137,857 元及股票股利 494,301,690 元，每股派發現金股利 2.40 元及股票股利 0.90 元。

(2) 經本公司 104 年 3 月 27 日第 15 屆第 15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請 104 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4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5,492,241,050 元
本年度配股 股息每股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2.40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9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0 股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稅後純益		〃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每股盈餘		〃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
擬制性每股 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	擬制每股盈餘	〃
	現金股利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 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註：本公司並未編製並公告 104 年度財務預測，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 年 2 月 1 日(89)台財證(一)字第 00371 號函規定，無須揭露本項資訊。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28條規定：

本公司每年決算所得純益，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並提撥稅後純益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加計上年度保留盈餘，必要時得依相關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後，就其餘額再予分派，分派比率如下：

- (1) 員工紅利萬分之一至百分之三。
- (2) 董事酬勞千分之五至百分之一。
- (3) 普通股股利以前二款之餘額依股利政策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為改善財務結構、充實營運資金或為支應重要投資計劃之需要，得將盈餘轉為資本配發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之支付比率訂定為普通股股利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計基礎，係以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配成數並參酌獲利狀況及過去經驗估計。估列金額與股東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 經 104 年 3 月 27 日第 15 屆第 15 次董事會議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183,094 元及董事酬勞為 18,309,319 元，與 103 年度帳上估列數應付員工紅利及應付董事酬勞相同。
-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董事會決議金額	股東會決議通過實際發放金額	差異
員工紅利	63,806	63,806	0
董監酬勞	6,380,520	6,380,520	0

註：上述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已於 102 年度費用化，其費用列帳金額與上列數相同。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碳煙事業

- (1) 合成橡膠之製造業。
- (2) 其他橡膠製品製造業。
- (3) 工業用橡膠製品製造業。
- (4) 非屬公用之發電業。
- (5) 熱能供應業。
- (6)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生技事業

- (1) 生物技術服務業。
- (2) 生產製造處方與非處方藥品。

電子事業

- (1) 電池製造、組裝業。
(研究、開發、生產、銷售下列產品或其相關技術：
可充電式鋰離子電池及電池組。)
- (2) 國際貿易業。
兼營(1)產品相關之國際貿易業務。

2. 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名稱	103 年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碳煙	17,798,104	80.88%
生技	3,260,453	14.82%
電子	905,303	4.11%
其他	40,709	0.19%
合計	22,004,569	100.00%

3. 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碳煙事業：碳煙及蒸汽之製造與買賣。

生技事業：藥品之製造與買賣。

電子事業：電池芯、電池組製造組裝與買賣。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項目

碳煙事業

- (1) 持續開發高黑度碳黑，因應更高黑度色母市場的需求。
- (2) 開發節省油耗的設備與方法。

(3)超導碳煙開發已完成，目前已鎖定包裝材料並積極推廣中。

(4)高黑度黑色母開發。

(5)導入低油耗之軟質碳黑生產反應器。

(6)低遲滯碳煙開發。

生技事業

核心領域藥品、特殊領域藥品、緩釋劑型藥品開發。

電子事業

(1)18650 高容量電池開發。

(2)LEV 電池及電池組開發。

(3)工具用高功率電池開發。

(4)車用電池組/BMS 開發。

(5)客制化電池開發。

(二) 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碳煙事業

碳煙(Carbon Black)，又名碳黑，是在缺氧的情況下燃燒碳氫化合物得到極細微碳黑粉，經與廢氣分離後得到之純黑粉末。由於碳煙可增加橡膠製品之硬度、抗張強度、耐磨性及抗撕裂性等，故主要作為各種橡膠之補強劑，其中尤以輪胎製造為最；另因碳煙顏色極黑、被覆力極強，亦為理想之黑色顏料。根據 Freedonia 資料，全球碳煙需求市場有超過 67%用於輪胎，24%用於非輪胎之橡膠製品如橡膠管、輸送帶等，餘 9%用於油墨、油漆、染料等。

碳煙製造可分為熱分解法及不完全燃燒法兩大系統，其中 Lamp Black 為最古老製造之碳煙(最早溯及西元 2000 年前中國以松煙製造墨)，雖目前仍有少數使用類似方法生產油墨用碳煙，但自西元 1970 年中以來，大部分碳煙為爐黑(Furnace Black)，主要因其生產效率高、連續性和控制容易。現階段全球約有 95%碳煙產量來自爐黑，其主要是以石油系重質油(一般採用塔底油，係天然氣或原油蒸餾後留在蒸餾塔底未蒸發之部分)或雜酚油(Creosote oil，是煤焦油經蒸餾後而得，煤焦油為鋼鐵廠於高爐煉鋼過程中之燒結煉焦所產生的副產品)，或碳黑油(Carbon black oil，是煤焦油經蒸餾所得產物摻配瀝青後所得到的產品)為進料，在封閉反應器內燃燒，產生碳煙與尾氣，冷卻後加以分離而得，其中反應速率是以蒸氣或噴水來控制，至於尾氣因含一氧化碳與氫氣，故大部分爐黑製造廠會使用部分尾氣生產熱、蒸氣或電力。

碳煙製造方法

製造分類	製造方法	主要原料
熱分解法	在爐中裂解成為粒徑較大之熱黑(Thermal black)。	天然氣(主要)或石油
	Acetylene 分解法所製成者稱為(Acetylene black)。	Acetylene(乙炔)
不完全燃燒法	Channel 法(燃燒火焰於鋼材表面冷凝者稱為槽法碳黑 Channel Black)。	天然氣、芳香族油
	Furnace 法，利用石油系重質油、雜酚油(creosote oil)或碳黑油(carbon black oil)在熱爐或電弧爐生產者稱為爐黑(Furnace Black)，產量約佔全球 95%。	芳香族碳氫化合物
	Lamp、松煙法，稱為燈黑(Lamp Black)。	動物油、松脂

資料來源：Handbook of Carbon Black (Jpn)，1995。

由於碳煙因具體積大、密度小之特性，貨櫃可運載數量有限，故運送成本高，加上碳煙本身雖具無毒性，惟色黑，在載運過程中易產生污染，及暴露於空氣中易吸收水分，致品質保持困難等種種因素使碳煙較不宜長距離運送，故各國碳煙之產銷模式均傾向於自給自足。

在市場成長方面，由於橡膠類製品性質獨特，難以被其他材料取代，因此向來穩定發展。對碳煙業而言，面對全球化趨勢，輪胎及工業橡膠製品生產由高成本地區流向低成本地區，碳煙製造商亦積極於太平洋沿岸、南美及東歐等國家設廠佈局。近年來，由於中國及印度等新興國家在經濟快速成長下，汽車工業快速發展，兩地區近 5 年來之汽車生產量維持持續的高成長，優於其他地區，因此世界各國主要汽車及輪胎製造商紛紛以獨資或合資方式加碼投資中國及印度汽車市場，帶動上游碳煙於中國及印度地區之市場需求。

生技事業

台灣為 PIC/S GMP 會員國，公司亦已於 103 年完成 PIC/S GMP 認證，以高品質要求帶動優良廠商國內業績量與外銷籌碼。透過多角化經營、生產整合之策略聯盟與加強海外市場之開拓(如中國大陸、日本與東南亞)來提升整體業績表現。

另依本公司與 Genzyme 公司延續研發龐貝症孤兒藥協議規定，於 95 年第 4 季新藥上市開始，向 Genzyme 公司收取新藥營業額一定比例之權利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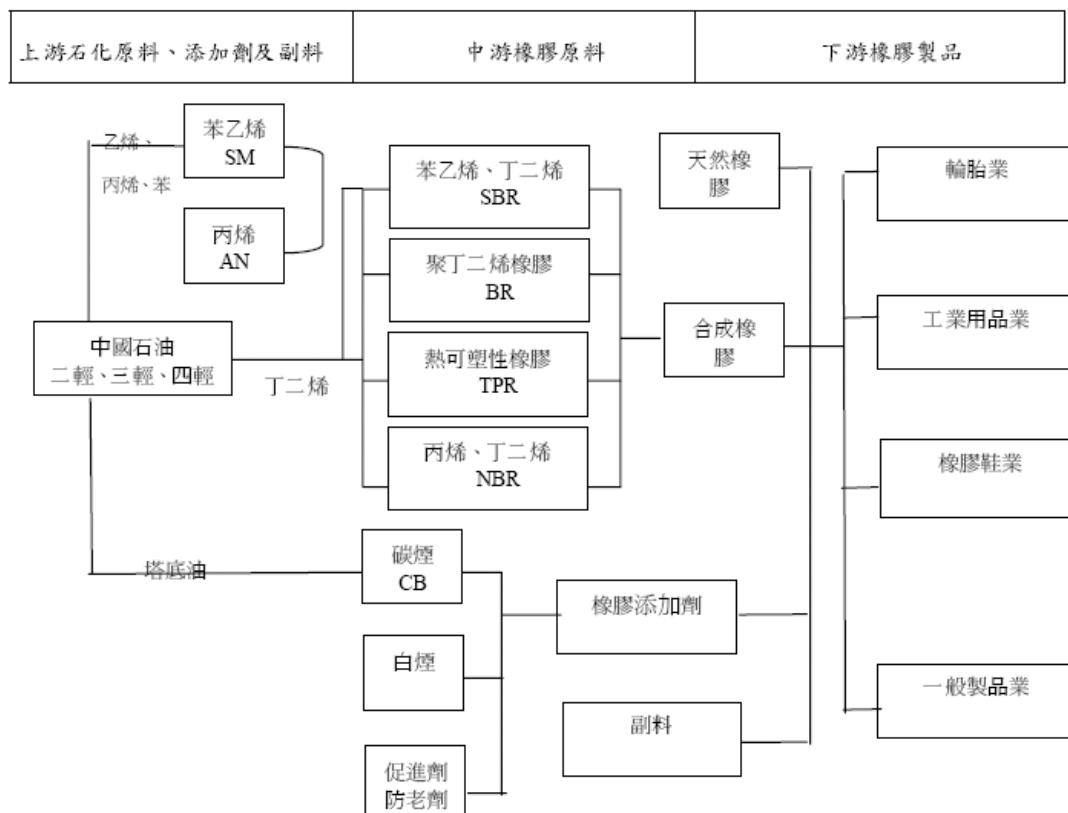
電子事業

近年來全球鋰電池市場持續成長，吸引更多競爭者投入，然市場仍呈現供過於求之買方市場，價格持續呈現下滑，品牌市場面臨高度競爭，「價格」反而成為最優先考量。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碳煙事業

碳煙原料的主要來源有石油系油料和煤焦油系油料，在台灣主要依賴石油系來源。下游橡膠產業有輪胎業以及橡膠鞋業、工業用品業等，其中以輪胎製造業為大宗，其產製品涵蓋汽車胎、機車胎及自行車胎，如台灣之正新、建大、南港、泰豐、華豐等公司即為代表。



資料來源：ChemNET 計畫，橡膠工業產業研究報告。

生技事業

上游：製備藥物加工的原材料階段。

中游：原料藥工業。

下游：製藥業。

電子事業

上游：正、負極材料、電解液、隔離膜。

中游：鋰電池芯製造廠。

下游：電池模組組裝廠及電池模組應用廠。

3.發展趨勢

碳煙事業

由於全球頂尖輪胎大廠皆投入大量人力開發高性能輪胎，以提升制動性、耐磨度及低滾動阻力及使用壽命為設計考量，本公司亦積極產製可應用於低遲滯橡膠輪胎的碳煙(LH)來配合輪胎業之需求，將有助於減少輪胎的滾動阻力，進而降低油耗及提高輪胎使用壽命。另碳煙亦廣泛用於塑膠、油墨及塗料工業作為著色劑，此種特殊用途的碳煙稱之為「特碳」，其利潤率高於普通橡膠用的爐法碳煙，因此，特碳與低遲滯橡膠用碳煙為本公司持續努力拓展的業務。

生技事業

中樞神經藥品近年發展迅速，利潤空間較大，而眼科產品競爭廠商較少，價格跌幅不大，故積極朝向此兩大領域發展。另大型原廠近年也積極研發抗腫瘤藥物，因此產品具有高單價，且健保局提供較多的資源補助，故未來也成為國資藥廠發展的選項之一。

電子事業

在消費型電子應用市場上，圓筒型 18650 鋰電池仍為主流，但在未來技術開發方向，則需聚焦於軟包高分子鋰電池內置電池模組上。新能源產品市場，仍以電動自行車最為成熟，鋰電池除了太陽能外，也可與風力、水力等再生能源合作，當作儲能系統，為未來電池發展的新興市場。

4.競爭情形

碳煙事業

本公司於全球碳煙生產市場僅次於 Cabot、Birla、OEC 及江西黑貓，位居全球第五大。目前台灣進口碳煙有中、韓、泰等國，大陸碳煙挾帶 ECFA 零關稅及成本優勢大量進口台灣搶奪部份低價市場，市場相當競爭。中國碳煙產能過剩導致低價競爭情況仍嚴重。印度碳煙來自中、韓進口量衝擊，供過於求情況依舊。碳煙企業互相殺價競爭，箝制轉嫁原料油成本能力，導致獲利情況持續下降。北美碳煙供需情況較為平衡。

生技事業

由於一般劑型技術障礙低，近年來大型藥廠皆積極投入特殊劑型開發，由於開發成本高，產品生命週期較長，可提昇產品的價值，取得有利的競爭地位。

電子事業

為滿足應用市場需求，各家廠商近年來致力於高電容量、低價及安全性之產品研究。主要的競爭對手來自國外，以日本、韓國及大陸電池廠為主。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研發費用	443,353	145,096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碳煙事業

- (1) 低高溫發熱性橡膠開發
- (2) 超導碳煙改質開發導電發泡聚乙烯母料
- (3) 功能性 PP(聚丙烯)開發-電子包裝材料導電 PP
- (4) 重油噴霧角可變系統研發-碳煙轉換效率提升專案

生技事業

完成眼科用藥研究 9 件

電子事業

開發產品	產品系列
圓筒型電池及模組產品開發	18650 系列
方型電池及模組產品開發	103450 系列
高功率電池及模組產品開發	18650 系列 26700 系列
電動載具電池和模組產品及製程開發	7.2V 系列 28V 系列 36V 系列 48V 系列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碳煙事業

因應全球產業的板塊移轉，及金融風暴帶來的衝擊，本公司除致力於提升技術品質及製造方法，與政府及業界持續進行各項合作專案計畫，針對高技術高毛利產品研發。同時持續進行節能降耗，以期在擴大產能的同時，亦能拉升獲利狀況。後續計畫說明如下：

短期計畫

- 1.透過ERP系統整合相關作業流程，以逐步提升整體效益。
- 2.配合油電混合汽車之輪胎需求，與主要客戶合作開發低滾動阻力輪胎用碳黑。
- 3.高結構碳黑之製程技術，將量產開發中高表積及高結構之導電碳黑，以應用於各類導電/抗靜電之電子元件之包裝材料。
- 4.為降低能源損耗及增加蒸汽產出，投資高溫空氣預熱器及鍋爐設計。
- 5.為符合環保需求及克盡社會責任，完成煙氣脫硫技術評估，已於林園廠安裝 De-Sox 設備系統，大陸廠預計規劃中。

長期計畫

因應全球產業及環保需求，持續開發具有附加價值的新產品及技術，並藉由製造方法的改善，提升既有產品品質以及建立產品應用技術為主的研發方向，並持續投入研發人力及資源，使本公司產品及服務能達到客戶滿意，為客戶解決使用上的問題，其中包括：

- 1.製程設備在國內開發以降低生產及投資成本。
- 2.持續和學術界及客戶進行交流而創造產品價值。
- 3.持續加強技術服務，深入產業應用面技術探討。
- 4.鎖定重點客戶與產業，全力佈局推廣銷售高附加價值產品。

生技事業

新藥開發仍以四大領域為主(心血管、慢性病、中樞神經、眼科)，並逐漸朝向緩劑型研發，提升製藥核心技術。未來將朝自費市場積極開拓，以期許提高市佔率。

電子事業

以高安全電池產品積極拓展新客戶，並多方尋找及採購高效能/低價原料，以降低成本，提升市場競爭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地 區	102 年度		103 年度	
	金 額	比例%	金 額	比例%
亞 洲	11,656,066	54.12%	11,066,659	50.29%
美 洲	9,840,093	45.69%	10,906,997	49.57%
其 他	42,351	0.19%	30,913	0.14%
合 計	21,538,510	100.00%	22,004,569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碳煙事業

本公司於全球碳煙生產據點佈局為台灣擁有 1 座碳煙工廠、中國 3 座、美國 3 座及印度 1 座，103 年碳煙產能規模達到 790,000 噸，在全球排名位居第五大，其中中國碳煙產能 285,000 噸，目前正進行新建及擴建工程，以搭上大陸市場仍成長之順風車，藉此挹注公司整體獲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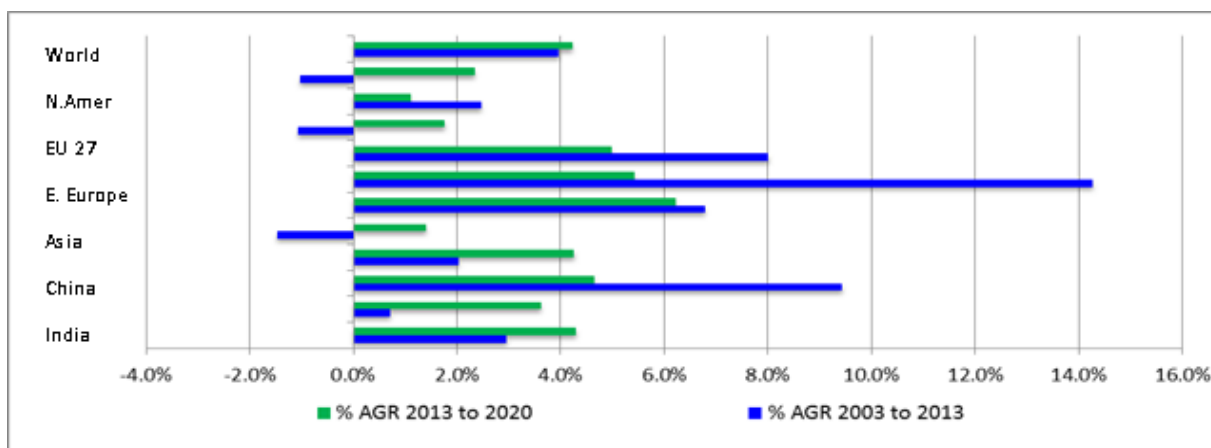
電子事業

在手持式電動工具市場，已開發出高效能及高容量的電池芯，容量 2.5Ah，在零下 40 度的環境下仍可作業，未來將持續開發新產品，以增加市場競爭力。在電動載具市場，則繼續與工研院合作，開發新一代車用鋰電池，並提升動力鋰電池的附加價值。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碳煙事業

碳煙市場需求複合成長率



資料來源：Notch Consulting

根據 Notch Consulting 針對西元 2013 年~2020 年依區域別之市場複合成長率估計資料，全球碳煙需求量呈現穩定而成長趨勢，在北美、歐盟及日本地區因市場已然高度發展，故需求量尚稱平穩，年複合成長率約在 1%~3%；其餘地區多屬未開發國家或新興開發國家，故其年複合成長率均超過 4%，其中中國大陸雖成長速度有略為放慢跡象，但依舊受惠於內陸城市持續發展及內需市場影響，成長力道達到 5.4%。整體而言，西元 2013 年~2020 年全球碳煙市場受惠於中國、印度、俄羅斯及其他新興國家地區之快速成長，需求量大致維持有 4%~5% 之穩定成長。

生技事業

台灣醫藥品包含原廠、進口代理商、國內藥廠，競爭十分激烈。在專利到期藥品多須實施生物相等性試驗且全面實施 PIC/S GMP 制度的影響下，致生產成本增加，因此必須加快學名藥研發速度與發展非生體相等性之產品，在健保政策與醫藥分業的支持下，方可取得有利條件。

電子事業

全球鋰電池市場持續成長中，但幅度漸緩，預估總體產業將穩定溫和成長，而電動工具市場鋰電池滲透率也逐步增加，逐漸以鋰電池取代過往的鎳氫/鎳鎘電池，未來電動工具使用鋰電池比例仍有極大成長空間。

4. 競爭利基

碳煙事業

- (1)全球碳煙生產成本相差不大，而本公司的主要競爭利基在蒸汽及電力除可自用外，尚可銷售，大大降低相對成本，此為大部份無汽電共生碳煙廠所無法比擬。
- (2)本公司以槽車或太空包方式發貨，推廣客戶大量使用，除可減少環境污染及廢棄物、降低包裝成本外，並有完善的售後服務，滿足客戶的需求，提高客戶購買意願，與客戶建立長期穩固合作關係。
- (3)本公司近年來研發「特碳」已具相當成就，有利於未來市佔率與獲利的提升。
- (4)另碳煙製程中所產生之尾氣，轉化產生蒸汽，除供碳煙廠自用外，並外售給東聯、李長榮及和益等公司，兼具增加收益及防治污染之效益，亦為本公司營運競爭之另一利基。
- (5)本公司正積極開發節能降耗之生產技術，以提升競爭力，加速拓展市佔率，獲取最大投資效益。

生技事業

汰除獲利率不佳的產品，專注毛利率較高的西藥成品製劑，並積極轉型為行銷附加價值較高的新藥新劑型的公司。產品技術也以開發醫院通路為主的心血管緩釋型及中樞神經用藥。

電子事業

擁有電池正負極材料配方、電解液配方開發能力，並擁有 70 多項國內外專利。產品品質穩定，全產品線符合歐盟 ROHS 及綠色產品規範，並通過 UL、UN、CE 等，及 103 年開始啟用的 BSMI 認證，產品廣為美國軍方所應用。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碳煙事業

(1)有利因素

- A.本公司為國內唯一碳煙生產廠商，內銷市場甚為穩定，近年來為協助客戶降低成本及防治污染，積極推廣散裝發貨，對維持市場佔有率有相當的貢獻。
- B.本公司客戶主為國際知名大型外資、台資、內資輪胎企業，近年重點加大與一線客戶跨國集團合作。
- C.本公司在亞洲、北美共有八座碳煙生產基地，經由聯合採購、資訊統合、研究成果共享的方式，提昇國際競爭力。
- D.公司已通過 REACH 註冊成功，將積極進入歐洲市場，除原先供應之亞洲、北美市場，正逐步拓展至歐洲及南美市場，可分散單一市場風險。

(2)不利因素

- A.在 ECFA 後，目前碳煙自大陸進口關稅為 0%，國內市場遭受低價競爭之衝擊。
因應對策：提供客戶完善的售後服務，根據客戶需求彈性出貨，降低客戶庫存壓力及前置作業時間，與客戶建立良好互動關係，加強雙方依賴，可相對降低外貨競爭力。
- B.在外銷市場受中國、韓國、印度、泰國等低價競銷衝擊。
因應對策：充分掌握客戶的需求、協助客戶產品配方改良提高產品競爭力，持續研發特殊品級以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 C.碳煙之原料塔底油亦受國際油價波動影響。
因應對策：(A)與上游廠商研議油價計價方式，以降低國際油價劇烈變動影響。
(B)針對油品提出改質研究，以提升產率，降低油料成本。
(C)改進生產技術，提高生產效益。

生技事業

目前產品分為十大類，眼科、慢性病、心血管及中樞神經專用藥列為公司四大核心，面對藥價調降除每年會陸續有新產品上市外，擬以量價原則爭取客戶續訂，並採 HP 機關醫院”Key Account”之管理方式進行新產品之進藥，期能創造更多營收。

電子事業

目前產能規模及新產品開發速度仍落後於其他競爭者，故持續降低成本及強化研發能量，並策略合作與現在和潛在客戶共同開發利基型產品，以建立長程的獲利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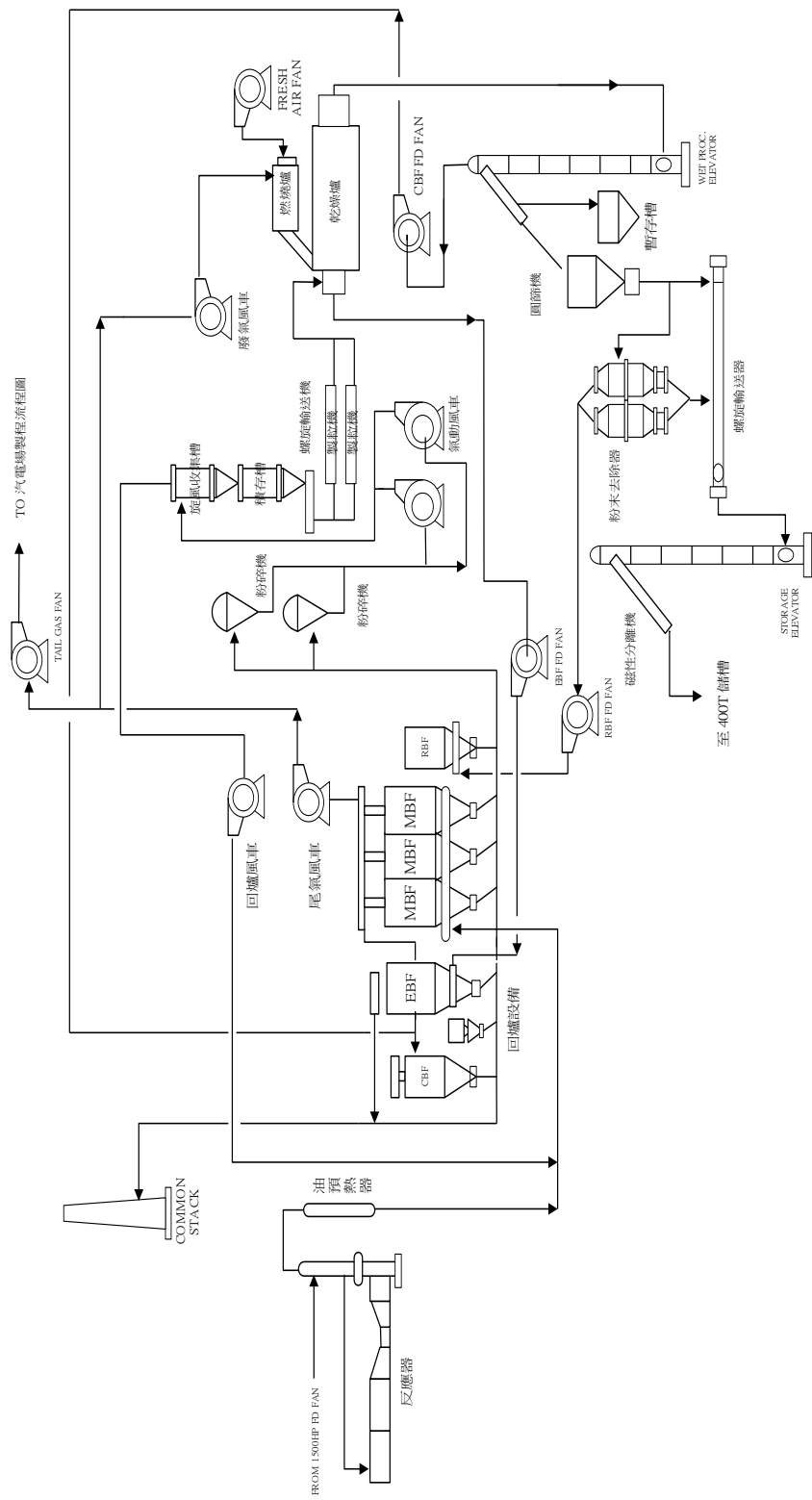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碳煙事業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橡膠添加適量碳煙後之抗拉強度與耐磨性、耐久性等具有大幅度的提升，碳煙主要用於提升橡膠製品的品質與性能。本公司生產的碳煙，約 80%用於輪胎，其餘則應用於輸送帶、三角皮帶等；此外，因碳煙顏色極黑、被覆力極強，亦為理想之黑色顏料，因此尚有特殊碳煙供應於油漆、油墨、染料及色母等。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破煙生產流程圖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碳煙事業

主要原料為碳煙進料油(又稱塔底油)、雜酚油及煤焦油。本公司與原料廠商多訂有長期供應合約。其中台灣碳煙進料油方面，主要來自中油高雄乙烯焦油廠與中鋼碳素雜酚油、進口蔥油、碳黑油或乙烯焦油，以維持靈活的採購策略。同時為進行進口油源操作，在高雄港租賃兩座 5000 公秉與一座 3000 公秉油槽，方便油品調度。

各地區原料油取得主要依地區性，取得當地鋼廠及焦化廠之油品就近供應，保持貨源穩定生產。

生技事業

製劑之主要原料來源國為美國、日本、印度及中國大陸，隨著化學工業之發展，新原料供應商之開發，均在掌握之中，故本公司之原料供應狀況十分穩定且良好。

電子事業

目前主要供應商皆是長期合作，因此奠定與供應商良好的合作默契與夥伴關係，掌握材料貨源供應，在重要原物料上的供貨品質、交期、技術支援及售後服務上，均取得供應商充分的信賴，配合公司的需求及高度的支持。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公司	1,931,839	13	無	A公司	2,134,315	14	無	A公司	382,562	13	無
2	B公司	1,713,647	11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B公司	1,884,666	12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B公司	274,283	10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其他	11,623,949	76	無	其他	11,433,339	74	無	其他	2,244,481	77	無
	進貨淨額	15,269,435	100	-	進貨淨額	15,452,320	100	-	進貨淨額	2,901,326	1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1) A公司進貨淨額較上年度增加，係因生產量增加，故增加進貨所致。

(2) B公司進貨淨額較上年度增加，係配合本公司生產調配用油之需求，提高進貨所致。

2. 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				103年				104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前一 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1	甲客戶	3,625,625	17	無	甲客戶	2,697,730	12	無	甲客戶	593,229	13	無
2	乙客戶	2,448,305	11	無	乙客戶	2,385,104	11	無	乙客戶	461,046	10	無
	其他	15,464,580	72	無	其他	16,921,735	77	無	其他	3,573,744	77	無
	銷貨淨額	21,538,510	100	-	銷貨淨額	22,004,569	100	-	銷貨淨額	4,628,019	100	-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甲、乙客戶103年度銷貨淨額較102年度減少之原因：主係銷售數量減少所致。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碳煙事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碳煙(噸)		790,000	422,256	15,928,154	790,000	453,785	16,716,576

生技事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錠劑膠囊(千片；千粒)		740,000	355,409	95,192	0	0	0
液劑(千瓶)		541,200	128,395	43,852	7,526	2,401	20,409
膏劑(千條)		32,600	8,677	18,848	2,252	70	2,398

說明：錠劑、膠囊及液劑等口服產品，於102年第4季起委外生產。

電子事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圓形單電池(千顆；千組)		44,400	3,748	266,103	44,400	5,428	366,732
方形單電池(千顆；千組)		9,600	4,461	306,076	9,600	3,554	243,062
電池組(千顆；千組)		-	1	11,804	-	18	29,414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碳煙事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碳煙(噸)		58,796	3,030,814	375,184	14,363,026	58,697	3,135,886	401,374	14,662,218

註：內銷係指銷售至台灣，銷值係含蒸汽銷售。

生技事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錠劑膠囊(千片；千粒)		430,778	266,390	776	1,286	362,366	176,882	300	274
液劑(公升)		206,284	93,046	36	127	72,659	21,277	0	0
膏劑(公斤)		9,324	34,515	0	0	5,928	18,194	0	0

電子事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圓形單電池(千顆；千組)		379	17,635	4,127	322,215	106	8,414	4,392	348,616
方形單電池(千顆；千組)		539	55,686	3,952	363,668	391	41,218	3,305	312,763
電池組(千顆；千組)		13	32,097	160	188,184	21	31,348	104	148,398
其他(千顆；千組)		0	4,999	0	0	0	12,846	0	65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2年度	103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4年04月30日
員工人數合計		1,601	1,499	1,507
平均年齡		40.03	39.86	39.73
平均服務年資		8.91	9.06	8.62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1.12%	1.26%	1.17%
	碩士	9.62%	8.58%	8.36%
	大專	40.04%	43.50%	43.69%
	高中	34.92%	34.86%	34.98%
	高中以下	14.30%	11.80%	11.8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之環保政策為：「與環境和諧共生、為社會永續經營」。

(一) 通過之認證及環保工作參與：

本公司為多角化經營的化工製造業，對於原料、製程與產品均秉持關懷環境，珍惜資源為最高管理原則。並對於落實經濟與環境兼顧及永續經營精神，為對環境友善減輕環境影響衝擊，提昇污染預防觀念及持續改善精神，因此在民國 86 年因應國際化潮流導入環境管理系統觀念，至今已取得 ISO 14001:2004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以期透過系統執行，不斷增進環境保護績效，減輕外來的外部相關利害團體壓力、提昇能源效率、節約能源、工業減廢並致力資源之回收再利用、加強企業競爭能力。

(二) 環保支出整治之投入：

本公司多年來即確保產品自原料、製造、貯存、運送、使用至廢棄各階段過程中對環境的衝擊減至更低之基本原則，對國家、社會無時不在盡其應盡之責任；為符合環保需求及克盡社會責任，完成煙氣脫硫技術評估，並於林園廠安裝 De-SOx 設備系統。每年均進行現有設備之維護與性能提昇，期使污染防治工作做到盡善盡美，實際各類空氣污染物排放之控制值更優於政府所訂日趨嚴格之標準，如此持續有效地投入環境保護工作。

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CCC)，為遵循美國空污法之美國境內碳煙廠必需符合脫硫脫硝及去除懸浮粒子標準，CCC 預計於 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分期建置完成相關環保設備，以符合排放標準之規定及推動環境保護計畫。

(三) 本公司今後環保重點工作為：

- A. 加強設備操作管理、人員訓練、檢查維修工作及改善集塵系統使能確保所有環保設備正常運作。
- B. 加強環境清掃及廢水處理與排放之控管，嚴控廢棄物處理程序及加強委外承攬商管理，機動清洗車輛輪胎，綠化廠區環境。
- C. 進行空氣污染及水污染防制設備的汰舊更新與必要的增設，降低環境污染。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高雄市政府於 103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據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處以罰鍰共新台幣 53.8 萬元，未來因應對策詳上述環保重點工作。

五、勞資關係

本公司及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福利事項包括：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團體保險、子女獎學金補助、個人旅遊補助、學習補助、結婚補助、生育補助、職工眷屬喪葬補助、年節節金及生日禮金等。

為培訓人才以因應工作需求並提高工作績效，依據教育訓練實施辦法，舉辦員工之教育訓練，包括管理及專業培訓課程及儲備值班主管培訓計劃，或與其他訓練機構、學校委託訓練。

本公司依法設置「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定期提撥退休金提存於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原中央信託局)，且定期召開委員會，審核退休金提撥及運用情形，以保障員工之權益。另針對選擇採用勞工退休金新制之員工，依法令規定每月提繳薪資 6%至員工在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以維護員工權益。

截至 103 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勞資糾紛遭受重大損失。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原料採購合約	台灣中油(股)公司	104.01.01~104.12.31	碳煙進料油採購	約定採購量
	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	103.01.01~105.12.31	雜酚油15採購	約定採購量
	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	104.01.01~105.12.31	雜酚油12採購	約定採購量
	馬鋼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煤焦化公司	104.01.01~104.12.31	大陸子公司蔥油採購	約定採購量
	上海寶鋼化工有限公司梅山分公司	104.01.01~104.12.31	大陸子公司碳黑油採購	約定採購量
	吉林東聖焦化有限公司	104.03.01~105.02.28	大陸子公司煤焦油採購	約定採購量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104.01.01~104.12.31	大陸子公司蔥油採購	約定採購量
營業合作契約	偉泰鑫有限公司	104.01.01~104.12.31	經銷碳煙	無
	鴻誠股份有限公司	104.01.01~104.12.31		
中長期貸款合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2.09.30~104.09.30	中期信用貸款	若干財務比率限制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02.05.20~104.04.30	中期信用貸款	無
	永豐銀行	102.09.30~104.09.30	中期信用貸款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	102.10.20~107.10.20	能元公司中長期聯貸	若干財務比率限制
	IFC	99.06.01~104.07.15	CCIL中期抵押貸款	若干財務比率限制
	IFC	95.06.01~104.04.15	CCIL中期抵押貸款	若干財務比率限制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13,828,844	14,215,976	17,505,783	17,899,9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0,188,885	10,640,295	9,726,432	9,513,110
無形資產		1,036,411	915,051	812,869	796,570
其他資產(註2)		4,935,718	5,097,710	4,885,793	4,959,885
資產總額		29,989,858	30,869,032	32,930,877	33,169,48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832,622	7,415,839	8,626,441	9,004,152
	分配後	9,040,915	8,047,447	(註3)	(註3)
非流動負債		4,100,783	4,608,388	3,614,992	3,368,04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933,405	12,024,227	12,241,433	12,372,201
	分配後	13,141,698	12,655,835	(註3)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6,720,044	17,653,625	19,523,278	19,671,788
股 本		5,492,241	5,492,241	5,492,241	5,492,241
資本公積		3,742,025	3,764,811	3,776,722	3,776,722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4,567,885	4,196,358	6,086,338	6,299,937
	分配後	3,359,592	3,564,750	(註3)	(註3)
其他權益		3,207,981	4,490,303	4,458,065	4,392,976
庫藏股票		(290,088)	(290,088)	(290,088)	(290,088)
非控制權益		1,336,409	1,191,180	1,166,166	1,125,499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8,056,453	18,844,805	20,689,444	20,797,287
	分配後	16,848,160	18,213,197	(註3)	(註3)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當年度截至104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上列年度均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103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待股東會決議，故分派後數字尚未確定。

(二)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其餘項目為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23,332,148	21,538,510	22,004,569	4,628,019
營業毛利	4,136,063	3,670,905	3,716,418	1,015,637
營業損益	2,497,932	2,036,631	1,959,364	612,4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6,165)	(184,669)	1,855,769	(107,383)
稅前淨利	2,301,767	1,851,962	3,815,133	505,03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514,201	657,128	2,525,999	179,03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1,514,201	657,128	2,525,999	179,0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4,949	1,324,042	(57,741)	(71,1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99,150	1,981,170	2,468,258	107,84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529,172	810,387	2,565,452	213,59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971)	(153,259)	(39,453)	(34,56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840,272	2,119,088	2,489,350	148,5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1,122)	(137,918)	(21,092)	(40,667)
每股盈餘	2.84	1.50	4.76	0.40

註：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三)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4,003,533	4,444,281	5,058,1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062,366	984,833	906,834
無形資產		0	0	0
其他資產(註2)		13,080,439	13,811,655	15,388,865
資產總額		18,146,338	19,240,769	21,353,82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78,139	1,252,570	1,168,939
	分配後	2,386,432	1,884,178	(註3)
非流動負債		248,155	334,574	661,60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26,294	1,587,144	1,830,546
	分配後	2,634,587	2,218,752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6,720,044	17,653,625	19,523,278
股 本		5,492,241	5,492,241	5,492,241
資本公積		3,742,025	3,764,811	3,776,722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4,567,885	4,196,358	6,086,338
	分配後	3,359,592	3,564,750	(註3)
其他權益		3,207,981	4,490,303	4,458,065
庫藏股票		(290,088)	(290,088)	(290,088)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6,720,044	17,653,625	19,523,278
	分配後	15,511,751	17,022,017	(註3)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列年度均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103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待股東會決議，故分派後數字尚未確定。

(四)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其餘項目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5,626,177	5,437,993	5,666,121
營業毛利	1,216,936	1,338,649	1,510,696
營業損益	879,954	1,015,940	1,191,60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17,080	331,481	1,926,433
稅前淨利	1,797,034	1,347,421	3,118,03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529,172	810,387	2,565,452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1,529,172	810,387	2,565,4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1,100	1,308,701	(76,1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40,272	2,119,088	2,489,35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529,172	810,387	2,565,45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840,272	2,119,088	2,489,3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2.84	1.50	4.76

註：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15,000,513	16,065,418	13,983,400
基金及投資		3,360,076	3,497,160	3,820,087
固定資產(註2)		9,539,879	10,413,677	10,456,767
無形資產		1,374,071	1,106,276	1,036,411
其他資產(註2)		1,534,040	1,354,119	820,687
資產總額		30,808,579	32,436,650	30,117,35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138,725	10,951,472	7,831,153
	分配後	8,017,483	11,830,231	9,039,446
長期負債		4,935,798	2,771,206	3,354,192
其他負債		1,393,096	1,425,220	577,70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467,619	15,147,898	11,763,054
	分配後	14,346,377	16,026,657	12,971,347
股 本		5,492,241	5,492,241	5,492,241
資本公積		3,704,955	3,721,527	3,743,86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051,167	3,265,932	3,899,302
	分配後	2,172,409	2,387,173	2,691,00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937,366	2,894,110	3,486,645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3,639	358,830	80,36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9,231)	(62,855)	(63,911)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7,340,960	17,288,752	18,354,298
	分配後	16,462,202	16,409,993	17,146,005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各年度均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六) 合併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其餘項目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21,064,199	23,314,388	23,332,148
營業毛利	3,287,625	3,842,103	4,136,063
營業損益	1,495,000	2,293,787	2,473,66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67,253	915,840	485,47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77,980	731,818	682,12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784,273	2,477,809	2,277,01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588,674	653,419	1,489,446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註2)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註2)	-	-	-
本期損益	588,674	653,419	1,489,446
每股盈餘	2.01	2.03	2.81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3,640,619	3,210,522	4,008,447
基金及投資		13,980,573	13,873,504	12,941,619
固定資產(註2)		1,087,475	1,083,495	1,046,209
無形資產		0	0	0
其他資產(註2)		201,562	204,319	377,978
資產總額		18,910,229	18,371,840	18,374,25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09,430	2,060,999	1,176,422
	分配後	1,988,188	2,939,758	2,384,715
長期負債		1,828,475	0	0
其他負債		317,935	256,804	175,07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255,840	2,317,803	1,351,493
	分配後	4,134,598	3,196,562	2,559,786
股 本		5,492,241	5,492,241	5,492,241
資本公積		3,704,955	3,721,527	3,743,86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051,167	3,265,932	3,899,302
	分配後	2,172,409	2,387,173	2,691,00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937,366	2,894,110	3,486,645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3,639	358,830	80,36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9,231)	(62,855)	(63,911)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654,389	16,054,037	17,022,760
	分配後	14,775,631	15,175,278	15,814,467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各年度均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八) 個體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其餘項目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5,722,829	6,107,293	5,626,177
營業毛利	1,579,123	1,665,665	1,216,936
營業損益	1,165,739	1,429,988	879,69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49,417	758,905	989,44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8,522	320,969	89,14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536,634	1,867,924	1,779,991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081,169	1,093,523	1,512,129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註2)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註2)	-	-	-
本期損益	1,081,169	1,093,523	1,512,129
每股盈餘	2.01	2.03	2.81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無此情形。

(九)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9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慧	楊明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慧	楊明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	郭政弘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	郭政弘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慧	郭政弘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4年3月31日 (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79	38.95	37.17	37.3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7.46	220.42	249.88	254.0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6.55	191.70	202.93	198.80
	速動比率	124.96	141.52	161.74	164.12
	利息保障倍數	7.44	6.02	11.63	6.7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72	5.71	5.65	4.82
	平均收現日數	63.85	63.94	64.60	75.79
	存貨週轉率(次)	4.95	4.90	5.47	4.8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3.93	13.40	14.93	12.96
	平均銷貨日數	73.68	74.43	66.73	76.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26	2.07	2.16	1.9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5	0.71	0.69	0.5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63	2.59	8.85	3.05
	權益報酬率(%)	8.64	3.56	12.78	3.4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1.91	33.72	69.46	36.78
	純益率(%)	6.49	3.05	11.48	3.87
	每股盈餘(元)	2.84	1.50	4.76	0.4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5.64	37.18	25.12	16.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2.05	129.21	135.06	158.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5.71	4.36	4.09	3.8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54	3.11	3.37	3.11
	財務槓桿度	1.17	1.22	1.22	1.17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等財務指標上升，主係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增加所致。 2.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及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當年度截至104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上述計算公式列示如後。

(二)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86	8.25	8.5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97.21	1,826.52	2,225.8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39.82	354.81	432.71
	速動比率	281.79	322.93	392.36
	利息保障倍數	154.61	198.83	445.3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71	7.31	6.59
	平均收現日數	47.33	49.92	55.37
	存貨週轉率(次)	6.50	7.60	9.5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4.45	13.65	14.81
	平均銷貨日數	56.16	48.01	38.0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21	5.31	5.9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1	0.29	0.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44	4.37	12.67
	權益報酬率(%)	9.42	4.72	13.8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2.72	24.53	56.77
	純益率(%)	27.18	14.90	45.28
	每股盈餘(元)	2.84	1.50	4.7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136.24	55.6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78.87	79.99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2.43	0.0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0	1.55	1.37
	財務槓桿度	1.01	1.01	1.01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係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純益增加使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等財務指標上升，主係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增加使純益增加所致。
4. 存貨週轉率上升，主係存貨減少所致。
5. 平均銷貨日數下降，係存貨週轉率上升所致。
6.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係營業活動為現金淨流出。

註3：上述計算公式列示如下頁。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 (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3.71	46.70	39.0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33.51	192.63	207.6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10.13	146.70	178.56
	速動比率	163.71	109.27	126.30
	利息保障倍數	8.03	9.15	7.3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56	5.60	5.72
	平均收現日數	65.65	65.18	63.81
	存貨週轉率 (次)	5.27	5.48	4.8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2.59	13.67	13.93
	平均銷貨日數	69.26	66.61	74.64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2.31	2.34	2.2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8	0.74	0.7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58	2.86	5.71
	股東權益報酬率 (%)	3.33	3.77	8.36
	占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利益	41.76	45.04
		稅前純益	45.11	41.46
	純益率 (%)	2.79	2.80	6.38
	每股盈餘 (元)	2.01	2.03	2.8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4.93	(註2)	38.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6.50	18.46	38.4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01	(註2)	6.2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35	2.68	2.57
	財務槓桿度	1.20	1.15	1.17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係營業活動為現金淨流出。

註3：上述計算公式列示如後。

(四)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 (註1)		
		99年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22	12.62	7.3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607.66	1,481.69	1,627.0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28.15	155.78	340.73
	速動比率	288.58	122.86	282.42
	利息保障倍數	53.90	78.89	156.0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61	7.91	7.71
	平均收現日數	47.96	46.17	47.34
	存貨週轉率 (次)	9.59	8.05	6.5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4.42	12.84	14.45
	平均銷貨日數	38.06	45.34	56.15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5.26	5.64	5.3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0	0.33	0.3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62	5.97	8.28
	股東權益報酬率 (%)	6.89	6.90	9.14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1.23	26.04
		稅前純益	27.98	34.01
	純益率 (%)	18.89	17.91	26.88
	每股盈餘 (元)	2.01	2.03	2.8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96.57	140.75	186.1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57.65	168.41	188.6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7.02	10.83	6.6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1	1.23	1.50
	財務槓桿度	1.03	1.02	1.01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述計算公式列示如下頁。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池慶康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 CCC USA Corp. 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示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該等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990,915 仟元及 3,730,079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均為 12%；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8,283,169 仟元及 8,121,528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均為 38%。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

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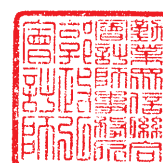
會計師 吳 美 慧

吳美慧



會計師 郭 政 弘

郭政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2 7 日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266,604	19	\$ 3,162,678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91,313	1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2,590,819	8	2,747,095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十及三一）	150,610	-	366,08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三一）	3,675,270	11	3,396,530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十）	31,523	-	32,504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274,392	1	267,873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十一及三一）	3,290,436	10	3,394,289	11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七）	6,653	-	5,715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5,728	-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一）	312,580	1	161,331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及三一）	609,855	2	681,875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7,505,783	53	14,215,976	46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一）	3,814,384	12	4,045,618	1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312,190	1	311,90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三及三一）	9,726,432	30	10,640,295	3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四）	168,491	1	169,158	1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及十五）	367,039	1	412,583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445,830	1	502,468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115,363	-	148,41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50,567	-	85,909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7,385	-	15,118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七）	257,202	1	249,91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八及二二）	150,211	-	71,67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5,425,094	47	16,653,056	54
1XXX	資 產 總 計	\$ 32,930,877	100	\$ 30,869,032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5,570,365	17	\$ 4,446,695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九）	114,972	-	169,854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1,041,199	3	1,105,488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128,360	1	174,871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及三十）	757,496	2	565,689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268,573	1	396,671	1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附註四及十二）	12,164	-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九及三一）	661,946	2	521,076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三十）	71,366	-	35,49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626,441	26	7,415,839	2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一）	2,729,819	8	3,948,287	13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	2,732	-	2,586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648,323	2	491,326	2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214,257	1	149,75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861	-	16,43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614,992	11	4,608,388	15
2XXX	負債總計	12,241,433	37	12,024,227	3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 通 股	5,492,241	17	5,492,241	18
3200	資本公積	3,776,722	11	3,764,811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75,688	5	1,494,649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48,929	2	924,378	3
3350	未分配盈餘	3,861,721	11	1,777,331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086,338	18	4,196,358	14
3400	其他權益	4,458,065	14	4,490,303	14
3500	庫藏股票	(290,088)	(1)	(290,088)	(1)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9,523,278	59	17,653,625	57
36XX	非控制權益	1,166,166	4	1,191,180	4
3XXX	權益總計	20,689,444	63	18,844,805	61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32,930,877	100	\$ 30,869,03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辜成允

經理人：辜成允

會計主管：林桂玉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	金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三十）	\$ 22,004,569	100	\$ 21,538,5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二、二四及三十）	<u>18,288,151</u>	<u>83</u>	<u>17,867,605</u>	<u>83</u>
5900	營業毛利	<u>3,716,418</u>	<u>17</u>	<u>3,670,905</u>	<u>17</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二四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446,124	2	418,973	2
6200	管理費用	867,577	4	769,46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43,353</u>	<u>2</u>	<u>445,837</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757,054</u>	<u>8</u>	<u>1,634,274</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1,959,364</u>	<u>9</u>	<u>2,036,631</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四）				
7010	其他收入	433,024	2	406,052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84,647	8	(217,850)	(1)
7050	財務成本	(<u>361,902</u>)	(<u>2</u>)	(<u>372,871</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855,769</u>	<u>8</u>	(<u>184,669</u>)	(<u>1</u>)
79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3,815,133	17	1,851,962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u>1,289,134</u>)	(<u>6</u>)	(<u>1,194,834</u>)	(<u>6</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525,999</u>	<u>11</u>	<u>657,128</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388,697	2	\$ 164,787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387,510)	(2)	1,116,487	5
839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58,928)	-	42,76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57,741)	-	1,324,042	6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468,258</u>	<u>11</u>	<u>\$ 1,981,170</u>	<u>9</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565,452	11	\$ 810,387	4
8620	非控制權益	(39,453)	-	(153,259)	(1)
8600		<u>\$ 2,525,999</u>	<u>11</u>	<u>\$ 657,128</u>	<u>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489,350	11	\$ 2,119,088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21,092)	-	(137,918)	(1)
8700		<u>\$ 2,468,258</u>	<u>11</u>	<u>\$ 1,981,170</u>	<u>9</u>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4.76</u>		<u>\$ 1.50</u>	
9810	稀 釋	<u>\$ 4.76</u>		<u>\$ 1.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辜成允



經理人：辜成允



會計主管：林桂玉





中國合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附 註 三)					非 控 制 權 益 (附 註 二)	權 益 總 額				
			本 資 本 公 積	留 別 盈 餘 公 積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A1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5,492,241	\$ 3,742,025	\$ 1,343,436	\$ 252,166	\$ 2,972,283	\$ 278,877	\$ 3,486,858	\$ 16,720,044	\$ 1,336,409	\$ 18,056,453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	-	672,212	(672,212)	-	-	-	-	-		
B1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51,213	-	(151,213)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2.2 元	-	-	-	-	(1,208,293)	-	-	(1,208,293)	-	(1,208,293)		
	分配後餘額	5,492,241	3,742,025	1,494,649	924,378	940,565	(278,877)	3,486,858	(290,088)	15,511,751	1,336,409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22,786	-	-	-	-	-	-	22,786	22,786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7,311)	(7,311)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810,387	-	-	-	810,387	(153,259)		
D3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379	164,954	1,117,368	-	1,308,701	15,341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36,766	164,954	1,117,368	-	2,119,088	(137,918)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5,492,241	3,764,811	1,494,649	924,378	1,777,331	(113,923)	4,604,226	(290,088)	17,653,625	1,191,180		
B1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81,039	-	(81,039)	-	-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1.15 元	-	-	-	-	(631,608)	-	-	(631,608)	-	(631,608)		
	分配後餘額	5,492,241	3,764,811	1,575,688	924,378	1,064,684	(113,923)	4,604,226	(290,088)	17,022,017	1,191,180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75,449)	275,449	-	-	-	-	-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1,911	-	-	-	-	-	-	11,911	11,911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3,922)	(3,922)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2,565,452	-	-	-	2,565,452	(39,453)		
D3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3,864)	355,123	(387,361)	-	(76,102)	(18,361)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521,588	355,123	(387,361)	-	2,489,350	(21,092)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5,492,241	\$ 3,776,722	\$ 1,575,688	\$ 648,929	\$ 3,861,721	\$ 241,200	\$ 4,216,865	(\$ 290,088)	\$ 19,523,278	\$ 1,166,166		
											\$ 20,689,4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辜成允



經理人：辜成允



會計主管：林桂玉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815,133	\$ 1,851,962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79,352	880,705
A20200	攤銷費用	90,181	95,78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 失	(1,313)	479
A20900	利息費用	358,989	368,939
A21200	利息收入	(20,854)	(17,634)
A21300	股利收入	(353,036)	(312,16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利益）	(2,117,884)	4,719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損失	-	1,776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295	4,203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285	775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15,563	236,37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79,318	(21,43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90,000)	725,414
A31130	應收票據	225,135	(139,278)
A31150	應收帳款	(129,101)	15,22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81	(22,798)
A31200	存 貨	(174,998)	488,05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8,924	(115,078)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65,287)	(50,855)
A32150	應付帳款	(111,119)	(114,59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6,511)	(6,49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94,060	(25,88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4,813	(35,074)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526)	(26,33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169,400	3,786,80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893	17,99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21,134)	(1,047,55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167,159</u>	<u>2,757,24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	\$ 126,31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4,176)	(814,18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26,651	3,189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9,057	(42,08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3,945)	(16,75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53,036	312,16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104)	(105,99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305,519</u>	<u>(537,34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741,520	45,529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54,882)	142,916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90,918	2,077,219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331,293)	(2,199,049)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2,579	14,39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19,697)	(1,185,507)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53,750)	(363,149)
C05800	少數股權非控制權益變動	(3,922)	(7,31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28,527)</u>	<u>(1,474,96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59,775</u>	<u>59,655</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103,926	804,59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162,678</u>	<u>2,358,08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266,604</u>	<u>\$ 3,162,67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辜成允



經理人：辜成允



會計主管：林桂玉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62 年 6 月 15 日設立，碳煙廠建於高雄縣林園鄉石化工業區，所產之碳煙為輪胎生產之必要原料。82 年 12 月，汽電廠正式運轉。本公司另持續投入生技研究領域發展。本公司之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1及IFRS 12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2及IAS 27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IAS 12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IAS 19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IAS 28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IAS 32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3.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合併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合併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4.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5.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將於 104 年適用上述修正編製合併綜合損益表，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暨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6.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精算損益將

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

資 產 、 負 債 及 權 益 之 影 響	帳 面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調 整 後 之 調 整	帳 面 金 額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14,257	\$ -	\$ 214,257
保留盈餘	\$ 6,086,338	\$ -	\$ 6,086,338
非控制權益	\$ 1,166,166	\$ -	\$ 1,166,166
<u>103 年 1 月 1 日</u>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49,759	\$ -	\$ 149,759
保留盈餘	\$ 4,196,358	\$ -	\$ 4,196,358
非控制權益	\$ 1,191,180	\$ -	\$ 1,191,180
<u>103 年度綜合損益 之 影 響</u>			
員工福利費用	\$ 1,757,054	\$ 233	\$ 1,757,287
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			
再衡量數	(\$ 58,928)	\$ 233	(\$ 58,695)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10 及 IAS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處理」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採推延適用外，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19「員工福利」－2013 年之修正

該修正規定，確定福利計畫約定員工或第三方之提撥金若與服務無關，該提撥金將影響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若提撥金與服務有關，當提撥金僅與當期服務有關時，合併公司得於服務提供當期將該提撥金認列為服務成本之減少；當提撥金與服務年數有關時，合併公司應將提撥金歸屬至各服務期間並認列為服務成本之減少。

3.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4.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5.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6.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7.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IFRS 5 之修正規定，「待出售」與「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間之重分類，並非出售計畫或分配予業主計畫之變更，故無須迴轉原分類下之會計處理。此外，「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不再符合待分配條件（亦不再符合待出售條件）時，應比照資產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

IFRS 7 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

IAS 19 之修正闡明，於決定用以估計退職後福利折現率之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深度市場時，應以合併公司支付福利之相同貨幣計價之公司債市場評估，亦即應以貨幣層級（而非國家或區域層級）進行評估。

8.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合併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合併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合併公司應考量合併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適當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CSRC (BVI) Ltd.	投資	100.00%	100.00%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投資	100.00%	100.00%
	協原化學公司	黑煙膠、破煙之加工及買賣	100.00%	100.00%
	景德製藥公司	醫藥品製造、買賣	94.69%	94.69%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藥品研究開發	88.46%	88.46%
	Synpac Ltd.	投資	75.00%	75.00%
	CCC USA Corp.	投資	66.67%	66.67%
	能元科技公司	鋰電池製造及銷售	55.90%	55.90%
	首能科技公司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26.23%	26.23%
CSRC (BVI) Ltd.	CSRC (Singapore) Pte. Ltd.	投資	100.00%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CSRC (Singapore) Pte. Ltd.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碳煙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碳煙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碳煙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	碳煙製造及銷售	89.59%	89.59%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首能科技公司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36.17%	36.17%
	SVC Services, LLC	投資服務	99.90%	99.90%
	SVC Management, LLC	投資顧問	99.90%	99.90%
	能元科技公司	鋰電池製造及銷售	9.74%	9.74%
	景德製藥公司	醫藥品製造、買賣	0.33%	0.33%
協原化學公司	能元科技公司	鋰電池製造及銷售	0.06%	0.06%
景德製藥公司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藥品研究開發	11.54%	11.54%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投資	99.90%	99.90%
SVC Management, LLC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投資	0.10%	0.10%
CCC USA Corp.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碳煙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CCC Transport Company	碳煙運輸	100.00%	100.00%
	3C Infocorp	資訊服務	100.00%	100.00%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奈米碳管之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Europe SPRL	碳煙銷售	100.00%	100.00%
能元科技公司	E-One Holdings Ltd.	投資	100.00%	100.00%
	首能科技公司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16.50%	16.50%
E-One Holdings Ltd.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投資	100.00%	100.00%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電池研究開發及銷售	100.00%	100.00%
首能科技公司	Sole (BVI) Energy Tech. Co., Ltd.	投資	100.00%	100.00%
Sole (BVI) Energy Tech. Co., Ltd.(註)	首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100.00%	100.00%

(註)首能公司臨時股東會於103年10月27日決議首能(張家港)結束營業進行清算計畫，並預計於12個月內清算完結。該營運單位已於本合併報告重分類為待出售群組，且已於本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單獨表達。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五) 外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外幣貨幣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要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期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期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處分群組帳面金額之回收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則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處分群組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五)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

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八)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退職後福利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精算損益及所有前期服務成本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商譽減損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

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3,247,929	\$ 2,075,15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附買回商業本票	1,207,177	962,104
定期存款	1,810,863	124,805
庫存現金	635	611
	<u>\$ 6,266,604</u>	<u>\$ 3,162,678</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291,313</u>	<u>\$ -</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流動	\$ 2,590,819	\$ 2,747,095
－非流動	<u>3,814,384</u>	<u>4,045,618</u>
	<u>\$ 6,405,203</u>	<u>\$ 6,792,713</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298,479	\$298,479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9,870	9,585
未上市（櫃）基金	<u>3,841</u>	<u>3,841</u>
	<u>\$312,190</u>	<u>\$311,905</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	\$ 152,334	\$ 367,717
減：備抵呆帳	(<u>1,724</u>)	(<u>1,631</u>)
	<u>\$ 150,610</u>	<u>\$ 366,086</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3,748,022	\$ 3,456,994
減：備抵呆帳	(<u>72,752</u>)	(<u>60,464</u>)
	<u>\$ 3,675,270</u>	<u>\$ 3,396,530</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於應收帳款發生確定減損者認列全額備抵呆帳，其餘應收帳款係參考交易對方所屬信用群組之過去拖欠記錄及可觀察經濟情勢變化，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90 天	\$ 60,947	\$ 37,952
91~180 天	3,932	5,214
181~270 天	1,873	17,361
271~365 天	15	5,401
365 天以上	<u>3,854</u>	<u>3,885</u>
合 計	<u>\$ 70,621</u>	<u>\$ 69,81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請參閱附註二九）集中情形分別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A 客 戶	\$ 831,548	\$ 750,365
B 客 戶	583,783	520,164
C 客 戶	217,103	168,938
D 客 戶	128,145	190,729
E 客 戶	<u>233,518</u>	<u>80,452</u>
合 計	<u>\$ 1,994,097</u>	<u>\$ 1,710,648</u>

其他客戶之應收帳款皆未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5%。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主要係以群組評估減損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合 計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合 計
年初餘額	\$ 1,631	\$ 60,464	\$ 62,095	\$ 1,202	\$ 67,187	\$ 68,389
加：本年度提列減						
損損失	93	9,192	9,285	433	342	775
減：本年度沖銷	-	(217)	(217)	-	(4,703)	(4,703)
外幣換算差額	-	3,313	3,313	(4)	(2,362)	(2,366)
年底餘額	<u>\$ 1,724</u>	<u>\$ 72,752</u>	<u>\$ 74,476</u>	<u>\$ 1,631</u>	<u>\$ 60,464</u>	<u>\$ 62,095</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一、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718,267	\$ 1,538,181
半 成 品	154,474	135,253
在 製 品	109,234	140,800
原 料	866,063	1,057,276
物 料	223,832	269,691
在途存貨	<u>218,566</u>	<u>253,088</u>
	<u>\$ 3,290,436</u>	<u>\$ 3,394,289</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8,288,151 仟元及 17,867,605 仟元。

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

	103年度	102年度
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	<u>\$410,157</u>	<u>\$ 55,983</u>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u>\$301,034</u>	<u>\$315,195</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存貨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二、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子公司首能臨時股東會於 103 年 10 月 27 日決議將子公司首能(張家港)結束營業進行清算計畫，並預計於 12 個月內清算完結，已重分類為待出售群組。

其資產負債之主要類別如下：

	103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	\$ 2,842
其他流動資產	<u>2,886</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總額	<u>5,728</u>
應付款項	4,435
應付所得稅	<u>7,729</u>
與分類為待出售之資產相關之負債	<u>12,164</u>
分類為待出售之淨資產	<u>(\$ 6,436)</u>

另子公司 CCIL 公司董事會於 101 年度通過終止建造 Greenfield Carbon Black Plant 計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於 102 年度處分完畢並認列處分損失 1,776 仟元(盧比 3,500 仟元)。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70,631	\$	3,418,727	\$	13,710,494	\$	1,110,929	\$	2,191,729	\$	21,702,510										
增 添	-		128,322			59,903		12,549		613,406		814,180										
處 分	-		-		(	73,829		(	142,167		-	(	215,996									
科目間移轉	11,262		466,033			585,475		94,344		(	644,323		512,791									
淨兌換差額	(	1,661	)	20,879		119,546		14,550		107,025		260,339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280,232</u>	\$	<u>4,033,961</u>	\$	<u>14,401,589</u>	\$	<u>1,090,205</u>	\$	<u>2,267,837</u>	\$	<u>23,073,82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141,332	\$	9,531,945	\$	840,348	\$	-	\$	11,513,625										
處 分	-		-		(	66,840		(	141,248		-	(	208,088									
折舊費用	-		111,608			693,197		75,234		-		880,039										
減損損失	-		72,000			24,000		-		-		96,000										
淨兌換差額	-		12,892			130,185		8,876		-		151,953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u>	\$	<u>1,337,832</u>	\$	<u>10,312,487</u>	\$	<u>783,210</u>	\$	<u>-</u>	\$	<u>12,433,529</u>										
102 年 1 月 1 日淨額	\$	<u>1,270,631</u>	\$	<u>2,277,395</u>	\$	<u>4,178,549</u>	\$	<u>270,581</u>	\$	<u>2,191,729</u>	\$	<u>10,188,885</u>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1,280,232</u>	\$	<u>2,696,129</u>	\$	<u>4,089,102</u>	\$	<u>306,995</u>	\$	<u>2,267,837</u>	\$	<u>10,640,295</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成 本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80,232		\$	4,033,961		\$	14,401,589		\$	1,090,205		\$	2,267,837		\$	23,073,824					
增 添		-			13,365			290,576			66,198			254,037			624,176					
處 分	(	614,001)		(	162,289)		(	290,931)		(	32,105)		(	59)		(	1,099,385)					
科目間移轉		29,703			443,177			539,397			22,239			(1,048,210)			(13,694)					
淨兌換差額		<u>2,329</u>			<u>79,957</u>			<u>504,158</u>			<u>32,848</u>			<u>92,536</u>			<u>711,828</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698,263</u>		\$	<u>4,408,171</u>		\$	<u>15,444,789</u>		\$	<u>1,179,385</u>		\$	<u>1,566,141</u>		\$	<u>23,296,749</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337,832		\$	10,312,487		\$	783,210		\$	-		\$	12,433,529					
處 分		-		(	109,657)		(	263,347)		(	28,681)		-			(	401,685)					
折舊費用		-			123,252			684,606			70,827		-				878,685					
科目間移轉		-		(	560)			5,496			6,936		-				11,872					
減損損失		-			67,500			170,850			-		-				238,350					
淨兌換差額		-			<u>28,905</u>			<u>363,234</u>			<u>17,427</u>		-				<u>409,566</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u>		\$	<u>1,447,272</u>		\$	<u>11,273,326</u>		\$	<u>849,719</u>		\$	<u>-</u>		\$	<u>13,570,317</u>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	<u>1,280,232</u>		\$	<u>2,696,129</u>		\$	<u>4,089,102</u>		\$	<u>306,995</u>		\$	<u>2,267,837</u>		\$	<u>10,640,295</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698,263</u>		\$	<u>2,960,899</u>		\$	<u>4,171,463</u>		\$	<u>329,666</u>		\$	<u>1,566,141</u>		\$	<u>9,726,432</u>					

因 A 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合併公司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建築物及機器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合併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90,000 仟元及 96,000 仟元。合併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建築物及機器設備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 2.33% 及 4.07%。

因 B 產品於部分地區之市場供需失衡，合併公司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之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合併公司於 103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48,350 仟元。合併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機器設備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依地區分別計算為 9.00% 及 4.80%。

上述之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下列基礎及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一) 直線基礎

建 築 物	
主建物及其改良	3至61年
機電動力設備	10年
工程系統	10年
網路設備	10年
機器設備	3至22年
其他設備	2至13年

(二) 定率遞減法基礎

機器設備	10%-20%
其他設備	30%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03年度	102年度
<u>成 本</u>		
1月1日餘額	<u>\$182,199</u>	<u>\$182,199</u>
12月31日餘額	<u>\$182,199</u>	<u>\$182,199</u>
<u>累計折舊</u>		
1月1日餘額	(\$ 13,041)	(\$ 12,375)
折舊費用	(667)	(666)
12月31日餘額	<u>(\$ 13,708)</u>	<u>(\$ 13,041)</u>
1月1日淨額	<u>\$169,158</u>	<u>\$169,824</u>
12月31日淨額	<u>\$168,491</u>	<u>\$169,158</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55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其公允價值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405,689</u>	<u>\$405,689</u>

十五、商 譽

	103年度	102年度
<u>成 本</u>		
1月1日餘額	\$744,080	\$731,539
淨兌換差額	<u>30,248</u>	<u>12,541</u>
12月31日餘額	<u>\$774,328</u>	<u>\$744,08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度	102年度
<u>累計減損損失</u>		
1月1日餘額	(\$331,497)	(\$246,773)
減損損失	(58,843)	(84,395)
淨兌換差額	(16,949)	(329)
12月31日餘額	(\$407,289)	(\$331,497)
1月1日淨額	<u>\$412,583</u>	<u>\$484,766</u>
12月31日淨額	<u>\$367,039</u>	<u>\$412,583</u>

合併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經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認列與子公司有關之商譽減損分別為 58,843 仟元及 84,395 仟元，可回收金額係以該子公司預期之未來現金流量為基礎。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技術授權合約	合 計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704,824</u>	<u>\$ 25,999</u>	<u>\$ 730,823</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04,824</u>	<u>\$ 25,999</u>	<u>\$ 730,823</u>
<u>累計攤銷</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2,290)	(\$ 6,888)	(\$ 179,178)
攤銷費用	(46,988)	(2,189)	(49,177)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9,278)	(\$ 9,077)	(\$ 228,355)
102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532,534</u>	<u>\$ 19,111</u>	<u>\$ 551,645</u>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85,546</u>	<u>\$ 16,922</u>	<u>\$ 502,468</u>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704,824</u>	<u>\$ 25,999</u>	<u>\$ 730,823</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04,824</u>	<u>\$ 25,999</u>	<u>\$ 730,823</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9,278)	(\$ 9,077)	(\$ 228,355)
攤銷費用	(46,988)	(1,437)	(48,425)
減損損失	-	(8,213)	(8,213)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6,266)	(\$ 18,727)	(\$ 284,993)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485,546</u>	<u>\$ 16,922</u>	<u>\$ 502,468</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38,558</u>	<u>\$ 7,272</u>	<u>\$ 445,830</u>

上述有效耐用年限之其他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專 利 權	15年
技術授權合約	4至15年

合併公司於 103 年度經評估技術授權合約之可回收金額，認列相關減損損失 8,213 仟元，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

十七、預付租賃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 動	\$ 6,653	\$ 5,715
非 流 動	<u>257,202</u>	<u>249,910</u>
	<u>\$263,855</u>	<u>\$255,625</u>

預付租賃款主要係預付租金以獲取中華人民共和國地區之土地使用權，已於固定期間內進行攤提，承租對象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

十八、其他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187,468	\$236,099
預付款項	75,196	90,674
預付投資款	21,000	-
留抵稅額	264,346	216,195
遞延費用	52,838	53,314
零件備品	41,939	42,935
其 他	<u>117,279</u>	<u>114,336</u>
	<u>\$760,066</u>	<u>\$753,553</u>
流 動	\$609,855	\$681,875
非 流 動	<u>150,211</u>	<u>71,678</u>
	<u>\$760,066</u>	<u>\$753,553</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其他資產一流動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u>\$ 5,570,365</u>	<u>\$ 4,446,695</u>
利率區間	0.99%-10.40%	1.00%-12.5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115,000	\$17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28</u>	<u>146</u>
	<u>\$114,972</u>	<u>\$169,854</u>
利率區間	1.24%-1.5%	1.29%-1.54%
最後到期日	104.03.12	103.03.14

(三) 長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一）		
銀行借款	\$ 1,055,527	\$ 3,307,442
融資公司借款	52,823	117,861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2,283,415</u>	<u>1,044,060</u>
小 計	3,391,765	4,469,36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661,946</u>	<u>521,076</u>
長期借款	<u>\$ 2,729,819</u>	<u>\$ 3,948,287</u>
<u>利率區間</u>		
銀行借款	1.50%-3.30%	1.50%-3.30%
融資公司借款	2.08%-2.51%	2.48%-2.88%

銀行信用及擔保借款預計於 107 年 12 月底前償清。融資公司借款預計於 104 年 7 月底前償清。

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CCIL 公司）分別於 99 年 6 月及 95 年 6 月與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簽訂貸款合約，依合約規定，CCIL 公司之負債與有形淨值比率、流動比率及債務覆蓋比率須符合一定比率。

子公司能元科技公司於 102 年 9 月 27 日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及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四家銀行簽訂 5 年期聯合貸款合約，並於 102 年 10 月 21 日動撥此聯合貸款合約 875,000 仟元用以全數清償原聯合貸款合約之借款。

此聯合貸款合約，自 104 年 10 月起按期平均償付不等之金額，並檢視連帶保證人(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比率：(一)流動比率應維持在 100%以上；(二)負債總額對有形淨值比率不得高於 150%；(三)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 3 倍以上；及(四)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10,000,000 仟元。

二十、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皆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一、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工程款及修繕工程	\$147,901	\$206,492
應付薪資、獎金及紅利	90,575	70,476
應付稅捐	21,658	17,681
應付水電費	28,525	24,852
應付運費及推銷費用	32,255	43,541
應付研究費	38,038	35,103
應付董監酬勞	64,219	7,931
其 他	<u>334,325</u>	<u>159,613</u>
	<u>\$757,496</u>	<u>\$565,689</u>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子公司景德製藥公司、首能科技公司及能元科技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子公司 E-One Holdings Ltd.之職員係由母公司員工兼任，故無員工退休辦法。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及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退休金係採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並依當地政府規定提撥退休金。

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CCC 公司) 正式員工適用員工儲蓄計畫，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六不等提撥儲蓄金。

子公司 CSRC (BVI) Ltd.透過 CSRC (Singapore) Pte. Ltd.轉投資之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及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首能科技公司轉投資之首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均按中國大陸相關養老保險制度，每年按薪資之一定比例提列養老保險金，並提撥予中國政府規定之專責機構。基金提撥後即屬當地政府勞動部門管理。

合併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52,029 仟元及 52,845 仟元。

（二）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子公司景德製藥公司及能元科技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子公司景德製藥公司及能元科技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8.7%、8%、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CCC 公司) 於八十五年開始適用員工退休辦法及退休後健康保險辦法並估計相關退休金負債。

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 (CCIL 公司) 採用員工退休辦法及休假給付辦法並估計相關退休金負債。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9.00%	1.75%-9.0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9.00%	2.00%-9.00%
長期平均調薪率	2.00%-5.00%	2.00%-5.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693	\$ 4,986
利息成本	14,944	14,59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6,538)	(15,191)
前期服務成本攤銷數	-	3,300
前期服務成本	4,645	12,192
縮減或清償損失 (利益)	<u>2,768</u>	<u>(4,438)</u>
	<u>\$ 8,512</u>	<u>\$ 15,442</u>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成本	<u>\$ 5,215</u>	<u>\$ 6,73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572	\$ 19,120
營業費用	<u>2,155</u>	<u>3,052</u>
	<u>\$ 13,727</u>	<u>\$ 22,172</u>

於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 58,928 仟元及 42,768 仟元之精算損失及利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損失 45,929 仟元及利益 12,999 仟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462,304	\$402,24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93,779)	(282,757)
提撥狀況	168,525	119,484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44,567	29,159
應計退休金負債	<u>\$213,092</u>	<u>\$148,643</u>
應計退休金負債	\$213,092	\$148,643
其他應計退職後福利	1,165	1,116
	<u>\$214,257</u>	<u>\$149,759</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402,241	\$464,346
當期服務成本	2,693	15,739
利息成本	14,944	3,840
精算（利益）損失	60,151	(22,897)
前期服務成本	-	3,300
縮減利益	-	(10,072)
國外退休計畫之兌換差額	16,634	8,321
福利支付數	(34,359)	(60,336)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462,304</u>	<u>\$402,241</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82,757	\$280,64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7,019	14,347
精算利益	10,373	13,229
雇主提撥數	16,837	27,142
福利支付數	(34,359)	(56,071)
國外退休計畫之兌換差額	11,152	3,466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93,779</u>	<u>\$282,757</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公司	國外公司	國內公司	國外公司
權益工具	49.69%	63.82%	44.77%	68.80%
債務工具	13.90%	32.39%	13.47%	27.28%
固定收益	14.46%	-	18.11%	-
其他	21.95%	3.79%	23.65%	3.92%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462,304</u>	<u>\$ 402,241</u>	<u>\$ 464,346</u>	<u>\$ 488,845</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93,779)</u>	<u>(\$ 282,757)</u>	<u>(\$ 280,644)</u>	<u>(\$ 292,821)</u>
提撥短絀	<u>\$ 168,525</u>	<u>\$ 119,484</u>	<u>(\$ 183,702)</u>	<u>\$ 196,024</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14,942)</u>	<u>(\$ 7,960)</u>	<u>(\$ 5,633)</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176</u>	<u>(\$ 730)</u>	<u>(\$ 1,598)</u>	<u>\$ -</u>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 15,814 仟元。

二、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50,000</u>	<u>550,000</u>
額定股本	<u>\$ 5,500,000</u>	<u>\$ 5,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549,224</u>	<u>549,224</u>
已發行股本	<u>\$ 5,492,241</u>	<u>\$ 5,492,241</u>
發行溢價	<u>3,497,343</u>	<u>3,497,343</u>
	<u>\$ 8,989,584</u>	<u>\$ 8,989,58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497,343	\$ 3,497,343
長期股權投資影響	119,796	119,796
庫藏股票交易	146,150	134,239
員工認股權	13,433	13,433
合 計	<u>\$ 3,776,722</u>	<u>\$ 3,764,811</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儘先彌補歷年虧損及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提列法定公積百分之十，加計上年度保留盈餘，必要時得依相關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後，就其餘額再予分派，分派比率如下：

1. 員工紅利萬分之一至百分之三。
2. 董監事酬勞千分之五至百分之一。
3. 普通股股利以前二款之餘額依下列股利政策，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為改善財務結構、充實營運資金或為支應重要投資計劃之需要，得將盈餘轉為資本配發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之支付比率訂定為普通股股利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83 仟元及 64 仟元；應付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8,309 仟元及 6,38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依過去經驗及獲利狀況，分別就可分配盈餘按章程所訂員工紅利萬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及董監事酬勞千分之五至百分之一之範圍內估計入帳。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

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參閱(四)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24 日及 102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1,039	\$ 151,213	\$ -	\$ -
現金股利	631,608	1,208,293	1.15	2.20
	102年度		101年度	
	現 金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員工紅利	\$ 64		\$ 659	
董監事酬勞	6,380		12,212	

103 年 6 月 24 日及 102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4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56,545	
現金股利	1,318,138	\$ 2.40
股票股利	494,302	0.90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土地以外之投資性不動產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因土地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及迴轉分別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924,378	\$ 252,166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提列數	-	672,212
原提列原因消除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5,449)	-
年底餘額	<u>\$ 648,929</u>	<u>\$ 924,378</u>

(五) 非控制權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1,191,180	\$ 1,336,40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失	(39,453)	(153,25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3,574	(1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149)	(881)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15,064)	16,389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3,922)	(7,311)
年底餘額	<u>\$ 1,166,166</u>	<u>\$ 1,191,180</u>

(六)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原	因	1月1日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月31日股數
<u>103年</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10,358</u>	<u>-</u>	<u>-</u>	<u>10,358</u>
<u>102年</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10,358</u>	<u>-</u>	<u>-</u>	<u>10,358</u>

子公司中成開發投資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帳面價值 240,479 仟元，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市價分別為 340,760 仟元及 291,045 仟元。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持股超過 50% 之子公司不得認購現金發行新股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四、本年度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股利收入	\$353,036	\$312,163
租金收入	11,617	12,833
利息收入	20,854	17,634
其 他	<u>47,517</u>	<u>63,422</u>
	<u>\$433,024</u>	<u>\$406,052</u>

(二) 其他利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益	\$ 1,313	(\$ 479)
淨外幣兌換（損）益	(1,599)	18,30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利益	2,117,884	(4,719)
處分投資損失	(295)	(4,2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附註十三）	(238,350)	(96,000)
商譽減損損失（附註十五）	(58,843)	(84,395)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十 六）	(8,213)	-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損失	-	(1,776)
其他利益及損失	(27,250)	(44,583)
	<u>\$ 1,784,647</u>	<u>(\$ 217,850)</u>

(三)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費用（未包含利息資本化 之金額）	\$358,843	\$368,788
負債準備折現提列數	146	151
其他財務成本	<u>2,913</u>	<u>3,932</u>
	<u>\$361,902</u>	<u>\$372,871</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6,314	\$ 23,981
加權平均利息資本化利率	1.92%-2.93%	1.85%-5.60%

(四) 折舊及攤銷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78,685	\$880,039
投資性不動產	667	666
其他無形資產	48,425	49,177
遞延費用	<u>41,756</u>	<u>46,610</u>
	<u>\$969,533</u>	<u>\$976,49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度	102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783,873	\$777,060
營業費用	<u>95,479</u>	<u>103,645</u>
	<u>\$879,352</u>	<u>\$880,70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132	\$ 16,608
營業費用	<u>82,049</u>	<u>79,179</u>
	<u>\$ 90,181</u>	<u>\$ 95,787</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 52,029	\$ 52,845
確定福利計畫	<u>13,727</u>	<u>22,172</u>
	65,756	75,017
其他員工福利	<u>1,366,271</u>	<u>1,476,49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432,027</u>	<u>\$ 1,551,51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85,702	\$ 970,192
營業費用	<u>546,325</u>	<u>581,321</u>
	<u>\$ 1,432,027</u>	<u>\$ 1,551,513</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499 人及 1,601 人。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933,638	\$ 1,056,205
未分配盈餘稅	9,774	15,26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33,259</u>)	<u>6,463</u>
	<u>910,153</u>	<u>1,077,93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度	102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384,921	\$ 119,904
其 他	(5,940)	(3,000)
	<u>378,981</u>	<u>116,90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89,134</u>	<u>\$ 1,194,834</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3,815,133</u>	<u>\$ 1,851,96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17,329	\$ 323,352
免稅所得	(422,404)	(58,144)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432,302	321,84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額	9,774	15,262
決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除之		
費損	354	3,51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79,537	268,420
所得稅率影響數	205,501	314,12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33,259)	6,463
所得稅費用	<u>\$ 1,289,134</u>	<u>\$ 1,194,834</u>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274,392</u>	<u>\$267,873</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268,573</u>	<u>\$396,671</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之評價	\$ 39,658	(\$ 23,386)	\$ 100	\$ 16,37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756	(383)	520	11,893
備抵呆帳	4,469	81	-	4,550
其 他	<u>5,433</u>	<u>387</u>	<u>650</u>	<u>6,470</u>
	61,316	(23,301)	1,270	39,285
最低稅負制可減除差異	73,184	(1,566)	4,460	76,078
虧損扣抵	<u>13,914</u>	<u>(14,124)</u>	<u>210</u>	<u>-</u>
	<u>\$ 148,414</u>	<u>(\$ 38,991)</u>	<u>\$ 5,940</u>	<u>\$ 115,363</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152,684	\$ 345,874	\$ -	\$ 498,558
其 他	<u>6,961</u>	<u>56</u>	<u>-</u>	<u>7,017</u>
	159,645	345,930	-	505,575
土地增值稅準備	<u>331,681</u>	<u>(188,933)</u>	<u>-</u>	<u>142,748</u>
	<u>\$ 491,326</u>	<u>\$ 156,997</u>	<u>\$ -</u>	<u>\$ 648,323</u>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之評價	\$ 45,139	(\$ 5,715)	\$ 234	\$ 39,65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431	5,293	32	11,756
備抵呆帳	4,394	75	-	4,469
其 他	<u>33,598</u>	<u>(29,711)</u>	<u>1,546</u>	<u>5,433</u>
	89,562	(30,058)	1,812	61,316
最低稅負制可減除差異	80,416	(9,314)	2,082	73,184
虧損扣抵	<u>124,346</u>	<u>(112,989)</u>	<u>2,557</u>	<u>13,914</u>
	<u>\$ 294,324</u>	<u>(\$ 152,361)</u>	<u>\$ 6,451</u>	<u>\$ 148,41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67,883	\$ 84,801	\$ -	\$ 152,6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681	(118,267)	2,586	-
其 他	<u>5,087</u>	<u>1,009</u>	<u>865</u>	<u>6,961</u>
	188,651	(32,457)	3,451	159,645
土地增值稅準備	<u>331,681</u>	<u>-</u>	<u>-</u>	<u>331,681</u>
	<u>\$ 520,332</u>	<u>(\$ 32,457)</u>	<u>\$ 3,451</u>	<u>\$ 491,326</u>

(四)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u>\$ 1,229,882</u>	<u>\$ 1,195,911</u>
投資抵減	<u>\$ 180,500</u>	<u>\$ 185,398</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u>\$ 765,904</u>	<u>\$ 519,052</u>

(五)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抵減、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項 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所得稅法	虧損扣抵	\$ 34,009	104
		17,172	105
		4,234	106
		1,178	107
		11,004	108
		72,198	109
		90,101	110
		87,269	111
		80,128	112
		66,043	113
		2,436	104
		44,742	105
大陸法令	虧損扣抵	57,006	106
		67,570	107
		340,871	118
美國稅務法令	虧損扣抵	62,351	110
印度稅務法令	虧損扣抵	69,396	111
		7,753	112
		114,421	無限期
加拿大稅務法令	投資抵減	180,500	無限期
		<u>\$ 1,410,382</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本 公 司	<u>\$327,297</u>	<u>\$159,956</u>

2. 稅額扣抵比率

	103年度（預計）	102年度（實際）
本 公 司	<u>8.48%</u>	<u>17.11%</u>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底之未分配盈餘餘額均為 87 年度以後所產生。

（七）所得稅核定情形

子公司協原化學公司截至 102 年度暨能元科技公司、首能科技公司、中成開發投資公司、景德製藥公司及首能科技公司截至 101 年度暨本公司 99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3年度	10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565,452	\$ 810,38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2,565,452</u>	<u>\$ 810,38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38,866	538,86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7	1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38,873</u>	<u>538,878</u>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子公司 CCC 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倉庫、運輸設備及以售後租回方式承租單節有軌車。未來應付最低租金支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86,405	\$ 92,489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154,515	223,774
超過 5 年	<u>2,849</u>	<u>2,674</u>
	<u>\$243,769</u>	<u>\$318,937</u>

子公司首能科技公司及其子公司因租用張家港保稅區上海路部分土地使用權簽訂租賃契約，租金係每年支付一次，租期至 116 年 7 月 31 日到期。另首能科技公司於 103 年度決議清算首能（張家港），故未繼續承租。102 年應付最低租金支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44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1,760
超過 5 年	<u>5,210</u>
	<u>\$ 7,410</u>

子公司能元科技公司分別於 87 年 10 月及 97 年 5 月以營業租賃方式向台南科學工業園區開發籌備處（後更名為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賃期間為 87 年 10 月 1 日至 117 年 5 月 30 日，租賃期間屆滿後得另訂新約。每月每平方公尺租金於租賃期間，如遇政府調整公告地價時，其租金亦自次月起隨同調整。未來應付最低租金支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9,879	\$ 9,879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32,313	38,615
超過 5 年	49,843	56,356
	<u>\$ 92,035</u>	<u>\$104,850</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每 1 至 2 年簽約一次，最近之出租期間為 103 年 2 月至 104 年 1 月及 104 年 2 月至 105 年 1 月。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收款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 年 內	<u>\$ 8,863</u>	<u>\$ 8,863</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需維持充足資本，以支應合併公司業務擴展及各項建設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著重於完善的營運計劃，確保良好的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以支應未來中長期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性商品				
基金受益憑證	\$ 291,313	\$ -	\$ -	\$ 291,3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6,405,203	\$ -	\$ -	\$ 6,405,203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6,792,713	\$ -	\$ -	\$ 6,792,713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 衍生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91,313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0,453,972	7,134,2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6,717,393	7,104,618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1,004,157	10,931,96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受益證券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主要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貶值 1% 時，將分別使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增加／減少 27,774 仟元及 19,956 仟元。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銷售具有季節性，故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037,586	\$ 1,098,109
—金融負債	114,972	169,85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432,444	2,086,454
—金融負債	8,962,130	8,916,05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

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7,648 仟元及 34,148 仟元，主要係因為合併公司之借款大部分屬浮動利率。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係採用敏感度分析衡量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320,260 仟元及 339,63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業務及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並監控應收帳款的回收情況。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53%及 49%（請參閱附註十）。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不包括利息之現金流量。

103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927,055	\$ -	\$ -	\$ -	\$ 1,927,055
浮動利率借款	6,232,311	707,398	2,022,421	-	8,962,130
固定利率借款	<u>114,972</u>	<u>-</u>	<u>-</u>	<u>-</u>	<u>114,972</u>
	<u>\$ 8,274,338</u>	<u>\$ 707,398</u>	<u>\$ 2,022,421</u>	<u>\$ -</u>	<u>\$ 11,004,157</u>

102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846,048	\$ -	\$ -	\$ -	\$ 1,846,048
浮動利率借款	4,967,771	1,073,750	2,552,537	322,000	8,916,058
固定利率借款	<u>169,854</u>	<u>-</u>	<u>-</u>	<u>-</u>	<u>169,854</u>
	<u>\$ 6,983,673</u>	<u>\$ 1,073,750</u>	<u>\$ 2,552,537</u>	<u>\$ 322,000</u>	<u>\$ 10,931,960</u>

三十、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其交易價格、收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付款條件。

	銷	貨
	103年度	102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u>\$377,017</u>	<u>\$261,625</u>

	進	貨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公司為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 1,884,666	\$ 1,713,647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 14,626	\$ 15,454
	製 造 及 營	業 費 用
	103年度	102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147,899	\$158,933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帳款餘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 31,523	\$ 32,504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帳款餘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本公司為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127,634	\$167,911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726	6,960
	\$128,360	\$174,871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帳列其他應付款）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 16,250	\$5,304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2,664	\$ 75,471
退職後福利	281	196
	\$ 72,945	\$ 75,667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已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金融商品交易、履約保證、短期借款、長期借款、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額度及海關先放後稅之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應收票據及帳款	-	\$ 955,742	-	\$ 748,660
存 貨	-	900,693	-	940,838
質押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84,515	-	108,765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9,546	-	22,4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945,566	-	5,066,841
其他流動資產	-	164,008	-	239,8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台灣水泥公司	23,487	<u>1,019,344</u>	23,487	<u>1,086,283</u>
		<u>\$6,189,414</u>		<u>\$8,213,735</u>

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股票合計 15,601 仟股提供作為長期借款之質押擔保品。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與台灣中油公司訂立碳煙進料油採購合約，合約期間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年採購量為 50,400 公噸。另訂立儲油槽租賃合約，合約期間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並合計由銀行提供保證 124,700 仟元。
- (二) 與中鋼碳素化學公司簽訂雜酚油 15 購買合約，每月採購量約為 7,000 公噸，合約期間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另簽訂雜酚油 12 購買合約，合約期間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採購數量最高為 43,200 公噸，最低為 33,600 公噸。
- (三) 子公司 CCIL 公司分別於 99 年 6 月及 95 年 6 月與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IFC) 簽訂美金三百九十萬四千元及美金一千九百四十萬元之長期貸款合約。本公司承諾若 CCIL 公司未能符合

專案完成日與財務完成日之相關條件，及支付所有到期債務，則須於美金五百萬元額度內，以股本增資或借款或兩者併行之方式，補足其不足之資金。另 IFC 於 95 年 6 月簽訂合約投資 CCIL 公司美金二百萬元，並簽訂股權賣回權之合約，IFC 有權於一定條件及期間內賣回股權予本公司。

- (四) 子公司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Synpac NC) 於 87 年 11 月由 Genzyme 公司以美金 1,000 仟元代價取得與 Synpac NC 優先議定龐貝症孤兒藥全世界銷售權利。雙方並於 89 年 3 月簽定由 Genzyme 公司正式取得龐貝症孤兒藥後續開發、製造及銷售權利，Genzyme 公司另需支付美金 19,500 仟元簽約金予 Synpac NC，依約規定於新藥上市後，Synpac NC 可按 Genzyme 營業額收取一定比例之權利金、里程碑金 (Milestone) 及紅利。Synpac NC 於 95 年度將該龐貝症孤兒藥專利權作價予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轉由該子公司擁有龐貝症孤兒藥專利之收入權利，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已自 95 年第 4 季開始認列權利金收入。
- (五) 子公司 CCC 公司之前客戶 BRC 公司於 100 年 6 月在印第安那州法院起訴，主張 CCC 公司未依照雙方簽定的 5 年採購合約足量供應其全部碳煙需求量，CCC 公司否認雙方有此等約定。法院於 102 年 6 月作出對 BRC 公司有利之判決認為 CCC 公司應足量供應 BRC 公司，並於 103 年 2 月判決 CCC 公司應賠償 BRC 公司美金 982 仟元，CCC 公司對上述判決不服，已提出上訴，惟 CCC 公司經評估後認為合理之損失金額約為美金 500 仟元，並已估列入帳。
- (六) 子公司 CCIL 公司自他省購入之碳黑原料油 (Carbon Black Feed Stock) 被 CCIL 所在地省稅務機關認定應課徵 5% 之入境稅 (Entry Tax) 約 282,092 仟元 (盧比 563,205 仟元)，當地多家企業同樣受到影響，CCIL 公司認為此決定於法不合，已依法提出異議，審理程序仍繼續進行中。另 CCIL 公司被稅務機關要求蒸氣及電力需課徵貨物稅 (Excise Tax) 約 91,786 仟元 (盧比 183,253 仟元)，CCIL 公司已提供稅務機關相關文件與紀錄並依法提出異議，審理程序仍繼續進行中。另 CCIL 公司被稅務機關認定貨物移轉代理商時無及時申報銷

售稅 (Sale Tax) 而要求罰款約 69,694 仟元 (盧比 139,146 仟元)，CCIL 公司認為貨物庫存移轉至代理商並非實際銷售行為，已依法提出異議，審理程序仍繼續進行中。

三三、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子公司 CCC 公司接獲美國環境保護局通知要求美國境內碳煙廠必需符合脫硫脫硝及去除懸浮粒子之標準，為遵循美國空污法，CCC 公司於美國時間 2015 年 3 月 23 日經美國環境保護局等通知達成和解協議，CCC 公司承諾(1)於 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分期建置完成相關環保設備 (資本支出估計約 98,000 仟美元)，以符合排放標準之規定，及(2)推動環境保護計畫，相關支出約 550 仟美元。

(二) 子公司能元科技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依相關法令申請終止登錄興櫃股票交易買賣。

三四、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7,352	31.650	\$	48,364	29.805
			\$1,498,691			\$1,441,48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35,107	31.650		115,317	29.805
			4,276,137			3,437,046

註：主要係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避險之美金貨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及借款。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十。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碳煙部門、生技部門、電子部門及其他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03年度				
	碳煙部門	生技部門	電子部門	其他	合計
部門別收入	<u>\$17,798,104</u>	<u>\$ 3,260,453</u>	<u>\$ 905,303</u>	<u>\$ 40,709</u>	<u>\$22,004,569</u>
部門損益	<u>(\$ 264,867)</u>	<u>\$ 2,599,924</u>	<u>(\$ 408,978)</u>	<u>\$ 33,285</u>	<u>\$ 1,959,364</u>
其他收入					433,024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84,647
財務成本					(361,902)
稅前淨利					<u>\$ 3,815,133</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969,533</u>

	102年度				
	碳煙部門	生技部門	電子部門	其他	合計
部門別收入	<u>\$17,393,840</u>	<u>\$ 3,126,557</u>	<u>\$ 984,484</u>	<u>\$ 33,629</u>	<u>\$21,538,510</u>
部門損益	<u>(\$ 61,449)</u>	<u>\$ 2,588,599</u>	<u>(\$ 518,153)</u>	<u>\$ 27,634</u>	<u>\$ 2,036,631</u>
其他收入					406,052
其他利益及損失					(217,850)
財務成本					(372,871)
稅前淨利					<u>\$ 1,851,962</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976,492</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3 及 102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利息收入、利息費用、其他業外收入及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103年12月31日				
	碳煙部門	生技部門	電子部門	其他	合計
部門資產總額	<u>\$14,881,801</u>	<u>\$ 6,471,772</u>	<u>\$ 3,164,785</u>	<u>\$ 8,412,519</u>	<u>\$32,930,877</u>
部門負債總額	<u>\$ 9,504,748</u>	<u>\$ 452,568</u>	<u>\$ 1,750,720</u>	<u>\$ 533,397</u>	<u>\$12,241,433</u>

	102年12月31日				
	碳煙部門	生技部門	電子部門	其他	合計
部門資產總額	<u>\$14,930,242</u>	<u>\$ 3,799,736</u>	<u>\$ 3,832,750</u>	<u>\$ 8,306,304</u>	<u>\$30,869,032</u>
部門負債總額	<u>\$ 8,756,755</u>	<u>\$ 1,027,313</u>	<u>\$ 1,742,753</u>	<u>\$ 497,406</u>	<u>\$12,024,227</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亞洲及美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美洲	\$ 11,066,659	\$ 11,656,066	\$ 8,586,530	\$ 9,811,471
亞洲	10,906,997	9,840,093	2,596,627	2,335,648
其他	30,913	42,351	-	-
	<u>\$ 22,004,569</u>	<u>\$ 21,538,510</u>	<u>\$ 11,183,157</u>	<u>\$ 12,147,11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3 及 102 年度碳煙部門之收入金額 17,798,104 仟元及 17,393,840 仟元中係包含合併公司之：

	103年度	102年度
最大客戶	\$ 2,697,730	\$ 3,625,625
第二大客戶	<u>2,385,104</u>	<u>2,448,305</u>
	<u>\$ 5,082,834</u>	<u>\$ 6,073,930</u>

103 及 102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碳煙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以上者。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資金貸與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呆提	列帳金額	擔稱	保價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	資金總額	貸與金額	與備註
1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01,840 (RMB 20,000)	\$ - (RMB -)	\$ - (RMB -)	-	短期融通資金之需	\$ -	營運週轉	\$	-	-	\$	-	-	\$ 7,886,534 (註1)	\$11,829,802 (註2)	-	-
2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03,680 (RMB 40,000)	\$ 203,680 (RMB 40,000)	\$ 203,680 (RMB 40,000)	5.40%~6.00%	短期融通資金之需	-	營運週轉	-	-	-	-	-	-	7,886,534 (註1)	11,829,802 (註2)	-	-
3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50,920 (RMB 10,000)	\$ 50,920 (RMB 10,000)	\$ 15,276 (RMB 3,000)	6.00%	短期融通資金之需	-	營運週轉	-	-	-	-	-	-	7,886,534 (註1)	11,829,802 (註2)	-	-

註 1：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對單一公司因業務往來或有資金融通必要者，貸與金額不得逾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 2：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

註 3：編製合併報表時，相關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 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 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保證 限額	屬子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 備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景德製藥公司	註 1	\$ 9,858,168	\$ 15,000	\$ 13,060	\$ 12,200	\$ -	0.07%	\$ 29,574,504 (註 3)	是	否	否	-
		CCC Transport Company	註 1		40,196	-	-	-	-		是	否	否	-
		首能科技公司	註 1		80,000	80,000	-	-	0.41%		是	否	否	-
		協原化學公司	註 1		85,000	85,000	15,000	-	0.43%		是	否	否	-
		Synpac Ltd.	註 1		25,320	25,320	-	-	0.13%		是	否	否	-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註 1		315,000	315,000	-	-	1.60%		是	否	否	-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註 1		474,750	474,750	379,800	-	2.41%		是	否	否	-
		能元科技公司	註 1		1,025,000	1,025,000	875,000	-	5.20%		是	否	否	-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	註 1		3,828,039	3,511,539	2,069,051	-	17.81%		是	否	否	-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註 1		4,082,850	2,816,850	633,000	-	14.29%		是	否	否	-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註 1		1,675,783	1,655,210	620,340	-	8.40%		是	否	是	-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註 1		3,058,178	2,808,670	1,635,112	-	14.25%		是	否	是	-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註 1		2,443,015	2,443,015	1,028,625	-	12.39%		是	否	是	-
1	能元科技公司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註 1	775,633	63,300	63,300	-	-	4.08%	775,633 (註 4)	是	否	否	-

註 1：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 2：依本公司與能元科技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法，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其背書金額以不超過最近 1 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公司背書保證額度，除前項之限額外，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 3：本公司對其他公司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5 倍為限。

註 4：能元科技公司對其他公司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註 1)	備 註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普 通 股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董事長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759,096	\$ 1,822,660	4.96	\$ 1,822,660	—
台灣水泥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3,777,716	3,635,953	2.27	3,635,953	註 2
台灣工業銀行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54,108	120,577	0.74	120,577	—
中信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152,796	173,372	4.48	488,979	—
緯來電視網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37,457	86,391	5.64	235,084	—
BDF II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841	-	5,390	—
受益憑證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41,760	30,136	-	30,136	—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79,558	30,156	-	30,156	—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70,148	30,160	-	30,160	—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81,538	30,156	-	30,156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21,431	30,151	-	30,151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02,817	30,159	-	30,159	—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25,426	30,157	-	30,157	—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59,682	30,151	-	30,151	—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註 1)	備 註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u>普 通 股</u> 台灣水泥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董事長相同 持股 100.00%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99,527 10,357,462	\$ 768,159 340,760	0.48 1.89	\$ 768,159 340,760	註 2 —
	燁聯鋼鐵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49,906	2,796	0.02	2,796	—
	嘉環東泥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2,000	9,720	0.85	6,929	—
景德製藥公司	<u>普 通 股</u> 中信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67,000	28,996	0.75	81,780	—
	懷特新藥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31,500	55,058	1.15	55,058	—
	<u>受益憑證</u> 元大實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64,036	50,087	-	50,087	—
Synpac Ltd.	<u>股 票</u> Glade Remedies Private Limited	持股 23.00%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	USD 311	23.00	USD 311	—

註 1：國內上市上（興）櫃股票公允價值之計算，係以 103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為準；未上市上櫃股票淨值之計算，以所取得之最近期財務報表為準，國外公司係以帳面價值為準。

註 2：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一。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係股	期	數	金額	初買	買	賣	入	出	末
									額	股數/單位數	額	股數/單位數	益	額
CSRC (BVI) Ltd.	CSRC (Singapore) Pte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原始認股	持股 100% 之子公司	205,343,501	USD106,738	21,018,926	(USD 27,355) (註 1)	-	-	-	-	226,362,427	USD 79,383

註 1：包括投入成本 16,600 仟美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43,591 仟美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364)仟美元。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景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土城廠土地及廠房	民國 103 年 7 月 29 日 (註 1)	民國 55 年至 76 年間 陸續取得	\$ 649,743	\$ 2,796,262 (註 2)	收訖	\$ 2,146,519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甲山林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處分閒置資產	鑑價報告 (註 3)	—

註 1：係點交完成日。

註 2：係合約價格 2,900,000 仟元扣除土地增值稅 101,810 仟元（係本次交易產生之土地增值稅 290,743 仟元減除以前年度土地重估增值之土地增值稅準備 188,933 仟元後之金額）及銷項稅額 1,928 仟元後之金額。

註 3：展基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估價金額 29.1 億元新台幣；日升不動產估價事務所，估價金額 27 億元新台幣。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應收（付）帳款之餘額	佔總應收、應付（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信 期	價 授	信 期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進 貨	\$ 1,880,608	49%	月結，次月 15 日前付款	月結，次月 15 日前付款	—	—	應付帳款 (\$ 127,634)	(52%)	—
	協原化學公司	本公司持股 100.00% 之子公司	進 貨	338,731	9%	月結，60 天付款	月結，60 天付款	—	—	應付帳款	-	—
	信昌化工公司	董事長相同	銷 貨	(377,017)	(7%)	月結，次月 15 日前收款	月結，次月 15 日前收款	—	—	應收帳款 31,523	4%	—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銷 貨	(149,475)	(3%)	月結，60 天收款	月結，60 天收款	—	—	應收帳款 64,390	7%	—
協原化學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338,731)	(95%)	月結，次月 15 日前收款	月結，次月 15 日前收款	—	—	應收帳款	-	—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149,475	11%	月結，60 天付款	月結，60 天付款	—	—	應付帳款 (64,390)	(22%)	—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貨	(103,671)	42%	月結，120 天收款	月結，120 天收款	—	—	應收帳款 36,031	36%	—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貨	103,671	6%	月結，120 天付款	月結，120 天付款	—	—	應付帳款 (36,031)	25%	—

註：編製合併報表時，相關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收回金額	提列帳額	抵備金額
						處額	理方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間接持股 99.42%之投資子公司	\$ 307,981	-	\$	-	-	\$	\$	-

註：編製合併報表時，相關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	去年底(註1)	資金額(註1)	股	未 數比	持 率帳面金額(註1)	有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註1)	本公司 本期認列之損益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CSRC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 5,125,794	\$ 4,974,794		165,440,790	100.00	\$ 2,654,724	(\$ 1,319,975)	(\$ 1,322,317)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台北市	投資	198,569	198,569		21,228,800	100.00	1,173,102	(16,756)	(28,666)
	協原化學公司	台北市	黑煙膠、破煙之加工及買賣	95,878	95,878		64,440	100.00	126,908	7,450	7,450
CSRC (BVI) Ltd.	景德製藥公司	台北市	醫藥品製造、買賣	770,795	770,795		28,500,000	94.69	2,935,069	2,055,211	1,946,079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美國	藥劑研究開發	3,053,037	3,053,037		11,500,000	88.46	2,341,718	1,181,400	998,077
	Synpac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211,425	211,425		8,100,000	75.00	29,610	(2,785)	(2,089)
	CCC USA Corp.	美國	投資	1,462,210	1,462,210		78,667	66.67	1,145,167	291,536	194,357
	能元科技公司	台南市	鋰電池製造及銷售	2,707,253	2,707,253		140,489,933	55.90	722,780	(579,693)	(326,646)
CSRC (Singapore) Pte. Ltd.	首能科技公司	台北市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58,421	58,421		5,245,998	26.23	47,996	(66,443)	(16,720)
	CSRC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	USD 162,441	USD 145,841		226,362,427	100.00	USD 79,383	(USD 43,591)	(USD 43,591)
				≡ 5,141,258	≡ 4,615,868			≡	≡ 2,512,472	≡ (1,321,069)	≡ (1,321,069)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破煙製造及銷售	USD 42,941	USD 34,341		-	100.00	USD 37,008	(USD 11,720)	(USD 11,720)
				≡ 1,359,083	≡ 1,086,893			≡	≡ 1,171,303	≡ (355,186)	≡ (355,186)
CSRC (Singapore) Pte. Ltd.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破煙製造及銷售	USD 42,500	USD 37,500		-	100.00	USD 16,167	(USD 21,518)	(USD 21,518)
				≡ 1,345,125	≡ 1,186,875			≡	≡ 511,686	≡ (652,125)	≡ (652,125)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破煙製造及銷售	USD 28,500	USD 25,500		-	100.00	USD 25,050	(USD 3,057)	(USD 3,057)
				≡ 902,025	≡ 807,075			≡	≡ 792,833	≡ (92,645)	≡ (92,645)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	印度	破煙製造及銷售	USD 39,000	USD 39,000		27,347,786	89.59	USD 960	(USD 7,957)	(USD 7,220)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			≡ 1,234,350	≡ 1,234,350			≡	≡ 30,384	≡ (241,145)	≡ (218,809)
	首能科技公司	台北市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72,330	72,330		7,233,000	36.17	66,184	(66,443)	(24,032)
	SVC Services, LLC	美國	投資服務	4	4		-	99.90	22,812	-	-
	SVC Management, LLC	美國	投資顧問	8,885	8,885		-	99.90	170,122	16,456	16,440
	能元科技公司	台南市	鋰電池製造及銷售	460,385	460,385		24,467,525	9.74	112,265	(579,693)	(56,462)
協原化學公司	景德製藥公司	台北市	醫藥品製造、買賣	12,000	12,000		100,000	0.33	10,248	2,055,211	6,782
	能元科技公司	台南市	鋰電池製造及銷售	24,764	24,764		156,951	0.06	692	(579,693)	(348)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美國	藥劑研究開發	150,000	150,000		1,500,000	11.54	319,106	1,181,400	136,310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美國	投資	USD 2,250	USD 2,250		-	99.90	USD 67,087	USD 60,120	USD 60,080
				≡ 71,213	≡ 71,213			≡	≡ 2,123,304	≡ 1,821,997	≡ 1,820,785
SVC Management, LLC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美國	投資	2	USD 2		-	0.10	USD 901	USD 60,120	USD 40
				≡ 63	≡ 63			≡	≡ 28,517	≡ 1,821,997	≡ 1,212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美國	破煙製造及銷售	USD 152,000	USD 152,000		100,000	100.00	USD 80,012	USD 9,582	USD 9,582
				≡ 4,810,800	≡ 4,810,800			≡	≡ 2,532,380	≡ 290,392	≡ 290,392
	CCC Transport Company	美國	破煙運輸	USD 10	USD 10		10,000	100.00	USD 728	USD 1	USD 1
CCC USA Corp.	3C Infocorp	美國	資訊服務	317	317		1,200,000	100.00	23,041	≡ 30	≡ 30
				USD 300	USD 300		1,200,000	100.00	USD 1,108	USD 201	USD 201
	Continental Carbon	美國	奈米破管之製造及銷售	9,495	9,495		1,000	100.00	35,068	6,092	6,092
				≡ 6,200	≡ 6,200			≡	≡ 2,420	≡ 238	≡ 238
	Nanotechnologies, Inc.	美國		USD 196,230	USD 196,230		76,593	100.00	USD 76,593	7,213	7,213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編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末	投 始 期 末	資 金 額 (註1)	期 股	末 數 比	持 率 (註1)	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Europe SPRL	比利時	碳煙銷售	USD 24	760	USD -	-	1,000	100.00	(USD 34)	(USD 57)	(USD 57)	子公司
能元科技公司	E-One Holding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1,580,165	39,600	1,580,165	-	50,344,940	100.00	(1,076)	(1,727)	(1,727)	子公司
E-One Holdings Ltd.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加拿大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USD 70,329	39,600	39,600	1,580,165	3,300,000	16.50	(41,252)	(47,555)	(47,439)	子公司
E-One Holdings Ltd.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加拿大	投資業務	USD 2,225,913	2,225,913	USD 70,329	39,600	23,800	100.00	(1,303)	(1,569)	(1,569)	關聯企業
E-One Holdings Ltd.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加拿大	電池研究開發及銷售	CAD 65,961	1,798,756	CAD 65,961	2,225,913	6,649,200	100.00	(41,240)	(47,550)	(47,550)	子公司
首能科技公司	Sole (BVI) Energy Tech.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USD 2,201	69,662	USD 2,201	1,798,756	-	100.00	(CAD 1,634)	(CAD 1,732)	(CAD 1,732)	子公司
Sole (BVI) Energy Tech. Co., Ltd.	Sole (BVI) Energy Tech. Co., Ltd.	中國大陸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USD 2,200	69,630	USD 2,200	69,630	-	100.00	(44,559)	(47,548)	(47,548)	子公司
Sole (BVI) Energy Tech. Co., Ltd.	首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USD 2,200	69,630	USD 2,200	69,630	-	100.00	(96,807)	(50,230)	(50,230)	子公司
Sole (BVI) Energy Tech. Co., Ltd.				USD 2,200	69,630	USD 2,200	69,630	-	100.00	(96,808)	(50,230)	(50,230)	子公司

註 1：除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按 103 年度平均匯率 USD1 = 30.306；CAD1=27.4525，本表所列金額係按 103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D1=31.650；CAD1=27.2700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註 3：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末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回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	本期認列損益	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止備註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碳煙製造及銷售	USD 40,000 ≡ 1,266,000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34,341 ≡ 1,086,893	USD8,600 ≡ 272,190	USD 42,941 ≡ 1,359,083	\$ -	USD 11,720 ≡ 355,186 (註 1)	(USD 11,720) ≡ (355,186) (註 1)	100.00%	(USD 11,720) ≡ (355,186) (註 1)	USD 11,720 ≡ 355,186 (註 1)	USD 37,008 ≡ 1,171,303	\$ -	-	-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碳煙製造及銷售	USD 54,600 ≡ 1,728,090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37,500 ≡ 1,186,875	USD5,000 ≡ 158,250	USD 42,500 ≡ 1,345,125	-	USD 21,518 ≡ (652,125) (註 1)	(USD 21,518) ≡ (652,125) (註 1)	100.00%	(USD 21,518) ≡ (652,125) (註 1)	USD 21,518 ≡ 652,125 (註 1)	USD 16,167 ≡ 511,686	-	-	-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碳煙製造及銷售	USD 28,500 ≡ 902,025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25,500 ≡ 807,075	USD3,000 ≡ 94,950	USD 28,500 ≡ 902,025	-	USD 3,057 ≡ (92,645) (註 1)	(USD 3,057) ≡ (92,645) (註 1)	100.00%	(USD 3,057) ≡ (92,645) (註 1)	USD 3,057 ≡ 792,833	USD 25,050 ≡ 792,833	-	-	-
首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USD 2,200 ≡ 69,630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2,200 ≡ 69,630	-	USD 2,200 ≡ 69,630	-	USD 1,657 ≡ (50,230) (註 1)	(USD 1,657) ≡ (50,230) (註 1)	73.24%	(USD 1,657) ≡ (50,230) (註 1)	USD 1,657 ≡ 96,808	USD 3,059 ≡ 96,808	USD 2,970 ≡ 85,778 (註 3)	-	-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大陸	地區	總計	大陸	地區	總計	大陸	地區	總計	大陸	地區	總計	大陸	地區	總計	大陸	地區	總計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 3,606,233			\$ 4,084,148	(USD 129,041)	\$ 11,713,967												
首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630			69,630	(USD 2,200)	109,789												

註 1：按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2：除本期末認列損益按 103 年度平均匯率 USD1 = 30.306 及註 3 外，本表所列金額係按 103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D1 = 31.650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3：已匯回投資收益係依歷史匯率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4：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2)	交 易 科 目	情 形 (註 3)	額 交 易 條 件	及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資 產 之 比 率 (註 5)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0,829	(註 4)	-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1	研究費用	15,115	(註 4)	-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1	其他收入	62,472	(註 4)	-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7,981	(註 4)	1%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245	(註 4)	-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49,498	(註 4)	-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390	(註 4)	-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779	(註 4)	-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149,475	(註 4)	1%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協原化學公司	1	營業成本	338,731	(註 4)	2%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28,245	(註 4)	-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營業成本	49,498	(註 4)	-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58,064	(註 4)	-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48,130	(註 4)	-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98,856	(註 4)	-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68,876	(註 4)	-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08,712	(註 4)	1%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11,813	(註 4)	-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103,671	(註 4)	-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031	(註 4)	-
1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5,869	(註 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64,390	(註 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24,779	(註 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營業成本	149,475	(註 4)	1%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58,064	(註 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48,130	(註 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8,876	(註 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98,856	(註 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08,712	(註 4)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2)	交 易 往 來 目 金	情 形 (註 3)	及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註 5)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財務支出	(註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協原化學公司	3	營業收入	(註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註4)	-
2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註4)	-
3		協原化學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營業收入	(註4)	2%
3		協原化學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註4)	-
4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註4)	1%
4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SVC Management, LLC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註4)	-
4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SVC Management, LLC	3	管理費用	(註4)	-
5		SVC Management, LLC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註4)	-
5		SVC Management, LLC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3	營業收入	(註4)	-
6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其他收入	(註4)	-
6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管理費用	(註4)	-
6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註4)	-
6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CCC Transport Company	3	營業成本	(註4)	-
6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3C Infocorp	3	管理費用	(註4)	-
7		CCC Transport Company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3	營業收入	(註4)	-
8		3C Infocorp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3	營業收入	(註4)	-
9		能元科技公司	盲能科技公司	3	營業成本	(註4)	-
9		能元科技公司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3	其他應付款	(註4)	-
9		能元科技公司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3	管理費用	(註4)	1%
10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能元科技公司	3	其他應收帳款	(註4)	-
10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能元科技公司	3	其他營業收入	(註4)	1%
11		盲能科技公司	能元科技公司	3	營業收入	(註4)	-
11		盲能科技公司	盲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註4)	-
11		盲能科技公司	盲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註4)	-
12		盲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盲能科技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註4)	-
12		盲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盲能科技公司	3	營業收入	(註4)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姓名	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條件	及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13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 103,671	(註4)	-
13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031	(註4)	-
13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5,869	(註4)	-
13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17,652	(註4)	-
13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506	(註4)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銷貨收入淨額之方式計算。

註4：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5：係新台幣 10,000 仟元以上之交易。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 CCC USA Corp. 及其子公司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查核結果中，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示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計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145,167 仟元及 911,234 仟元，占各該年底資產總額均為 5%；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新台幣 194,357 仟元及 176,835 仟元，分別占各該年度稅前淨利之 6%及 13%。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美 慧

吳美慧



會計師 郭 政 弘

郭政弘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7 日

中國合盛特種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274,605	6	\$	963,530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41,226	1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822,660	9		1,928,492	1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		479,518	2		485,497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及二六）		408,935	2		339,899	2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250,983	1		250,983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469,090	2		397,157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六及二七）		105,597	1		73,32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5,511	-		5,40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058,125	24		4,444,281	23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七）		3,756,530	18		3,984,704	2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263,604	1		263,604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二及二六）		11,177,074	52		9,373,285	4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906,834	4		984,833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四）		168,491	1		169,15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5,977	-		5,666	-
1915	預付設備款		-	-		4,099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2	-		1,36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767	-		9,77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6,295,699	76		14,796,488	77
1XXX	資 產 總 計	\$	21,353,824	100	\$	19,240,769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	252,119	1	\$	200,194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118,851	1		123,986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127,681	1		190,555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六）		164,554	1		118,662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267,771	1		392,089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五）		237,375	1		223,53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88	-		3,54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168,939	6		1,252,570	6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2,732	-		2,586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540,110	3		227,772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42,649	-		29,484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六）		76,116	-		74,732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61,607	3		334,574	2
2XXX	負債總計		1,830,546	9		1,587,144	8
	權 益						
3110	普 通 股		5,492,241	26		5,492,241	29
3200	資本公積		3,776,722	18		3,764,811	2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75,688	7		1,494,649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48,929	3		924,378	5
3350	未分配盈餘		3,861,721	18		1,777,331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086,338	28		4,196,358	22
3400	其他權益		4,458,065	21		4,490,303	23
3500	庫藏股票	(	290,088)	(2)	(	290,088)	(2)
3XXX	權益總計		19,523,278	91		17,653,625	92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1,353,824	100	\$	19,240,76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辜成允



經理人：辜成允



會計主管：林桂玉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六）	\$ 5,666,121	100	\$ 5,437,99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十八、二十及二六）	<u>4,154,074</u>	<u>73</u>	<u>4,102,228</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1,512,047	27	1,335,765	25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損失	2,246	-	3,597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損失	(<u>3,597</u>)	<u>-</u>	(<u>713</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510,696</u>	<u>27</u>	<u>1,338,649</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二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88,210	2	85,074	1
6200	管理費用	87,483	2	93,482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43,400</u>	<u>2</u>	<u>144,153</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19,093</u>	<u>6</u>	<u>322,709</u>	<u>6</u>
6900	營業淨利	<u>1,191,603</u>	<u>21</u>	<u>1,015,940</u>	<u>1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7010	其他收入	456,568	8	417,439	8
7020	其他利益	28,348	-	3,240	-
7050	財務成本	(<u>8,008</u>)	<u>-</u>	(<u>7,042</u>)	<u>-</u>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u>1,449,525</u>	<u>26</u>	(<u>82,156</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926,433</u>	<u>34</u>	<u>331,481</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118,036	55	\$ 1,347,421	2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552,584)	(10)	(537,034)	(10)
8200	本年度淨利	<u>2,565,452</u>	<u>45</u>	<u>810,387</u>	<u>15</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十八)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55,123	6	164,954	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334,006)	(6)	1,004,983	18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14,552)	-	(7,580)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82,667)	(1)	<u>146,344</u>	<u>3</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76,102)	(1)	<u>1,308,701</u>	<u>24</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489,350</u>	<u>44</u>	<u>\$ 2,119,088</u>	<u>39</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50	基 本	<u>\$ 4.76</u>		<u>\$ 1.50</u>	
9850	稀 釋	<u>\$ 4.76</u>		<u>\$ 1.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辜成允



經理人：辜成允



會計主管：林桂玉





中國信託證券有限公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股數 (仟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附註四)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附註九)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註四)	庫 藏 股 票 (附註四及十九)	權 益 總 額
A1	549,224	\$ 5,492,241		\$ 3,742,025	\$ 1,343,436		\$ 252,166	\$ 2,972,28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78,877)	(\$ 290,088)	\$ 16,720,044
B3	-	-	-	-	-	-	672,212	(672,212)	-	-	-
B1	-	-	-	-	151,213			(151,213)	-	-	-
B5	-	-	-	-	-	-	-	(1,208,293)	-	-	(1,208,293)
	549,224	5,492,241		3,742,025	1,494,649		924,378	940,565	(278,877)	(290,088)	15,511,751
M1	-	-	-	22,786	-	-	-	-	-	-	22,786
D1	-	-	-	-	-	-	-	810,387	-	-	810,387
D3	-	-	-	-	-	-	-	26,379	164,954	-	1,308,701
D5	-	-	-	-	-	-	-	836,766	1,117,368	-	2,119,088
Z1	549,224	5,492,241		3,764,811	1,494,649		924,378	1,777,331	(113,923)	(290,088)	17,653,625
B1	-	-	-	-	81,039		-	(81,039)	-	-	-
B5	-	-	-	-	-	-	-	(631,608)	-	-	(631,608)
	549,224	5,492,241		3,764,811	1,575,688		924,378	1,064,684	(113,923)	(290,088)	17,022,017
B17	-	-	-	-	-	-	(275,449)	275,449	-	-	-
M1	-	-	-	11,911	-	-	-	-	-	-	11,911
D1	-	-	-	-	-	-	-	2,565,452	-	-	2,565,452
D3	-	-	-	-	-	-	-	(43,864)	355,123	-	(76,102)
D5	-	-	-	-	-	-	-	2,521,588	355,123	-	2,489,350
Z1	549,224	5,492,241		3,776,722	1,575,688		648,929	3,861,721	241,200	(290,088)	19,523,27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馬成允



經理人：馬成允



會計主管：林桂玉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118,036	\$ 1,347,42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1,095	105,327
A20200	攤銷費用	2,653	2,75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	(1,226)	479
A20900	利息費用	7,017	6,811
A21200	利息收入	(3,598)	(2,398)
A21300	股利收入	(345,935)	(305,062)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損失份額	(1,449,525)	82,15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9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	4,203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升利益）	60,651	(19,340)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損失	(2,246)	(3,597)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損失	3,597	713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6,955	9,244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40,000)	725,414
A31150	應收帳款	11,175	(69,51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1,155)	(98,780)
A31200	存 貨	(132,584)	304,17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0)	(1,395)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8,241)	(5,883)
A32150	應付帳款	(5,173)	16,83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2,725)	10,99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6,837	(11,78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58)	1,023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87)	(1,22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21,153	2,098,61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3,598	\$ 2,39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74,875)	(394,46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49,876</u>	<u>1,706,55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51,000)	(750,5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756)	(22,412)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54)	(1,368)
B07600	收取之股利	427,038	1,177,98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74)	(6,25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57,654</u>	<u>397,45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1,595	(37,127)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1,384	2,65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31,608)	(1,208,293)
C05600	支付之利息	(7,826)	(7,66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96,455)</u>	<u>(1,250,429)</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11,075	853,57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63,530</u>	<u>109,95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74,605</u>	<u>\$ 963,53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2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辜成允



經理人：辜成允



會計主管：林桂玉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 62 年 6 月 15 日設立，碳煙廠建於高雄縣林園鄉石化工業區，所產之碳煙為輪胎生產之必要原料。82 年 12 月，汽電廠正式運轉。本公司另持續投入生技研究領域發展。本公司之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之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之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本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合併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

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3.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本公司尚未決定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於權益變動表之表達方式。

此外，「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104 年首次適用修訂後 IAS 19 時，因追溯適用產生 102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係調整 103 年 1 月 1 日淨確定福利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其他權益及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於編製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時，將選

擇不揭露 103 年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首次適用時預計對本年度之影響如下：

資 產 、 負 債 及 權 益 之 影 響	帳 面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調 整 之 調 整	後 帳 面 金 額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應計退休金負債	\$ 42,649	\$ -	\$ 42,649
保留盈餘	\$ 6,086,338	\$ -	\$ 6,086,338
<u>103 年 1 月 1 日</u>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9,484	\$ -	\$ 29,484
保留盈餘	\$ 4,196,358	\$ -	\$ 4,196,358
<u>103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之 影 響</u>			
員工福利費用	\$ 2,109	\$ 230	\$ 2,33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 14,552)	\$ 230	(\$ 14,322)

5.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規定須揭露關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工具之抵銷權及相關協議（例如提供擔保之協議）之資訊。

6.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闡明關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規定，特別說明「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之條件。

7.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首次採用 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 1 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合併公司應列報前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IAS 16 之修正係闡明，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應依 IAS 16 認列，其餘不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者，係認列為存貨。

104 年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預計將對 103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資訊具有影響，於編製 104 年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將依上述 IAS 1 之修正列報 103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並按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規定揭露，惟無需額外揭露 103 年 1 月 1 日各單行項目之附註資訊。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4：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5.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6.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IFRS 5 之修正規定，「待出售」與「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間之重分類，並非出售計畫或分配予業主計畫之變更，故無須迴轉原分類下之會計處理。此外，「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不再符合待分配條件（亦不再符合待出售條件）時，應比照資產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

IFRS 7 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

7.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本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本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本公司應考量本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要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其他金融－流動）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短期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相同。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

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四)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退職後福利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精算損益及所有前期服務成本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間認列。

存貨之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10	\$ 11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06,858	112,196
約當現金		
附買回商業本票	1,067,637	851,224
	<u>\$ 1,274,605</u>	<u>\$ 963,530</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41,226	\$ -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流 動	\$ 1,822,660	\$ 1,928,492
－非 流 動	3,756,530	3,984,704
	<u>\$ 5,579,190</u>	<u>\$ 5,913,196</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未上市（櫃）普通股	\$259,763	\$259,763
未上市（櫃）基金	3,841	3,841
	<u>\$263,604</u>	<u>\$263,604</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482,088	\$488,067
減：備抵呆帳	(2,570)	(2,570)
	<u>\$479,518</u>	<u>\$485,497</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408,935</u>	<u>\$339,899</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發生確定減損者認列全額備

抵呆帳，其餘應收帳款係參考交易對方所屬信用群組之過去拖欠記錄及可觀察經濟情勢變化，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90 天	<u>\$ 10,571</u>	<u>\$ -</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本公司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請參閱附註二五）集中情形分別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A 客 戶	\$183,695	\$164,618
B 客 戶	117,405	123,409
C 客 戶	50,939	49,073
D 客 戶	<u>50,533</u>	<u>46,283</u>
合 計	<u>\$402,572</u>	<u>\$383,383</u>

其他客戶之應收帳款皆未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5%。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及年底餘額	<u>\$ 2,570</u>	<u>\$ 2,570</u>

十一、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198,847	\$130,729
半 成 品	86,253	64,242
原 料	145,089	177,740
物 料	<u>38,901</u>	<u>24,446</u>
	<u>\$469,090</u>	<u>\$397,157</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154,074 仟元及 4,102,228 仟元。

103 及 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

	103年度	102年度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 60,651	(\$ 19,340)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 971	\$ 621

102 年度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要係因庫存減少所致。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之投資子公司		
CSRC (BVI) Ltd.	\$ 2,654,724	\$ 3,662,295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1,173,102	1,227,472
協原化學公司	126,908	126,176
景德製藥公司	2,935,069	1,053,520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Synpac NC)	2,341,718	1,249,975
Synpac Ltd.	29,610	29,939
CCC USA Corp.	1,145,167	911,234
能元科技公司	722,780	1,049,216
首能科技公司	47,996	63,458
	<u>\$ 11,177,074</u>	<u>\$ 9,373,285</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之投資子公司		
CSRC (BVI) Ltd.	100.00	100.00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100.00	100.00
協原化學公司	100.00	100.00
景德製藥公司	94.69	94.69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Synpac NC)	88.46	88.46
Synpac Ltd.	75.00	75.00
CCC USA Corp.	66.67	66.67
能元科技公司	55.90	55.90
首能科技公司	26.23	26.23

本公司連同子公司中成開發投資公司及能元科技公司對首能科技公司共同持股故具控制能力。

本公司於 101 年 12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轉投資公司 CSRC (BVI) Ltd.增資不超過美金 18,000 仟元，再以同等金額轉增資 CSRC (Singapore) Pte. Ltd.，暨而以同等金額間接現金增資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增資 15,000 仟美元。

本公司於 102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轉投資公司 CSRC (BVI) Ltd.增資不超過美金 18,250 仟元，再以同等金額轉增資 CSRC (Singapore) Pte. Ltd.，暨而以同等金額間接現金增資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增資 18,250 仟美元。

本公司於 102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轉投資公司 CSRC (BVI) Ltd.增資美金 5,000 仟元，再以同等金額轉增資 CSRC (Singapore) Pte. Ltd.，暨而以同等金額間接現金增資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增資 5,000 仟美元。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 本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7,697	\$ 375,563	\$2,451,174	\$ 242,606	\$ 49,970	\$3,497,010
增 添	-	-	-	-	22,412	22,412
處 分	-	-	(611)	(32)	-	(643)
科目間移轉	-	8,044	37,346	937	(41,572)	4,755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77,697</u>	<u>\$ 383,607</u>	<u>\$2,487,909</u>	<u>\$ 243,511</u>	<u>\$ 30,810</u>	<u>\$3,523,534</u>
累計折舊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14,933	\$2,017,711	\$ 202,000	\$ -	\$2,434,644
處 分	-	-	(572)	(32)	-	(604)
折舊費用	-	10,281	80,049	14,331	-	104,66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25,214</u>	<u>\$2,097,188</u>	<u>\$ 216,299</u>	<u>\$ -</u>	<u>\$2,538,701</u>
102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377,697</u>	<u>\$ 160,630</u>	<u>\$ 433,463</u>	<u>\$ 40,606</u>	<u>\$ 49,970</u>	<u>\$1,062,366</u>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77,697</u>	<u>\$ 158,393</u>	<u>\$ 390,721</u>	<u>\$ 27,212</u>	<u>\$ 30,810</u>	<u>\$ 984,833</u>
成 本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7,697	\$ 383,607	\$2,487,909	\$ 243,511	\$ 30,810	\$3,523,534
增 添	-	-	-	-	17,756	17,756
處 分	-	-	-	(84)	-	(84)
科目間移轉	-	3,470	27,960	2,105	(28,862)	4,673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77,697</u>	<u>\$ 387,077</u>	<u>\$2,515,869</u>	<u>\$ 245,532</u>	<u>\$ 19,704</u>	<u>\$3,545,879</u>
累計折舊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25,214	\$2,097,188	\$ 216,299	\$ -	\$2,538,701
處 分	-	-	-	(84)	-	(84)
折舊費用	-	12,099	77,769	10,560	-	100,428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37,313</u>	<u>\$2,174,957</u>	<u>\$ 226,775</u>	<u>\$ -</u>	<u>\$2,639,045</u>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377,697</u>	<u>\$ 158,393</u>	<u>\$ 390,721</u>	<u>\$ 27,212</u>	<u>\$ 30,810</u>	<u>\$ 984,833</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77,697</u>	<u>\$ 149,764</u>	<u>\$ 340,912</u>	<u>\$ 18,757</u>	<u>\$ 19,704</u>	<u>\$ 906,834</u>

於 103 及 102 年度由於無重大之減損跡象，故本公司未進行減損評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4至55年
機器設備	3至22年
其他設備	3至12年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03年度	102年度
<u>成本</u>		
1月1日餘額	\$ 182,199	\$ 182,199
12月31日餘額	\$ 182,199	\$ 182,199
<u>累計折舊</u>		
1月1日餘額	(\$ 13,041)	(\$ 12,375)
折舊費用	(667)	(666)
12月31日餘額	(\$ 13,708)	(\$ 13,041)
年初淨額	\$ 169,158	\$ 169,824
年底淨額	\$ 168,491	\$ 169,158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5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其公允價值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405,689	\$405,689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信用額度借款	\$252,119	\$200,194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皆為 1.00%。

(二) 長期借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信用借款	\$237,375	\$223,538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237,375</u>	<u>223,538</u>
	<u>\$ -</u>	<u>\$ -</u>

本公司為強化財務結構及充實中期營運週轉資金，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簽訂中期信用借款，本公司於到期後簽訂展續合約，授信期間延長至 104 年 5 月 20 日止。截至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利率均為 2.10%。

十六、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皆不加計利息。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研究費	\$ 38,038	\$ 35,103
應付水電費	20,923	23,319
應付獎金	11,933	14,077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18,492	6,444
應付修繕工程費	30,291	5,832
其他	<u>44,877</u>	<u>33,887</u>
	<u>\$164,554</u>	<u>\$118,662</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 41,484	\$ 28,368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義務	<u>1,165</u>	<u>1,116</u>
	<u>\$ 42,649</u>	<u>\$ 29,484</u>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3,741 仟元及 3,817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8.7%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年度服務成本	\$ 1,826	\$ 2,658
利息成本	2,073	2,03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u>1,839</u>)	(<u>1,978</u>)
	<u>\$ 2,060</u>	<u>\$ 2,717</u>
本年度其他長期員工福利損失 (利益)	<u>\$ 49</u>	<u>(\$ 8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82	\$ 2,547
營業費用	<u>327</u>	<u>87</u>
	<u>\$ 2,109</u>	<u>\$ 2,634</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14,552 仟元及 7,580 仟元精算損失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24,770 仟元及 10,218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128,027	\$118,46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6,543)	(90,101)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1,484</u>	<u>\$ 28,36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118,469	\$125,361
當期服務成本	1,826	2,658
利息成本	2,073	2,037
精算損失	14,996	6,982
福利支付數	(9,337)	(18,569)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128,027</u>	<u>\$118,469</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90,101	\$103,43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839	1,978
計畫資產利益（損失）	444	(597)
雇主提撥數	3,496	3,853
福利支付數	(9,337)	(18,569)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86,543</u>	<u>\$ 90,101</u>

於 103 及 102 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 2,283 仟元及 1,381 仟元。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49.69%	44.77%
債務工具	13.90%	13.47%
固定收益	14.46%	18.11%
其他	21.95%	23.65%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101年1月1日）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28,027</u>	<u>\$ 118,469</u>	<u>\$ 125,361</u>	<u>\$ 146,757</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86,543)</u>	<u>(\$ 90,101)</u>	<u>(\$ 103,436)</u>	<u>(\$ 117,192)</u>
提撥短絀	<u>\$ 41,484</u>	<u>\$ 28,368</u>	<u>\$ 21,925</u>	<u>\$ 29,565</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14,997</u>	<u>\$ 8,550</u>	<u>\$ 1,378</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444)</u>	<u>\$ 597</u>	<u>\$ 1,260</u>	<u>\$ -</u>

本公司預期於103年12月31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3,421仟元。

十九、權益

（一）普通股股本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50,000</u>	<u>550,000</u>
額定股本	<u>\$ 5,500,000</u>	<u>\$ 5,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49,224</u>	<u>549,224</u>
已發行股本	<u>\$ 5,492,241</u>	<u>\$ 5,492,241</u>
發行溢價	<u>3,497,343</u>	<u>3,497,343</u>
	<u>\$ 8,989,584</u>	<u>\$ 8,989,58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497,343	\$ 3,497,343
長期股權投資影響	119,796	119,796
庫藏股票交易	146,150	134,239
員工認股權	<u>13,433</u>	<u>13,433</u>
	<u>\$ 3,776,722</u>	<u>\$ 3,764,811</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儘先彌補歷年虧損及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提列法定公積百分之十，加計上年度保留盈餘，必要時得依相關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後，就其餘額再予分派，分派比率如下：

1. 員工紅利萬分之一至百分之三。
2. 董監事酬勞千分之五至百分之一。
3. 普通股股利以前二款之餘額依下列股利政策，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為改善財務結構、充實營運資金或為支應重要投資計劃之需要，得將盈餘轉為資本配發股票股利，但現金股利之支付比率訂定為普通股股利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83 仟元及 64 仟元；應付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8,309 仟元及 6,38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依過去經驗及獲利狀況，分別就可分配盈餘按章程所訂員工紅利萬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及董監事酬勞千分之五至百分之一之範圍內估計入帳。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

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參閱（四）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24 日及 102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1,039	\$ 151,213	\$ -	\$ -
現金股利	631,608	1,208,293	1.15	2.20
	102年度		101年度	
	現 金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員工紅利	\$ 64		\$ 659	
董監事酬勞	6,380		12,212	

103 年 6 月 24 日及 102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2 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4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56,545	
現金股利	1,318,138	\$ 2.40
股票股利	494,302	0.90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土地以外之投資性不動產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因土地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及迴轉分別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期初餘額	\$ 924,378	\$ 252,166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提列數	-	672,212
原提列原因消除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5,449)	-
期末餘額	\$ 648,929	\$ 924,378

(五)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原 因	1月1日股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12月31日股數
<u>103 年</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u>10,358</u>	<u>-</u>	<u>-</u>	<u>10,358</u>
<u>102 年</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u>10,358</u>	<u>-</u>	<u>-</u>	<u>10,358</u>

子公司中成開發投資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帳面價值 240,479 仟元，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市價分別為 340,760 仟元及 291,045 仟元。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持股超過 50% 之子公司不得認購現金發行新股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十、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股利收入	\$345,935	\$305,062
租金收入	9,899	9,737
利息收入	3,598	2,398
其 他	97,136	100,242
	<u>\$456,568</u>	<u>\$417,439</u>

(二) 其他利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31,828	\$ 8,7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226	(4,68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	(39)
其 他	(4,706)	(775)
	<u>\$ 28,348</u>	<u>\$ 3,240</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32 人及 141 人。

(三) 財務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借款利息	(\$ 6,871)	(\$ 6,660)
負債準備折現數	(146)	(151)
其他財務成本	(991)	(231)
	<u>(\$ 8,008)</u>	<u>(\$ 7,042)</u>

(四) 折舊及攤銷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428	\$104,661
遞延費用	2,653	2,751
投資性不動產	<u>667</u>	<u>666</u>
合 計	<u>\$103,748</u>	<u>\$108,07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2,717	\$ 93,282
營業費用	<u>8,378</u>	<u>12,045</u>
	<u>\$101,095</u>	<u>\$105,32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45	\$ 1,637
營業費用	<u>1,108</u>	<u>1,114</u>
	<u>\$ 2,653</u>	<u>\$ 2,75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計畫	\$ 3,741	\$ 3,817
確定福利計畫	<u>2,109</u>	<u>2,634</u>
	<u>5,850</u>	<u>6,451</u>
薪資費用	\$104,061	\$112,569
勞健保費用	9,213	9,58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12,295</u>	<u>10,697</u>
	<u>125,569</u>	<u>132,85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31,419</u>	<u>\$139,30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3,303	\$ 91,684
營業費用	<u>38,116</u>	<u>47,619</u>
	<u>\$131,419</u>	<u>\$139,303</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277,487	\$ 433,289
未分配盈餘加徵	9,774	15,262
以前年度之調整	(36,704)	6,639
	<u>250,557</u>	<u>455,190</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302,027	81,84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52,584</u>	<u>\$ 537,03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年度稅前淨利	<u>\$ 3,118,036</u>	<u>\$ 1,347,42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530,066	\$ 229,062
境外所得稅率影響數	41,060	126,74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07	51
免稅所得	(58,941)	(52,453)
未分配盈餘加徵	9,774	15,262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7,122	211,73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36,704)	6,63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52,584</u>	<u>\$ 537,034</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中華民國境內 17%及境外 30%。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250,983</u>	<u>\$250,983</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267,771</u>	<u>\$392,089</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5,666	\$ 10,311	\$ 15,977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127,691	\$ 313,520	\$ 441,211
其 他	4,971	(1,182)	3,789
	132,662	312,338	445,000
土地增值稅準備	95,110	-	95,110
	<u>\$ 227,772</u>	<u>\$ 312,338</u>	<u>\$ 540,110</u>

102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8,954	(\$ 3,288)	\$ 5,666
其 他	1,153	(1,153)	-
	<u>\$ 10,107</u>	<u>(\$ 4,441)</u>	<u>\$ 5,66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50,067	\$ 77,624	\$ 127,691
其 他	5,192	(221)	4,971
	55,259	77,403	132,662
土地增值稅準備	95,110	-	95,110
	<u>\$ 150,369</u>	<u>\$ 77,403</u>	<u>\$ 227,772</u>

(四)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項目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u>\$765,904</u>	<u>\$519,052</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327,297</u>	<u>\$159,956</u>
	103年度(預計)	102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8.48%	17.11%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底之未分配盈餘餘額均為 87 年度以後所產生。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9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2,565,452	\$ 810,38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565,452</u>	<u>\$ 810,38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538,866	538,86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7</u>	<u>1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538,873</u>	<u>538,878</u>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每 1 至 2 年簽約一次，最近之出租期間為 103 年 2 月至 104 年 1 月及 104 年 2 月至 105 年 1 月。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收款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 年 內	<u>\$ 8,863</u>	<u>\$ 8,863</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需維持充足資本，以支應本公司業務擴展及各項建設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著重於完善的營運計劃，確保良好的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以支應未來中長期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性商品				
基金受益憑證	\$ 241,226	\$ -	\$ -	\$ 241,2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5,579,190	\$ -	\$ -	\$ 5,579,190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5,913,196	\$ -	\$ -	\$ 5,913,196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41,226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270,077	1,863,6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5,842,794	6,176,80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900,580	856,93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受益證券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主要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貶值 1% 時，將分別使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增加 2,642 仟元及 2,121 仟元。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銷售具有季節性，故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77,637	\$ 861,22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06,858	112,196
金融負債	489,494	423,73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413 仟元及 1,558 仟元，主要係因為本公司之借款屬變動利率。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係採用敏感度分析衡量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3 及 102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278,960 仟元及 295,66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業務及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並監控應收帳款的回收情況。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四大客戶，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84% 及 79%。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不包括利息之現金流量。

103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11,086	\$ -	\$ -	\$ -	\$ 411,086
浮動利率借款	489,494	-	-	-	489,494
	<u>\$ 900,580</u>	<u>\$ -</u>	<u>\$ -</u>	<u>\$ -</u>	<u>\$ 900,580</u>

102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33,203	\$ -	\$ -	\$ -	\$ 433,203
浮動利率借款	423,732	-	-	-	423,732
	<u>\$ 856,935</u>	<u>\$ -</u>	<u>\$ -</u>	<u>\$ -</u>	<u>\$ 856,935</u>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其交易價格、收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銷	貨 進	貨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子 公 司	\$ 200,512	\$ 73,996	\$ 338,731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377,017	261,625	14,452
本公司為該個體之主			
要管理階層	-	-	1,880,608
	<u>\$ 577,529</u>	<u>\$ 335,621</u>	<u>\$ 2,233,791</u>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377,412	\$307,395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31,523	32,504
	<u>\$408,935</u>	<u>\$339,89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 -	\$ 17,019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47	6,960
本公司為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u>127,634</u>	<u>166,576</u>
	<u>\$127,681</u>	<u>\$190,555</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3 及 102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二) 其他關係人交易

	製 造 費 用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 9,600	\$ 9,600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u>15,478</u>	<u>20,368</u>
	<u>\$ 25,078</u>	<u>\$ 29,968</u>

	銷 售 費 用	
	103年度	102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u>\$ 74,751</u>	<u>\$ 71,455</u>

	管 理 費 用	
	103年度	102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u>\$ 20,363</u>	<u>\$ 21,418</u>

	研 究 費 用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u>\$ 15,150</u>	<u>\$ 15,081</u>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子 公 司	\$ 85,103	\$ 84,811
本公司為該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u>288</u>	<u>288</u>
	<u>\$ 85,391</u>	<u>\$ 85,099</u>

	其 他 應 付 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3,852	\$ 3,767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u>12,752</u>	<u>3,053</u>
	<u>\$ 16,604</u>	<u>\$ 6,820</u>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92,342	\$ 58,180
主要管理階層相同	<u>-</u>	<u>3</u>
	<u>\$ 92,342</u>	<u>\$ 58,183</u>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4,717	\$ 17,664
退職後福利	<u>161</u>	<u>90</u>
	<u>\$ 24,878</u>	<u>\$ 17,75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金融商品交易、履約保證、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額度、短期借款額度及海關先放後稅之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10,000	-	\$ 1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台灣水泥公司	19,387	<u>841,404</u>	19,387	<u>896,658</u>
		<u>\$851,404</u>		<u>\$906,658</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與台灣中油公司訂立碳煙進料油採購合約，合約期間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年採購量為 50,400 公噸。另訂立儲油槽租賃合約，合約期間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並合計由銀行提供保證 124,700 仟元。
- (二) 與中鋼碳素化學公司簽訂雜酚油 15 購買合約，每月採購量約為 7,000 公噸，合約期間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另簽訂雜酚油 12 購買合約，合約期間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採購數量最高為 43,200 公噸，最低為 33,600 公噸。
- (三) 子公司 CCIL 公司分別於 99 年 6 月及 95 年 6 月與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IFC) 簽訂美金三百九十萬四千元及美金一千九百四十萬元之長期貸款合約。本公司承諾若 CCIL 公司未能符合專案完成日與財務完成日之相關條件，及支付所有到期債務，則須於美金五百萬元額度內，以股本增資或借款或兩者併行之方式，補足其不足之資金。另 IFC 於 95 年 6 月簽訂合約投資 CCIL 公司美金二百萬元，並簽訂股權賣回權之合約，IFC 有權於一定條件及期間內賣回股權予本公司。

二九、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3,264	31.650	\$	22,107	29.805
			\$ 736,309			\$ 658,905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4,917	31.650		14,992	29.805
			472,121			446,830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六。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與貸資金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提列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限額	與備註
													名稱	價值			
1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01,840 (RMB 20,000)	\$ - (RMB -)	\$ - (RMB -)	-	短期融通資金之需	\$ -	營運週轉	\$ -	-	\$ -	\$ 7,886,534 (註 1)	\$11,829,802 (註 2)	-
2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3,680 (RMB 40,000)	203,680 (RMB 40,000)	203,680 (RMB 40,000)	5.40%~ 6.00%	短期融通資金之需	-	營運週轉	-	-	-	7,886,534 (註 1)	11,829,802 (註 2)	-
3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920 (RMB 10,000)	50,920 (RMB 10,000)	15,276 (RMB 3,000)	6.00%	短期融通資金之需	-	營運週轉	-	-	-	7,886,534 (註 1)	11,829,802 (註 2)	-

註 1：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對單一公司因業務往來或有資金融通必要者，貸與金額不得逾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 2：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六十。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額 (註 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保證 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
		名稱	關係											
0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景德製藥公司	註 1	\$ 9,858,168	\$ 15,000	\$ 13,060	\$ 12,200	\$ -	0.07%	\$ 29,574,504 (註 3)	是	否	否	-
		CCC Transport Company	註 1		40,196	-	-	-	-		是	否	否	-
		首能科技公司	註 1		80,000	80,000	-	-	0.41%		是	否	否	-
		協原化學公司	註 1		85,000	85,000	15,000	-	0.43%		是	否	否	-
		Synpac Ltd.	註 1		25,320	25,320	-	-	0.13%		是	否	否	-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註 1		315,000	315,000	-	-	1.60%		是	否	否	-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註 1		474,750	474,750	379,800	-	2.41%		是	否	否	-
		能元科技公司	註 1		1,025,000	1,025,000	875,000	-	5.20%		是	否	否	-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	註 1		3,828,039	3,511,539	2,069,051	-	17.81%		是	否	否	-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註 1		4,082,850	2,816,850	633,000	-	14.29%		是	否	否	-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註 1		1,675,783	1,655,210	620,340	-	8.40%		是	否	是	-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註 1		3,058,178	2,808,670	1,635,112	-	14.25%		是	否	是	-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註 1		2,443,015	2,443,015	1,028,625	-	12.39%		是	否	是	-
1	能元科技公司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註 1	775,633	63,300	63,300	-	-	4.08%	775,633 (註 4)	是	否	否	-

註 1：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 2：依本公司與能元科技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法，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其背書金額以不超過最近 1 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公司背書保證額度，除前項之限額外，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 3：本公司對其他公司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5 倍為限。

註 4：能元科技公司對其他公司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註 1)	備 註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普 通 股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董事長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759,096	\$ 1,822,660	4.96	\$ 1,822,660	—
台灣水泥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3,777,716	3,635,953	2.27	3,635,953	註 2
台灣工業銀行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54,108	120,577	0.74	120,577	—
中信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152,796	173,372	4.48	488,979	—
緯來電視網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437,457	86,391	5.64	235,084	—
BDF II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841	-	5,390	—
受益憑證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41,760	30,136	-	30,136	—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79,558	30,156	-	30,156	—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70,148	30,160	-	30,160	—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81,538	30,156	-	30,156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21,431	30,151	-	30,151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02,817	30,159	-	30,159	—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25,426	30,157	-	30,157	—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59,682	30,151	-	30,151	—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註 1)	備 註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u>普 通 股</u> 台灣水泥公司	董事長相同 持股 100.00% 之 母 公 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699,527	\$ 768,159	0.48	\$ 768,159	註 2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57,462	340,760	1.89	340,760	—
	焊聯鋼鐵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49,906	2,796	0.02	2,796	—
	嘉環東泥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2,000	9,720	0.85	6,929	—
景德製藥公司	<u>普 通 股</u> 中信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67,000	28,996	0.75	81,780	—
	懷特新藥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31,500	55,058	1.15	55,058	—
	<u>受益憑證</u>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64,036	50,087	-	50,087	—
	<u>股 票</u> Glade Remedies Private Limited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	USD 311	23.00	USD 311	—
Synpac Ltd.								

註 1：國內上市上（興）櫃股票市價之計算，係以 103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為準；未上市上櫃股票淨值之計算，以所取得之最近期財務報表為準，國外公司係以帳面值為準。

註 2：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七。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外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係屬 100%之子公司	期股	初買		入賣		價帳	面成	本處分	出期益股	末額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數	金
CSRC (BVI) Ltd.	CSRC (Singapore) Pte Lt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原始認股	持股 100%之子公司		205,343,501	USD 106,738	21,018,926	(USD 27,355) (註 1)	-	\$	-	\$	-	226,362,427	USD 79,383

註 1：包括投入成本 16,600 仟美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43,591 仟美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4) 仟美元。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事項
景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土城廠土地及廠房	103 年 7 月 29 日 (註 1)	55 年至 76 年間 陸續取得	\$ 649,743	\$ 2,796,262 (註 2)	收訖	\$ 2,146,519	達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甲山林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處分閒置資產	鑑價報告 (註 3)	—

註 1：係點交完成日。

註 2：係合約價格 2,900,000 仟元扣除土地增值稅 101,810 仟元（係本次交易產生之土地增值稅 290,743 仟元減除以前年度土地重估增值之土地增值稅準備 188,933 仟元後之金額）及銷項稅額 1,928 仟元後之金額。

註 3：展基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估價金額 29.1 億元新台幣；日升不動產估價事務所，估價金額 27 億元新台幣。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單	價授信期	應收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中鋼碳素化學公司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進	\$ 1,880,608	49%	月結，次月 15 日前付款	—	—	應付帳款 (\$127,634)	(52%)	—
	協原化學公司	本公司持股 100.00% 之子公司	進	338,731	9%	月結，60 天付款	—	—	應付帳款	-	—
	信昌化工公司	董事長相同	銷	(377,017)	(7%)	月結，次月 15 日前收款	—	—	應收帳款 31,523	4%	—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銷	(149,475)	(3%)	月結，60 天收款	—	—	應收帳款 64,390	7%	—
協原化學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母公司	銷	(338,731)	(95%)	月結，次月 15 日前收款	—	—	應收帳款	-	—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母公司	進	149,475	11%	月結，60 天付款	—	—	應付帳款 (64,390)	(22%)	—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103,671)	42%	月結，120 天收款	—	—	應收帳款 36,031	36%	—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103,671	6%	月結，120 天付款	—	—	應付帳款 (36,031)	25%	—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額	抵備金額
						金額	處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間接持股 99.42%之投資子公司	\$ 307,981	-	\$	-	-	-	\$	\$	-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附表八

投資公司名稱	稱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去年底(註)	資本金(註)	期股	末數比	持帳面金額(註)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益	備註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	CSRC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 5,125,794	\$ 4,974,794		165,440,790	100.00	\$ 2,654,724	(\$ 1,319,975)	(\$ 1,322,317)	子公司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台北市	投資	198,569	198,569		21,228,800	100.00	1,173,102	(16,756)	(28,666)	子公司
	協原化學公司	台北市	黑煙膠、破煙之加工及買賣	95,878	95,878		64,440	100.00	126,908	7,450	7,450	子公司
CSRC (BVI) Ltd.	景德製藥公司	台北市	醫藥品製造、買賣	770,795	770,795		28,500,000	94.69	2,935,069	2,055,211	1,946,079	子公司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美國	藥品研究開發	3,053,037	3,053,037		11,500,000	88.46	2,341,718	1,181,400	998,077	子公司
	Synpac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211,425	211,425		8,100,000	75.00	29,610	(2,785)	(2,089)	子公司
	CCC USA Corp.	美國	投資	1,462,210	1,462,210		78,667	66.67	1,145,167	291,536	194,357	子公司
	能元科技公司	台南市	鋰電池製造及銷售	2,707,253	2,707,253		140,489,933	55.90	722,780	(579,693)	(326,646)	子公司
CSRC (Singapore) Pte. Ltd.	首能科技公司	台北市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58,421	58,421		5,245,998	26.23	47,996	(66,443)	(16,720)	子公司
	CSRC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	USD 162,441	USD 145,841		226,362,427	100.00	USD 79,383	(USD 43,591)	(USD 43,591)	子公司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破煙製造及銷售	≒ 5,141,258	≒ 4,615,868		-	100.00	USD 37,008	(USD 11,720)	(USD 11,720)	子公司
CSRC (Singapore) Pte. Ltd.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破煙製造及銷售	≒ 1,359,083	≒ 1,086,893		-	100.00	USD 37,008	(USD 11,720)	(USD 11,720)	子公司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破煙製造及銷售	USD 42,500	USD 37,500		-	100.00	USD 16,167	(USD 21,518)	(USD 21,518)	子公司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破煙製造及銷售	≒ 1,345,125	≒ 1,186,875		-	100.00	USD 511,686	(USD 21,518)	(USD 21,518)	子公司
中成開發投資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	印度	破煙製造及銷售	≒ 902,025	807,075		27,347,786	89.59	USD 792,833	(USD 3,057)	(USD 3,057)	子公司
	首能科技公司	台北市	破煙製造及銷售	USD 39,000	USD 39,000		7,233,000	36.17	USD 960	(USD 7,957)	(USD 7,220)	子公司
	SVC Services, LLC	美國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 1,234,350	≒ 1,234,350		-	99.90	USD 30,384	(USD 241,145)	(USD 218,809)	關聯企業
協原化學公司	SVC Management, LLC	美國	投資顧問	4	4		-	99.90	66,184	(66,443)	(24,032)	子公司
	能元科技公司	台南市	鋰電池製造及銷售	8,885	8,885		-	99.90	22,812	-	-	子公司
	景德製藥公司	台北市	醫藥品製造、買賣	460,385	460,385		24,467,525	9.74	112,265	(579,693)	(56,462)	關聯企業
	能元科技公司	台南市	鋰電池製造及銷售	12,000	12,000		100,000	0.33	10,248	2,055,211	6,782	關聯企業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美國	藥品研究開發	24,764	24,764		156,951	0.06	692	(579,693)	(348)	關聯企業
SVC Management, LLC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美國	投資	150,000	150,000		1,500,000	11.54	319,106	1,181,400	136,310	關聯企業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美國	投資	USD 2,250	USD 2,250		-	99.90	USD 67,087	USD 60,120	USD 60,080	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美國	破煙製造及銷售	≒ 71,213	≒ 71,213		-	0.10	USD 2,123,304	≒ 1,821,997	≒ 1,820,785	關聯企業
CCC USA Corp.	CCC Transport Company	美國	破煙運輸	≒ 2	≒ 2		100,000	100.00	USD 901	USD 60,120	USD 40	關聯企業
	3C Infocorp	美國	資訊服務	≒ 63	≒ 63		10,000	100.00	USD 28,517	≒ 1,821,997	≒ 1,212	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美國	奈米碳管之製造及銷售	USD 152,000	USD 152,000		1,200,000	100.00	USD 80,012	USD 9,582	USD 9,582	子公司
CCC USA Corp.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美國	奈米碳管之製造及銷售	≒ 4,810,800	≒ 4,810,800		1,000	100.00	USD 2,532,380	≒ 290,392	≒ 290,392	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美國	奈米碳管之製造及銷售	USD 10	USD 10		10,000	100.00	USD 728	USD 1	USD 1	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美國	奈米碳管之製造及銷售	≒ 317	≒ 317		1,200,000	100.00	USD 23,041	≒ 30	≒ 30	子公司
CCC USA Corp.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美國	奈米碳管之製造及銷售	USD 300	USD 300		1,200,000	100.00	USD 1,108	USD 201	USD 201	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美國	奈米碳管之製造及銷售	≒ 9,495	≒ 9,495		1,000	100.00	USD 35,068	≒ 6,092	≒ 6,092	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美國	奈米碳管之製造及銷售	USD 6,200	USD 6,200		1,000	100.00	USD 2,420	USD 238	USD 238	子公司
CCC USA Corp.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美國	奈米碳管之製造及銷售	≒ 196,230	≒ 196,230		1,000	100.00	USD 76,593	≒ 7,213	≒ 7,213	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美國	奈米碳管之製造及銷售	≒ 196,230	≒ 196,230		1,000	100.00	USD 76,593	≒ 7,213	≒ 7,213	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美國	奈米碳管之製造及銷售	≒ 196,230	≒ 196,230		1,000	100.00	USD 76,593	≒ 7,213	≒ 7,213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末	始投	資額	期股	末數比	持率	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投資損益	備註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能元科技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Europe SPRL	比利時	碳煙銷售	USD 760	24	USD 1,000	-	100.00	100.00	(USD 34)	(USD 57)	(USD 57)	子公司
E-One Holdings Ltd.	E-One Holdings Ltd. 首能科技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台北市 加拿大	投資業務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USD 1,580,165	760	50,344,940	-	100.00	100.00	(1,076)	(1,727)	(1,727)	子公司
E-One Holdings Ltd.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加拿大	投資業務	USD 39,600	39,600	3,300,000	1,580,165	16.50	100.00	(41,252)	(47,555)	(47,555)	關聯企業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加拿大	電池研究開發及銷售	USD 70,329	70,329	23,800	39,600	100.00	100.00	(USD 1,303)	(USD 1,569)	(USD 1,569)	子公司
首能科技公司	Sole (BVI) Energy Tech.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CAD 65,961	65,961	6,649,200	2,225,913	100.00	100.00	(CAD 1,634)	(CAD 1,732)	(CAD 1,732)	子公司
Sole (BVI) Energy Tech. Co., Ltd.	首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USD 2,201	2,201	-	1,798,756	100.00	100.00	(USD 2,201)	(USD 2,200)	(USD 2,200)	子公司
				USD 69,662	69,662	-	69,662	100.00	100.00	(96,807)	(47,548)	(47,548)	子公司
				USD 69,630	69,630	-	69,630	100.00	100.00	(96,808)	(50,230)	(50,230)	子公司

註 1：除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按 103 年度平均匯率 USD1=30.306；CAD1=27.4525，本表所列金額係按 103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D1=31.650；CAD1=27.2700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	本期認列損益	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碳煙製造及銷售	USD 40,000 ≡ 1,266,000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34,341 ≡ 1,086,893	USD 42,941 ≡ 1,359,083	USD 8,600 ≡ 272,190	\$ -	USD 42,941 ≡ 1,359,083	(USD 11,720) ≡ (355,186) (註 1)	100.00%	(USD 11,720) ≡ (355,186) (註 1)	11,720	USD 37,008 ≡ 1,171,303	-	-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碳煙製造及銷售	USD 54,600 ≡ 1,728,090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37,500 ≡ 1,186,875	USD 42,500 ≡ 1,345,125	USD 5,000 ≡ 158,250	-	USD 42,500 ≡ 1,345,125	(USD 21,518) ≡ (652,125) (註 1)	100.00%	(USD 21,518) ≡ (652,125) (註 1)	21,518	USD 16,167 ≡ 511,686	-	-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碳煙製造及銷售	USD 28,500 ≡ 902,025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25,500 ≡ 807,075	USD 28,500 ≡ 902,025	USD 3,000 ≡ 94,950	-	USD 28,500 ≡ 902,025	(USD 3,057) ≡ (92,645) (註 1)	100.00%	(USD 3,057) ≡ (92,645) (註 1)	3,057	USD 25,050 ≡ 792,833	-	-
首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鋰電池組裝及銷售	USD 2,200 ≡ 69,630	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2,200 ≡ 69,630	USD 2,200 ≡ 69,630	-	-	USD 2,200 ≡ 69,630	(USD 1,657) ≡ (50,230) (註 1)	73.24%	(USD 1,657) ≡ (50,230) (註 1)	1,657	USD 3,059 ≡ 96,808	USD 2,970 ≡ 85,778 (註 3)	-

	本期末累計自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審會依經濟部投資審定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 3,606,233		\$ 4,084,148 (USD 129,041)	\$ 11,713,967 (註 4)
首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630		69,630 (USD 2,200)	109,789

註 1：按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2：除本期認列損益按 103 年度平均匯率 USD1=30.306 及註 3 外，本表所列金額係按 103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D1=31.650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3：已匯回投資收益係依歷史匯率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4：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7,505,783	14,215,976	3,289,807	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26,432	10,640,295	(913,863)	(9)
無形資產	812,869	915,051	(102,182)	(11)
其他資產	4,885,793	5,097,710	(211,917)	(4)
資產總額	32,930,877	30,869,032	2,061,845	7
流動負債	8,626,441	7,415,839	1,210,602	16
非流動負債	3,614,992	4,608,388	(993,396)	(22)
負債總額	12,241,433	12,024,227	217,206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523,278	17,653,625	1,869,653	11
股本	5,492,241	5,492,241	0	0
資本公積	3,776,722	3,764,811	11,911	0
保留盈餘	6,086,338	4,196,358	1,889,980	45
其他權益	4,458,065	4,490,303	(32,238)	(1)
庫藏股票	(290,088)	(290,088)	0	0
非控制權益	1,166,166	1,191,180	(25,014)	(2)
權益總額	20,689,444	18,844,805	1,844,639	1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銀行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 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2,004,569	21,538,510	466,059	2
營業成本	18,288,151	17,867,605	420,546	2
營業毛利	3,716,418	3,670,905	45,513	1
營業費用	1,757,054	1,634,274	122,780	8
營業淨利	1,959,364	2,036,631	(77,267)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55,769	(184,669)	2,040,438	(1,105)
稅前淨利	3,815,133	1,851,962	1,963,171	106
所得稅費用	(1,289,134)	(1,194,834)	(94,300)	8
本年度合併淨利	2,525,999	657,128	1,868,871	284
本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淨利	2,565,452	810,387	1,755,065	21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稅前淨利、本年度合併淨利、本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淨利：				
主係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及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162,678	2,167,159	776,992	159,775	6,266,604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本年度營運活動產生淨利所致。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本年度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數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預計全年因投 資及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流 出量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266,604	3,093,786	5,041,586	4,318,804	—	—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營業獲利增加。 (2) 投資活動：增加長期股權投資及資本支出。 (3) 融資活動：主係支付現金股利及償還銀行借款等。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配合營運及策略發展計畫所需，有計畫方式在可接受之風險下進行各項海內外投資事業佈局及管理。

(二)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103 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碳煙事業因市場供需失衡，致使獲利略為下滑。生技事業獲利為持續收取權利金收入。電子事業受電池芯市場仍供過於求的大環境影響下，以不同的產品出售組合提升毛利，縮減營業毛損。

(三) 改善計畫

展望 104 年度，為提升獲利，將採取以下措施：

碳煙事業

- (1) 簡化大陸生產營運模式，各廠生產標準化利基之產品。
- (2) 整合集團技術。
- (3) 取得具競爭力之油源。
- (4) 拓展外銷市場及非輪胎產業產品。
- (5) 更聚焦與拓增市場一線客戶。

生技事業

- (1) 製藥工廠已通過 PIC/S 規範認證，以成為國內眼科市場領導者為目標。
- (2) 拓展海外利基產品及受託代工業務。

(3) 持續與工研院合作開發新劑型藥物。

電子事業

(1) 開發具特性產品(低溫放電、長壽命)，以增加產品競爭性和客戶使用機會。

(2) 電池模組的開發聚焦於醫療、電動工具、電動機車和儲能系統。

(3) 與系統商合作開發新產品，以提升產能及營收。

(四)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將增加對印度之間接投資美金 730 萬元；並以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與各金融機構保持密切合作關係及積極爭取優惠貸款利率，減少資金成本增加的風險；同時選擇低風險之穩定獲利投資商品，增加利息收入，以降低整體資金成本。
2. 本公司部份銷售及原物料採購受美元波動之影響，整體營運採淨部位自然避險操作，以外幣之流入流出時程適時執行外匯交易。未來本公司仍以規避匯率、利率波動所引起之風險為原則，並視營運狀況及市場趨勢，定期評估並適時調整相關之避險策略。
3. 本公司主要成本為原料成本，通貨膨脹對產品售價與原料成本之影響為同方向變動，故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係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上述作業程序係依據金管會相關法令及規定所訂定。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之對象，均僅限於對本公司之子公司營運之支援。
3. 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以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固定資金或進銷貨成本為目的，無從事避險以外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碳煙事業

- (1) 低遲滯碳煙開發。
- (2) 持續開發高黑度碳黑，因應國內外客戶的需求。

(3) 高黑度黑色母開發。

(4) 超導碳煙開發已完成，並積極推廣應用在電子防護複材中。

(5) 高溫低發熱胎體碳煙開發。

2. 生技事業

長期培養研發人員，能在市場研究搶得先機並以高效率之研發團隊進行專案研究開發新產品。

3. 電子事業

將以深化研發基礎，加速新品開發為策略方向，縮短新一代能量電池、動力電池以及新興應用電池組研發時程，並持續於“安全與品質”的前提下，追求成本極小化。

因應上述研發計畫，預計需投入之研發費用約新台幣 466,932 仟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令變動，未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不斷密切注意相關科技之發展，隨時評估引進最新科技進行設備更新，使生產線更能達到環保化、低耗能之優質生產條件，以生產高品質低成本具有卓越競爭力之產品並能提升公司之形象，以確保企業之永續經營。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國內外政經大事、相關產業與競爭態勢均甚重視，機動進行分析研判，做為決策調整之依據，因此對可能發生之危機，均以防患於未然之方式因應。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碳煙之主要原料為乙烯焦油、蔥油及煤焦油。

(1)台灣廠區目前除繼續與國內主要油品供應商維持穩定的合作供應關係，另也以進口油品維持現有供應商的競爭態勢。

(2)大陸廠區除維持與各地區當地鋼廠之良好合作關係外，同時持續積極開發與焦化廠之合作，避免貨源過度集中也藉以達到最佳進油成本。

2. 銷貨:目前主要客戶均為輪胎業大廠，財務體質相對健全，過去收款情況正常且良好。此外，本公司業務部門對所有客戶均有額度控管，並將對銷售客戶之徵信列為持續性工作，故銷貨集中之風險亦屬有限。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1. 本公司及子公司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授權 Genzyme 公司之「治療龐貝氏症之方法」專利在歐洲遭人異議，歐洲專利局於 102 年 2 月書面裁決異議成立，我方已依法提起訴願，目前仍在審理中。另前述專利於 102 年 8 月在美國亦遭人挑戰，美國主管機關作出不利於我方專利的認定，我方已依法提起複審，目前仍在審理中。
2. 本公司之印度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imited(CCIL)自他省購入之碳黑原料油(Carbon Black Feed Stock)被 CCIL 所在地省稅務機關認定應課徵 5%之入境稅(Entry Tax)，當地多家企業同樣受到影響。CCIL 認為此決定於法不合，已依法提出異議，審理程序仍繼續進行中。另 CCIL 被稅務機關要求蒸氣及電力需課徵貨物稅 (Excise Tax)，CCIL 已提供稅務機關相關文件與紀錄並依法提出異議，審理程序仍繼續進行中。另 CCIL 被稅務機關認定貨物移轉代理商時無及時申報銷售稅 (Sale Tax) 而要求罰款，CCIL 認為貨物庫存移轉至代理商並非實際銷售行為，已依法提出異議，審理程序仍繼續進行中。
3. 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CCC)接獲美國環境保護局通知要求美國境內碳煙廠必需符合脫硫脫硝及去除懸浮粒子之標準，為遵循美國空污法，CCC 於美國時間 2015 年 3 月經美國環境保護局等通知達成和解協議，CCC 承諾(1)於 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分期建置完成相關環保設備 (資本支出估計約 98,000 仟美元)，以符合排放標準之規定及(2)推動環境保護計畫，相關支出約 550 仟美元。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關係企業組織圖

- 229 -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資料日期：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美金/盧比/加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中成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88.06.01	台北市	NT\$212,288	投資
協原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987.03.16	台北市	NT\$64,440	黑煙膠、碳煙之加工及買賣
景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965.07.20	台北市	NT\$301,000	醫藥品之製造、買賣
首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1.02.13	台北市	NT\$200,000	鋰離子電池之組裝銷售
能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8.03.11	台南市	NT\$2,513,107	鋰離子電池及電池組之製造及銷售
SYNPAC Ltd.	1991.06.17	英屬維京群島	US\$10,800	投資
Synpac (North Carolina),Inc.	1996.07.03	美國	US\$13,000	藥品研究開發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2006.07.14	美國	US\$522	投資
SVC Management, LLC	2006.07.14	美國	US\$272	投資顧問
SVC Services, LLC	2006.07.14	美國	US\$0.1	投資服務
CCC USA Corp.	1995.06.30	美國	US\$77,000	投資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1995.06.30	美國	US\$152,000	碳煙之製造及銷售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	2000.12.01	印度	INR 305,261	碳煙之製造及銷售
CCC Transport Company	1996.08.02	美國	US\$10	碳煙運輸
3C Infocorp	2002.12.27	美國	US\$300	資訊服務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2009.08.12	美國	US\$6,200	奈米碳管之製造及銷售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Europe SPRL	2014.10.16	比利時	US\$24	碳煙銷售
CSRC (BVI) Ltd.	1999.12.23	英屬維京群島	US\$165,441	投資
CSRC (Singapore) Pte. Ltd.	1997.02.08	新加坡	US\$161,323	投資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2000.01.28	中國大陸	US\$40,000	碳煙之製造及銷售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2001.04.18	中國大陸	US\$54,600	碳煙之製造及銷售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2010.09.21	中國大陸	US\$28,500	碳煙之製造及銷售
Sole (BVI) Energy Tech. Co, Ltd.	2001.03.06	英屬維京群島	US\$2,201	投資
首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2001.05.17	中國大陸	US\$2,200	鋰離子電池之組裝及銷售
E-One Holdings Ltd.	1999.12.29	英屬維京群島	US\$50,345	投資業務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2000.01.20	加拿大	CAD59,323	投資業務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2000.01.31	加拿大	CAD65,961	電池研究開發及銷售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如上表所示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碳煙、生技事業、鋰電池及相關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4年04月30日；單位：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中成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董事 監察人	辜成允 黃柏松 高偉倫	21,228,800	100.00%
協原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辜成允 趙天福、黃柏松 高偉倫 黃柏松	64,440	100.00%
景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代理總經理	辜成允 蔡國嶼、吳國雄 趙天福、高偉倫 黃柏松、李佳紋 吳國雄	28,600,000	95.02%
首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楊家諭 黃柏松、蔡國嶼 郭漢成、顏裕德 高偉倫 楊家諭	14,647,098	73.24%
能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獨立董事 總經理	辜成允 謝其嘉、郭漢成、王定一 王琪玫、高偉倫、黃柏松 李昉亭 陳耀生、池慶康、謝禎忠 楊家諭	165,116,999	65.70%
SYNPAC LTD.	董事	辜成允、張弘杰	8,100,000	75.00%
Synpac (North Carolina), Inc.	董事長 董事	辜成允 高偉倫	12,925,300	99.42%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經理	辜成允	US\$519	99.42%
SVC Management, LLC	經理	辜成允	US\$272	99.90%
SVC Services, LLC	經理	辜成允	US\$0.10	99.90%
CCC USA Corp.	董事長 董事、總經理 董事	辜成允 Dennis Joseph Hetu 趙天福	78,667	66.67%
Continetal Carbon Company	董事長 董事、總經理 董事	辜成允 Dennis Joseph Hetu 趙天福	66,667	66.67%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趙天福 黃柏松 謝克政 Vimal Kumar Dubey Prathiba M. Singh Raghvinder Singh	27,347,791	89.59%
CCC Transport Company	董事 董事	Dennis Joseph Hetu 趙天福	6,667	66.67%
3C Infocorp	董事 董事	Dennis Joseph Hetu 趙天福	800,000	66.67%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董事 董事	Dennis Joseph Hetu 辜成允、趙天福	667	66.67%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Europe SPRL	董事 董事	Dennis Joseph Hetu Monique Lempereur	667	66.67%
CSRC (BVI) LTD.	董事	辜成允、黃柏松	169,440,790	100.00%
CSRC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董事 董事	辜成允、黃柏松 Baey Cheng Song	226,362,427	100.00%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趙天福 陳麗崑、黃柏松 李佳紋 黃柏松	US\$40,000	100.00%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趙天福 陳麗崑、黃柏松 李佳紋 黃柏松	US\$54,600	100.00%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監事 總經理	趙天福 陳麗崑、黃柏松 李佳紋 黃柏松	US\$28,500	100.00%
Sole (BVI) Energy Tech. Co, Ltd.	董事	黃柏松、藍岑蔚、楊家諭	US\$1,612	73.24%
首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楊家諭 黃柏松、趙天福	US\$1,611	73.24%
E-One Holdings Ltd.	董事	辜成允	33,076,626	65.70%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董事	辜成允、黃柏松	15,637	65.70%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董事 董事	辜成允、王定一 郭漢成、楊家諭	4,368,524	65.70%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資料日期：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中成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2,288	1,514,048	186	1,513,862
協原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64,440	194,962	68,054	126,908
景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301,000	3,246,653	264,127	2,982,526
首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87,873	104,891	182,982
能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13,107	2,556,660	1,404,045	1,152,615
SYNPAC Ltd.	341,820	39,961	480	39,481
Synpac (North Carolina),Inc.	411,450	2,153,022	1,585	2,151,437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16,520	2,497,306	345,502	2,151,804
SVC Management, LLC	8,607	172,143	1,851	170,292
SVC Services, LLC	3	26,330	3,495	22,835
CCC USA Corp.	2,437,050	4,049,292	0	4,049,292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4,810,800	4,764,420	2,232,040	2,532,380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	152,899	2,216,910	2,205,481	11,429
CCC Transport Company	317	52,682	29,641	23,041
3C Infocorp	9,495	44,613	9,545	35,068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196,230	76,595	2	76,593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Europe SPRL	760	1,116	2,192	(1,076)
CSRC (BVI) Ltd.	5,236,201	2,655,366	848	2,654,518
CSRC (Singapore) Pte. Ltd.	5,105,867	2,515,138	2,666	2,512,472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1,266,000	2,404,610	1,234,132	1,170,478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1,728,090	2,723,808	2,212,122	511,686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902,025	1,857,222	1,064,389	792,833
Sole (BVI) Energy Tech. Co.,Ltd.	69,662	96,807	0	96,807
首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69,630	109,238	12,430	96,808
E-One Holdings Ltd.	1,580,165	(41,252)	0	(41,252)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1,617,748	(41,240)	0	(41,240)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1,798,756	372,836	417,395	(44,559)

企業名稱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稅後 盈餘(元)
中成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620	48,190	(16,756)	(0.79)
協原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357,468	(446)	7,450	115.61
景德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216,627	(202,682)	2,055,211	68.28
首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218	(8,377)	(66,443)	(3.32)
能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3,676	(364,703)	(579,693)	(2.31)
SYNPAC Ltd.	0	(2,994)	(2,785)	(0.26)
Synpac (North Carolina),Inc.	0	(1,404)	1,181,400	90.88
Synpac Venture Capital L.P.	1,916,358	1,822,055	1,821,997	不適用
SVC Management, LLC	17,935	15,238	16,456	不適用
SVC Services, LLC	1,957	0	0	不適用
CCC USA Corp.	0	(768)	291,536	2,470.64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8,270,942	374,830	290,392	2,903.92
Continental Carbon India Ltd.	2,499,266	(720)	(241,145)	(7.90)
CCC Transport Company	86,380	115	30	3.00
3C Infocorp	67,285	6,398	6,092	5.08
Continental Carbon Nanotechnologies, Inc.	174	(7,206)	7,213	7,213
Continental Carbon Company Europe SPRL	0	(1,735)	(1,727)	(1,727)
CSRC (BVI) Ltd.	0	(106)	(1,319,975)	(7.98)
CSRC (Singapore) Pte. Ltd.	0	(2,381)	(1,321,069)	(5.84)
中橡(馬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1,661,031	(339,162)	(355,186)	不適用
中橡(鞍山)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991,720	(472,897)	(652,125)	不適用
中橡(重慶)炭黑有限公司	248,289	(74,410)	(92,645)	不適用
Sole (BVI) Energy Tech. Co.,Ltd.	0	0	(50,230)	不適用
首能電子科技(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90,214	(18,220)	(50,230)	不適用
E-One Holdings Ltd.	0	0	(47,555)	不適用
E-One Moli Holdings (Canada) Ltd.	0	(3)	(47,550)	不適用
E-One Moli Energy (Canada) Ltd.	191,857	(14,100)	(47,548)	不適用

上表國外營運機構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當年度平均之匯率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二)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辜 成 允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2 7 日

(三)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子公司 名稱	實收 資本額	資金 來源	本公司 持股比例	取得或 處分日期	取得股 數及金額	處分股 數及金額	投資 損益	截至年報刊 印日止持有 股數及金額	設定 質權 情形	本公司為 子公司背 書保證金 額	本公司貸 與子公司 金額
中成開發 投資公司	212,288	自有 資金	100%	無	無	無	無	10,357,462 股 338,689 仟元	無	315,000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